

2b-1 丙 中观总义 正文+略释+科判 释道净 表格版 华文楷体版

智圆法师 讲授

释道净 略释分科 20250224 1 稿 微信 qq 973451196 禁止商用篡改 法律责任必究

【为释道净略释内容】

重要参考资料智圆法师《中观纲要》 推荐资料智诚堪布生西法师《中观总义讲记》

颂词教证法义详解见原论讲义等

本略释及科判主要为笔者自己的认知，仅供参考，与中观纲要和生西法师讲记重复的，
本文没有录入，可以结合参学。

表 0: (1 表) 总科判

甲一、中观源流分二（21 课 原音频 下类同）（表 a1）（表 1-1~3）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表 a1）	乙一、总说（表 2-1）			
	乙二、自空中观和他空中观分三（表 2-1~6）			
	乙三、疑似自续派分类：细的内中观瑜伽行中观，粗的外中观经部行中观分四（表 2-6~7）			
	乙四、根本中观与随持中观分二（22 课）（表 2-7~8）			
	乙五、经部行中观、瑜伽行中观及世间共称行中观（表 2-8）			
	乙六、自续派中观与应成派中观分三（表 2-8~9）			
甲三、中观释词分二（表 a1）（表 3）				
甲四、显密抉择远离一切戏论实相之方法分二（表 a1）（表 4）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23 课）	乙一、总说二种所破教证依据（表 a2-1）（表 5-1）			
	乙二、道所破破能执摄为二执二障分二（表 a2-1）（表 5-2~3）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24~29 课）（表 a2-1~2）（表 5-4~31）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30 课）	乙一、掌握能破正理的必要性（表 a3-1）（表 6-1）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一、总说五大因分二（表 a3-1）（表 6-2）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一、金刚屑因分四（表 a3-1）（表 6-3~4）
				戊二、破有无生因分七（31 课）（表 a3-1）（表 6-4~7）
				戊三、破四句生因分八（表 a3-1）（表 6-7~10）
				戊四、离一多因分五（32~34 课）（表 a3-2）（表 6-10~20）
		戊五、大缘起因分五（35~36 课）（表 a3-3）（表 6-21~28）		
		丁三、运用五大因分三（36~37 课）	戊一、总说（表 a3-3）（表 6-29）	
			戊二、法无我：以三解脱门角度抉择心之本性即无生分四（表 a3-3~4）（表 6-29~33）	
			戊三、人无我：运用七相理论抉择人我空分七（表 a3-4）（表 6-34~36）	
		丁四、自续派与应成派运用五大因的差别分三（38~41 课）（表 a3-4~5）（表 6-36~47）		
		丙二、应成派不共四大因分三（42 课）（表 a3-6）（表 6-48~51）	丁一、总说	
			丁二、不共四大因分四	戊一、汇集相违应成因
				戊二、根据相同应成因
				戊三、能立等同所立不成应成因
		丁三、举例说明如何运用四大因分二		
		丙三、自续派和应成派遮破诸边方式的差别分四（43 课）（表 a3-6）（表 6-52~53）		
甲七、结束语：中观的五道十地（见解与修证）分四（表 a4）	乙一、资粮道位：中观的见解：引生中观空性定解分三（表 7-1~2）			
	乙二、加行道位：中观的修行：安住在空性总相定解中串习分三（表 7-3~4）			
	乙三、后三道位：中观的所证：现证空性，断遍计、俱生二我执障，断尽佛果位（表 7-4）			
	乙四、教证（表 7-4）			

表 a1: (1 表) 科判 甲一、中观源流分二 (表 1-1~3)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表 2-1~9)
甲三、中观释词分二 (表 3) 甲四、显密抉择远离一切戏论实相之方法分二 (表 4)

甲一、中观源流分二 (21 课 原音频 下类同)	乙一、中观之源		丙一、龙树菩萨、圣天菩萨的根本中观 (表 1-1)		
	印度传承分二		丙二、佛护论师、清辩论师的随持中观 (表 1-2)		
	乙二、中观之流藏地传承分二 (表 1-3)		丙一、中观自续派 丙二、中观应成派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乙一、总说 (表 2-1)				
	乙二、自空中观和他空中观分三	丙一、自空中观分四	丁一、定义及论典 (表 2-2)		
			丁二、最初修习自空中观极为关键 (表 2-3)		
			丁三、自空中观空性基础上再闻思他空中观光明 (表 2-3)		
			丁四、需要先抉择自空中观之教证 (表 2-3)		
		丙二、他空中观分三	丁一、定义及论典 (表 2-4)		
			丁二、教证 (表 2-5)		
			丁三、二者圆融无违分三	戊一、龙树菩萨二转《理聚论》所詮义是空性，三转《赞聚论》所詮义是光明 (表 2-5)	
				戊二、他空中观非觉囊派闭门造车产物 (表 2-6)	
	戊三、宁玛自宗观点：自空中观、他空中观圆融无违 (表 2-6)				
	乙三、疑似自续派分类：细的内中观瑜伽行中观，粗的外中观经部行中观分四		丙一、粗的外中观与细的内中观 (表 2-6)		
			丙二、经部行中观与瑜伽行中观的安立一 (表 2-7)		
			丙三、经部行中观与瑜伽行中观的安立二 (表 2-7)		
			丙四、与自空他空中观相同 (表 2-7)		
	乙四、根本中观与随持中观分二 (22 课)		丙一、根本中观 (表 2-7)		
			丙二、随持中观分应成派与自续派分三	丁一、随持中观定义及论典 (表 2-7)	
				丁二、应成派与自续派由来 (表 2-7)	
				丁三、教证 (表 2-8)	
	乙五、经部行中观、瑜伽行中观及世间共称行中观 (表 2-8)				
	乙六、自续派中观与应成派中观分三	丙一、二派相同处：胜义离戏空、名言如梦幻 (表 2-8)			
		丙二、二派不同处分二 (表 2-9)	丁一、应成派最初即着重抉择真实胜义，自续派不是		
			丁二、世俗犹如幻化，应成派随他称，自续派自他共称		
丙三、二派体相：自续派着重抉择相似胜义单空，应成派着重抉择真实胜义离戏空 (表 2-9)					
甲三、中观释词分二 (表 3)			乙一、释词一		
			乙二、释词二		
甲四、显密抉择远离一切戏论实相之方法分二 (表 4)			乙一、密宗之方法		
			乙二、显宗之方法分二	丙一、中观依据教证、理证趣入空性实相	
				丙二、依靠正理抉择离戏实相需要把握四个方面	

表 a2-1: (2 表) 科判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 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表 5-1~31)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23课）	乙一、总说二种所破教证依据（表5-1）					
	乙二、道所破破能执摄为二执二障分二	丙一、道所破破能执之二障分二	丁一、二障存在的理由（表5-2）			
			丁二、分说分三	戊一、二障的本体（表5-2）		
				戊二、二障的作用分二	己一、障道（表5-2）	
		己二、障果（表5-3）				
		戊三、二障的数量决定（表5-3）				
		丙二、道所破破能执之二执分二（表5-3）		丁一、二我执是二障之因		
				丁二、执人、法为二我生起二我执		
	丙一、理所破是破二我执之境即破所执（表5-4）					
	丙二、理所破破所执之二我分五			丁一、教证（表5-4）		
				丁二、认定我与无我（表5-4）		
				丁三、认定人我与法我（表5-5）		
				丁四、我所（表5-5）		
				丁五、人我之我所与法我的区别（表5-5）		
	丙三、理所破破所执之四边（表5-6）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24课）	丁一、理所破是破心识前的人、法显现分三	戊一、所破就是面前的显现（表5-7）			
			戊二、缘显现起实有执着，不破显现只破实有执着不合理（表5-7）			
			戊三、一切显现抉择为空性后断二我执（表5-8）			
		丁二、自续派与应成派遮破显现法的差别分二	戊一、自续派世俗有胜义无显现，应成派遮二谛之无显现（表5-8）			
			戊二、教证分四	己一、自续派单空是心所妙慧的对境（表5-8）		
				己二、自续派分二谛简别（表5-9）		
				己三、应成派遮二谛而离戏（表5-9）		
				己四、应成派遮二谛无二谛简别（表5-10）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25课）	戊一、略说自宗观点秉承（表5-10）			
			戊二、自宗观点分六	己一、有时破有时不破（表5-11）		
				己二、圣者入定位根本慧智时破显现、凡夫无患根识时不破显现（表5-11）		
				己三、圣者入定位根本慧智时破显现、出定位分别妙慧时不破显现（表5-11）		
				己四、总结（表5-12）		
				己五、如此安立理由（表5-12）		
				己六、应成派所破是瓶等显现诸法（表5-12）		
		戊三、列出能立因依据分二（25课）	庚一、承上启下（表5-13）			
			庚二、以圣者入定位根本慧智为正量而宣说诸法空性时破显现分三	辛一、定解宝灯论等教证（表5-13）		
				辛二、根识非量所见非真能所虚妄故破显现分八	壬一、凡夫根识非正量（表5-14）	
					壬二、凡夫见迷乱相而圣者无（表5-14）	
					壬三、圣者正量凡夫则非分二（表5-15）	癸一、立自宗
					癸二、破世间知见是正量	
					壬四、亲证法界实相无迷乱相（表5-15）	
					壬五、世俗有显现胜义无显现（表5-15）	
	壬六、识所现所见非正量（表5-15）					
	壬七、实相中无迷乱显现（表5-15）					
	壬八、总结（表5-15）					
	辛三、必破世俗显现分三（表5-16）			壬一、二谛无生世俗名言无生		
				壬二、世俗不破显现法是胜义歧途		
				壬三、胜义理论所破正是名言世俗		
	庚三、以非入定位识无患根识为正量宣说世间名言时不破显现（表5-17）					

全文分七

表 a2-2: (2 表) 科判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 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表 5-1~31)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24课）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三、列出能立因依据分二（25课）	己二、理证分三（26课）	庚一、共同显现分决定是胜义理论的所破之理由分五				辛一、显现不破则不能成立离戏（表5-17）	
									辛二、不破显现法只破实有自性我不合理（表5-17）			
									辛三、不破显现无法现空双运（表5-18）			
									辛四、不破显现无法安立离戏空性基道果无别（表5-18）			
									辛五、抉择离戏空性时不破显现二谛各有三大过失（表5-19）			
							庚二、以胜义理论观察一切显现法本空离根（表5-19）					
							庚三、胜义理论不破显现法则非自空中观观点（表5-20）					
					戊四、驳斥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十三个教证理证分五（27课）	己一、前八个教证分二	庚一、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前八个教证（表5-20）					
							庚二、破斥对方列举的不破显现的前八个教证分四	辛一、前八个教证为非入定位角度故为不破显现之世俗谛（表5-21）				
								辛二、前八个教证为非入定位角度皆随他方承许不了义（表5-21）				
								辛三、不了义的三个条件（表5-21）				
								辛四、自方承许与他方承许（表5-22）				
						己二、第九、十个教证分二（28、29课）	庚一、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第九、十个教证（表5-22）					
							庚二、破斥对方列举的第九、十个教证分四	辛一、此等颂为三转名言净见量光明显现角度，并非二转胜义量离戏空性角度（表5-24）				
								辛二、以二转胜义理论衡量，如来藏光明分必须是离戏空性（表5-25）				
								辛三、列举教证（表5-26）				
								辛四、三转断无明证光明（表5-27）				
						己三、第十一个教证分二	庚一、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第十一个教证（表5-28）					
							庚二、破斥对方列举的第十一个教证分三	辛一、此颂是以名言量安立十法界具有共同所见境基（表5-28）				
								辛二、明分必空方为现基（表5-29）				
						己四、第十二个理证分二			辛三、实有四边之显现非现基法性（表5-29）			
							庚一、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第十二个理证（表5-29）					
							庚二、破斥对方列举的第十二个理证分三（表5-30）	辛一、破显现实有为空，立双运第三边		壬一、胜义方面离戏空不同于粗细第二边无边		
								辛二、现空无主次双运第三边				
								辛三、应成派二谛中遮破显现之离戏空性不同于外道顺世派断灭见分二		壬二、世俗名言如幻有缘起法非断灭		
						己五、第十三个理证分二（表5-31）						
				庚一、对方观点：胜义理论所破显现与缘起生显现相违								
				庚二、遮破								

表 a3-1: (6 表) 科判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表 6-1~53)

乙一、掌握能破正理的必要性（表 6-1）									
丁一、总说五大因分二（表 6-2）					戊一、共同五大因或四因				
					戊二、五大因的不同观察角度				
戊一、 金刚屑 因分四		己一、出处（表 6-3）							
		己二、释名（表 6-3）							
		己三、四种生数量决定之 理分二（表 6-3）				庚一、一切内外有事宗四种生数量决定			
						庚二、观待因与否决定四种生			
己四、遮破四生（表 6-4）									
戊二、 破有无 生因分 七 （31 课）		己一、观察果（表 6-4）							
		己二、出处（表 6-4）							
		己三、释名（表 6-4）							
		己四、 两番 遮破 分二		庚一、第一 番遮破分四 （表 6-5）		辛一、总说果由因生不成立			
						辛二、果从因已有而生，有无义生、无穷生的自生过失			
						辛三、果 从因无而 生分三		壬一、因必定要对果作一种作业 分两种情况	
								壬二、第一种：因果同时不合理	
						壬三、第二种：因先果后不合理			
		辛四、立自宗世俗谛缘起生正见							
		庚二、第二番遮破（表 6-6）							
		己五、迷乱幻化果法唯心愚痴而生而现，实则世俗缘起生、胜义无生（表 6-6）							
		己六、能所二取习气断尽时，无分别智境界中无迷乱显现（表 6-6）							
		己七、摄义（表 6-7）							
		戊三、 破四句 生因分 八		己一、同时观察因与果（表 6-7）					
己二、出处（表 6-7）									
己三、释名（表 6-7）									
己四、 第一番 遮破四 句生分 四				庚一、多因生一果，应成一异体无因（表 6-7）					
				庚二、多因生多果， 不能成立一体果分三 （表 6-8）		辛一、多因生多果，一体果无因			
						辛二、同多因生一果的过失			
						辛三、假立多体的异体反体不能 成立一体实有果			
				庚三、一因生多果， 不能成立异体果分二 （表 6-8）		辛一、一因不与其它法相连而生 多体果			
辛二、一因与其它法相连而生多 体果									
庚四、一因生一果，应成勿须聚因缘（表 6-9）									
己五、第二番遮破四句生：以多个观察角度（表 6-9）									
己六、第三番遮破四句生：以离一多因破无分一体多体均不成立（表 6-9）									
己七、立自宗见：名言中假立一体、多体因果法，胜义无生（表 6-9）									
己八、摄义（表 6-10）									

表 a3-2: (6 表) 科判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表 6-1~53)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四、离一多因分五（32课）	己一、对诸法本体观察（表6-10）						
						己二、出处（表6-10）						
						己三、释名（表6-10）						
						己四、以观察毛衣为例（表6-11）						
						己五、观察心法无分刹那、色法无分微尘等五位法皆空性分三	辛一、胜义离戏量观察分四	壬一、破诸法实有一体、多体的步骤（表6-11）				
								壬二、破色法无分微尘实有分三	癸一、中尘和六尘相对（表6-11）			
									癸二、中尘和六尘不相对（表6-12）			
									癸三、无分微尘抉择为空性（表6-12）			
								壬三、破心法无分刹那实有分二	癸一、两个无分刹那接触分二		子一、部分接触（表6-12）	
									癸二、两个无分刹那不接触分三（表6-13）		子二、全分接触（表6-13）	
											子一、观察三个无分刹那不接触时的两个空白段之末位初位	
											子二、前一空白段的末位和后一空白段的初位接触	
									子三、前一空白段的末位和后一空白段的初位不接触			
											壬四、一切色法、心法远离一体多体，自性本空（表6-14）	
								庚一、观察心法（含心所）与色法分二	壬一、破斥他宗分三	子一、第一番遮破：对方：凡是微尘，包括无分微尘，决定可分（表6-14）		
							子二、第二番遮破：对方：没有最小的极微尘，一切尘都可无限分（表6-14）					
							子三、在第六意识可以把微尘无限分下去，但名言实际意义上不可以（表6-15）					
							壬二、观察无分微尘分三		癸二、安立自宗分二	子二、依据分二	丑一、理证分四	
											寅一、名言中存在无分微尘之理由（表6-15）	
											寅二、理由一：名言中极微尘分到尽头也会消失不见（表6-15）	
											寅三、理由二：极微尘不分解则安住尘的状态，分解便消失无迹（表6-16）	
									寅四、意识前微尘可无限分，名言中存在的瓶等色法自相有量有尽头不可无限分（表6-16）			
									丑二、教证分二	寅一、世俗名言角度遮破八尘、安立唯识，有世间规律和教证的损害（表6-16）		
										寅二、遮破世俗名言中只有可分微尘而无无分微尘的说法（表6-17）		
							癸三、分清二谛之辩驳（表6-17）					
							壬二、观察无分刹那分五		癸一、对方“凡是刹那，决定有分”会破坏一切时间长短的安立（表6-18）			
									癸二、名言中无分刹那存在并不能再分，再分就成虚空（表6-18）			
									癸三、无分刹那以胜义理论观察则空性（表6-18）			
									癸四、无分微尘和无分刹那胜义离戏、世俗名言存在（表6-19）			
									癸五、可分的一刹那非无分刹那（表6-19）			
							庚二、观察不相应行法和无为法（33、34课）（表6-19）					
						庚三、总结分二（表6-20）		辛一、有为无为法胜义离戏空世俗名言假立一多体				
								辛二、证悟空性圣者事事无碍不可思议之境界				

表 a3-3: (6 表) 科判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表 6-1~53)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五、大缘起因分五（35课）	己一、对诸法的因、体、果作抉择（表6-21）				
						己二、出处及教证分五	庚一、总说（表6-22）			
							庚二、缘起生必性空（表6-22）			
							庚三、空假中三是偈之应成自续两种解释（表6-22）			
							庚四、缘起生即第三边无生义（表6-22）			
							庚五、破四种生立缘起生（表6-23）			
						己三、释名分五	庚一、缘起的自相为因缘和合， 因缘转变果亦随变分四（表6-23）		辛一、缘起：因缘和合	
									辛二、有情十二缘起	
									辛三、无情法因缘生果	
									辛四、果随因缘转变而转变	
							庚二、缘起因：以缘起角度抉择诸法为空性的理论（表6-23）			
							庚三、大：同时对诸法的因、体、果抉择（表6-24）			
							庚四、自续派如影像水月般第三边之大缘起因（表6-24）			
						庚五、应成派离戏空之大缘起因（表6-24）				
						己四、以中论正理说明大缘起因分三	庚一、有为、无为法都观待因缘，大无为法离戏（表6-25）			
							庚二、缘起生定无自性，有自性必不观待因缘（表6-25）			
							庚三、缘起生即是无生分四（35、36课）	辛一、总说（表6-25）		
								辛二、因缘和合中有果或无果都不能成立生果分四（表6-26）	壬一、以破有无生因破缘起生果	
									壬二、颂词一	
									壬三、颂词二	
									壬四、总结	
						辛三、因无论灭与不灭都不能生果（表6-27）				
						辛四、总结（表6-27）				
						己五、以唯识宗唯识自现遍计显现法的角度安立缘起因分四（表6-28）		庚一、自心习气自现显现		
								庚二、显现唯心造随心转		
								庚三、缘起即唯识现依心起		
								庚四、胜义中实有及显现不可得，世俗名言缘起即心之自现		
丁三、运用五大因分三	戊二、法无我：以三解脱门角度抉择心之本性即无生分四	己二、以金刚屑因、破四句生因等抉择心无来处无相解脱分四	戊一、总说（表6-29）							
			己一、总说心的来处住处和去处皆不可得（表6-29）							
			庚一、金刚屑因抉择心之因无生分五	辛一、破自生（表6-29）						
				辛二、破他生，观察因果接触与否（表6-29）						
				辛三、破共生（表6-29）						
				辛四、破无因生（表6-30）						
				辛五、总结（表6-30）						
			庚二、破四句生因抉择心之因无生分五	辛一、总说（表6-30）						
				辛二、破一因生一心分二（表6-30）	壬一、破一个色法生一心					
					壬二、破一个心法生一心					
				辛三、破多因生多心（表6-30）						
				辛四、破多因生一心分二	壬一、多因同时生一心（表6-30）					
					壬二、多因次第生一心（表6-31）					
				辛五、破一因生多心（表6-31）						
			庚三、破有无生因抉择心之果无生（表6-31）							
			庚四、从三时观察抉择三心不可得（表6-31）							

表 a3-4: (6 表) 科判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表 6-1~53)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三、运用五大因分三	戊二、法无我：以三解脱门抉择心之本性即无生分四	己三、以观察离一多因抉择心无住处空解脱分三	庚一、先抉择心之所住分二	辛一、破心安住外境色法（表 6-31）								
								辛二、破心安住身体内分二	壬一、破身心一体（表 6-31）							
									壬二、破身心他体分二	癸一、破心遍身安住（表 6-31）						
										癸二、破心住身某处分三	子一、破心住上方（表 6-31）					
											子二、破心识迅速移到下方（表 6-31）					
											子三、破心住心脏中（表 6-32）					
									庚二、再抉择心之能住分四（表 6-32）			辛一、总说能住心识有三种安住情况				
											辛二、破心以色法体性存在					
											辛三、破心以不相应行法体性存在					
											辛四、破心以心法体性存在					
								庚三、总结（表 6-32）								
								己四、以观察一切之大缘起因抉择心无去处无愿解脱分六（37 课）							庚一、观察去者（表 6-32）	
															庚二、观察去处（表 6-32）	
															庚三、观察迁变（表 6-33）	
															庚四、观察灭心（表 6-33）	
															庚五、观察常有（表 6-33）	
															庚六、总结（表 6-33）	
								戊三、人无我：运用七相理论抉择人我空分七	己一、教证（表 6-34）							
									己二、我与五蕴非异体（表 6-34）							
					己三、我与五蕴非一体（表 6-35）											
					己四、我具有五蕴不成立（表 6-35）											
					己五、我依于五蕴不成立，五蕴依于我不成立（表 6-35）											
					己六、我是五蕴的积聚不成立（表 6-35）											
					己七、我是五蕴的形状不成立，我是五蕴积聚的形状不成立（表 6-36）											
					丁四、自续派与应用五大因的差别分三（38 课）	戊一、略说二派差别分三	己一、总说（表 6-36）									
							己二、自续派承许三相和比喻在自他前共同成立（表 6-36）									
				己三、应成派自方无任何承许（表 6-37）												
				戊二、详说二派差别分五（39 课）		己一、有法差别（三相理论之一宗法）分三	庚一、自续派把色等显现分作为自他共许的有法（表 6-37）									
							庚二、应成派无自他二者共许的有法（表 6-38）									
							庚三、教证分四（表 6-38）	辛一、总说二派观点								
								辛二、自续派观点								
								辛三、应成派观点								
								辛四、自续非理，唯用应成								
						己二、所破差别：自续派不破共同显现分，应成派破共同显现分（表 6-39）										
						己三、所立（三相理论之二所立宗）差别分六（39、40 课）	庚一、自续派非遮见破而有立非离戏（表 6-39）									
							庚二、应成派：破他时无遮见破而无立，自本位大无遮见无破无立离戏（表 6-39）									
							庚三、自续派对分别心的境界还有少许执着，应成派全无（表 6-40）									
							庚四、应成派无遮见仅破对方观点自无立宗（表 6-40）									
							庚五、应成派方便随顺世间承许，非自宗承许（表 6-40）									
							庚六、应成胜义理论九因只是破邪手段，而非自宗承许实相（表 6-41）									

表 a3-5: (6 表) 科判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表 6-1~53)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四、自续派与应成派运用五大因的差别分三	戊二、详说二派差别分五	己四、因及比喻差别 (三相理论之三能立因)分三(40、41课)	庚一、自续派是自他共许，应成派唯是他许(表6-41)		
							庚二、教证(表6-41)		
							庚三、应成派抉择入定位时无自许，以随他许而破他宗，承许出定后得位时有共同显现分自他共许(表6-42)		
						己五、应成派是否何时也不承认自续理论分二(表6-42)	庚一、应成派抉择无生大空性时，以他称三相理论破斥他宗，不承认自续理论		
							庚二、应成派随顺世间有情及非入定位安立名言谛时，同样承认自他共许三相理论		
						戊三、造成二派差别原因分六	己一、自宗观点：自续派着重讲解具有承认的相似胜义，应成派侧重阐述远离一切承认的真实胜义(表6-43)		
					己二、他方观点分二		庚一、后代中观论师认为：自续派名言中承认自相实有，应成派名言中不承认自相实有(表6-43)		
							庚二、前代某些中观论师认为：自续派是使用自续理论抉择，应成派运用应成理论抉择(表6-44)		
					己三、自宗麦彭仁波切认为：二派根本差别是：自续派抉择假相胜义，应成派抉择真实胜义(表6-44)				
					己四、自宗承许二派根本差别之理由分二		庚一、其它支分差别都是由单空与离戏空这一根本差别而出现(表6-44)		
							庚二、二派具体四个支分差别分四	辛一、自续派抉择相似胜义单空故有承许，应成派抉择真实胜义离戏空故无承许(表6-44)	
								辛二、自续派抉择相似胜义故承许名言中自相实有，应成派抉择真实胜义故不承许名言中自相实有(表6-44)	
								辛三、自续派抉择相似胜义故运用自他共称三相理论，应成派抉择真实胜义故运用他称三相理论(表6-44)	
								辛四、自续派抉择相似胜义故加胜义简别，应成派抉择真实胜义故不加胜义简别(表6-45)	
					己五、教证分五		庚一、应成派无宗无许故无过(表6-45)		
							庚二、应成派不用自续因(表6-45)		
							庚三、应成派离戏(表6-46)		
							庚四、世间共称行中观之世俗谛，是暂时随顺世间他宗等假立(表6-46)		
							庚五、能破胜义九因非自许非实相(表6-46)		
					己六、自续派胜义谛不了义为单空见，了义离戏空性见同应成派无别分三		庚一、宁玛派自宗如是承许(表6-46)		
						庚二、以自续派诸师教证证成分四	辛一、清辩论师(表6-46)		
							辛二、智藏论师(表6-46)		
							辛三、静命论师(表6-47)		
							辛四、莲花戒论师(表6-47)		
					庚三、以麦彭仁波切教证证成二派异同(表6-47)				

表 a3-6: (6 表) 科判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表 6-1~53)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二、应成派不共四大因分三 (42 课)	丁一、总说（表 6-48）			
				丁二、不共四大因分四	戊一、汇集相违应成因（表 6-48）		
					戊二、根据相同应成因（表 6-48）		
					戊三、能立等同所立不成应成因（表 6-49）		
					戊四、他称三相理论（表 6-49）		
			丁三、举例说明如何运用四大因分二	戊一、遮破自生分四 （表 6-50）	己一、汇集相违应成因		
					己二、根据相同应成因		
					己三、能立等同所立不成应成因		
					己四、他称三相应成因		
				戊二、遮破他生分四 （表 6-51）	己一、汇集相违应成因		
					己二、根据相同应成因		
					己三、能立等同所立不成应成因		
					己四、他称三相应成因		
			丙三、自续派和应成派遮破诸边方式的差别分四 （43 课）	丁一、二派皆依次遮破诸边，但自续派破而有立，应成派破而无立分二（表 6-52）		戊一、问	
						戊二、答	
				丁二、应成派每一步的遮破都是真实胜义离戏空性分二		戊一、问（表 6-52）	
						戊二、答（表 6-53）	
			丁三、麦彭仁波切教证（表 6-53）				
			丁四、总结：二派共同处是依次遮破诸边，不同处在破后有无承认（表 6-53）				

表 a4: (1 表) 科判 甲七、结束语: 中观的五道十地 (见解与修证) 分四 (表 7-1~4)

全文分七	甲七、结束语:中观的五道十地(见解与修证)分四	乙一、资粮道位: 中观的见解:引生中观空性定解分三	丙一、引生空性定解的三个关键分三	丁一、第一个关键:认定所破(表 7-1)
				丁二、第二个关键:掌握能破九因及二派运用差别(表 7-1)
				丁三、第三个关键:以能破破所破,引生离戏空性定解(表 7-2)
			丙二、显教中观宗引生空性定解的途径,唯一是以理观察(表 7-2)	
			丙三、以比喻说明从不定到获得定解的过程(表 7-2)	
		乙二、加行道位: 中观的修行:安住在空性总相定解中串习分三	丙一、持续安住修:心能安住多久,就要如是安住(表 7-3)	
			丙二、最初安住,生起杂念时及时觉察,回归安住,纯熟时任运安住(表 7-3)	
			丙三、以相似空性之道修行能明显制伏烦恼(表 7-4)	
		乙三、后三道位:中观的所证:现证空性,断遍计、俱生二我执障,断尽佛果位(表 7-4)		
		乙四、教证(表 7-4)		

附录: 小标题目录

表 1-1: (3 表) 甲一、中观源流分二

科判			正文
全文分七	甲一、中观源流分二 (21 课 原音频 下类同)	乙一、中观之源印度传承分二	【(小标题 1: 中观总义框架简介) (小标题 2 等, 以下简称小 2、小 3 等) 中观总义, 全文分七。 甲一到甲三, 是从广大的角度, 讲了中观的相关普及知识内容。甲一、中观源流, 甲二、中观分类, 甲三、中观释词。 甲四到甲七, 是从甚深的角度, 讲了中观的核心内容。 其中, 甲四是简单概括性的先导介绍, 甲七是高度浓缩的最后总结, 讲了中观见解与实修贯穿的五道十地。 甲五、中观所破,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 是全文的最核心重点内容。 甲四、甲七各自展开的具体内容, 即甲五、甲六全部内容。 故甲四、甲七也是尤为重要, 应当先了知先学。 尤其甲七结束语, 对全文起着提纲挈领的重要作用, 是中观总义的框架总纲, 应该先看先学先了解, 以总分式的学习方式方法, 点面结合, 效率更高, 如本文甲四至甲七的安排方式, 前有先导, 后有总结, 中为核心重点。】 【(小 2: 中观都讲了什么) 经常听人说, 中观很难, 其实, 也不难, 在中观总义的结束语中, 讲的非常清楚了。 中观都讲了什么, 从简到繁逐渐展开: 1、空性。 2、空性: 离戏空、单空。 3、能破破所破, 结论: 离戏空、单空。 4、能破: 九因、五因。 所破: 理所破、道所破。 结论: 离戏空、单空。 5、能破: 应成派九因、自续派五因, 二派运用因的方式及结论不同。 所破: 理所破、道所破。 理所破: 破所执: 二我、四边、显现。 道所破: 破能执: 二执二障。 结论: 应成派离戏空、自续派单空。 上面是核心纲领, 剩下的, 就是往里边添加具体内容, 如能破九因、所破理道, 具体的内容, 一一次第学习, 或重点学习某一部分。 九因不一定需要全部掌握, 至少必须重点清晰灵活熟练掌握离一多因等一个即可。 有点有面, 点面结合, 总分式的学习方式非常重要。 中观就讲了这么多, 非常清晰。】 【(小 3: 中观总义来源出处) 中观总义, 是益西彭措堪布智圆法师讲《入中论颂讲义》的第 21 至 43 课内容, 是在讲第六品现前地无四边生“彼非彼生岂从他, 亦非共生宁无因。”颂词时, 以总义的方式全面高度深广概括性的讲解了第二转法轮自空中观, 后单独成文, 名《中观总义》, 具体内容可听讲课原音频。】
			丙一、龙树菩萨、圣天菩萨的根本中观 (小标题 1: 中观总义框架简介) (小 2: 中观都讲了什么) (小 3: 中观总义来源出处)

表 1-2: (3 表) 甲一、中观源流分二

全文分七	甲一、中观源流分二	乙一、中观之源印度传承分二	佛涅槃后，龙树菩萨出世，以自力撰造中观理聚论，抉择佛陀第二转无相【般若】法轮的密意，从此开创了甚深中观见派。 【中观理聚论： 无倒抉择深广二义之胜《入中论》，主要是直接趣入龙树菩萨所造的《中观根本慧论》（即《中论》），同时又间接入了彼之中观五论，即《回诤论》、《七十空性论》、《六十正理论》、《精研论》、《名言成立论》，这是宁玛派所承许的中观六论。 若按嘎单派讲，非以《名言成立论》，而许《宝鬘论》为第六论。 若按萨迦派果仁巴大师讲，只许中观五论，认为《名言成立论》、《宝鬘论》皆非中观所摄的论著，因其并非主要抉择般若空性故。 彼诸中观论著究竟开显了佛陀第二转般若无相法轮的真实密意，抉择了大中观最为了义的殊胜正见。 总而言之，无论何派凡是安立龙树“中观理聚论”者，必须具备三个条件，一是作者必为圣者龙树，二是诠释第二转般若法轮，三是着重抉择般若空性的正见…… 以理为证所著之论是《中论》等六理聚论。 ——入中论日光疏 益西彭措堪布】 【佛陀第二转无相法轮以大般若经系列为主，第三转善分别法轮以如来藏经系列为主。 二转自空中观，抉择空性层面实相，应成派以胜义理论九因，遮破世俗谛十法界一切染净显现，得胜义谛了义离戏空性，开显无相般若密意。 三转他空中观，抉择显现层面实相，随教唯识宗如来藏系以宝性论三大理论，遮破“具有分离之体性”的无明客尘，安立“无有分离之体性”的光明显现，开显有相光明密意。】 随后，有圣天菩萨撰著《中观四百论》，开显中论的修行次第。 【龙树菩萨、圣天菩萨所传中观为根本中观，此时未分应成派与自续派。 中观四百论，共十六品，前八品以世俗谛世俗菩提心为次第展开，后八品以胜义谛胜义菩提心为次第展开。】 再往后，秉持龙树传承的佛护论师创中观应成派，清辩论师创中观自续派。 自续派的传持者有智藏、静命、莲花戒，及其追随者的诸多印藏智者成就者。 应成派的秉持者有月称、寂天、阿底峡等，及雪域藏地出世的诸多智者成就者。 依靠这些智者成就者所抉择的宗轨，中观的二种传承直到如今都没有中断讲闻，继续安住于世。 【早自印度，即有佛护论师创中观应成派，清辩论师创中观自续派。 二位祖师对龙树菩萨的中论颂词“是故知无生”中之无生的解释不同，由此开创二派先河。 佛护论师抉择为二谛无生，二谛中皆无生，或不分二谛之无生，遮二谛之无生。 为入定位之无生，真实胜义，远离四边之离戏空性。 后有月称论师等追随。 清辩论师抉择为胜义无生，世俗有生，分二谛。 为非入定位之无生，相似胜义，戏论边见之单空。 以二位开宗论师为主的重要精彩辩论，后人无出其右，实为二转及中论等之最核心关键辨析解析，对后世各家中观流派传承起着重要深远影响，尤其藏地。】
		丙一、龙树菩萨、圣天菩萨的根本中观（小标题 1：中观总义框架简介）（小 2：中观都讲了什么）（小 3：中观总义来源出处）	
		丙二、佛护论师、清辩论师的随持中观	

表 1-3: (3 表) 甲一、中观源流分二

全文分七	甲一、中观源流分二	乙二、中观之流藏地传承分二	丙一、中观自续派	在藏地，中观自续派的宗轨，前弘期主要依靠静命菩萨的言教开显； 【朗达玛灭佛后为】后弘期，自鄂·勒巴协绕【见《中观总义名词解释》】、鄂·洛丹协绕，至宗喀巴大师父子期间，曾得以广泛弘扬。 其后数百年间，讲闻未见兴盛。 近代，全知麦彭仁波切撰造《中观庄严论释·文殊上师欢喜教言》，和盘托出自续派宗义，从此宁玛派的众多寺院对这部论的讲闻持续不断。 【静命菩萨的《中观庄严论》，本为自续派论典，瑜伽行中观。 自续派胜义谛以单空见为主，最后升华为离戏空性见，与应成派无别。 所以此论可以见到自空中观二派二见。 《中观庄严论》的世俗谛是唯识宗见，所以依此可以见到大量的随理唯识宗见。 全知麦彭仁波切撰造《中观庄严论释·文殊上师欢喜教言》，索达吉堪布依此著作讲解《中观庄严论解说》，融入三转法轮他空中观随教唯识宗如来藏光明见。 至此，自空中观二派二见、他空中观二宗二见，均全部融于此论教言讲记。 一论教言具足二空中观四宗派四见，其复杂程度可想而知，于后学者是一柄双刃剑。 后学者若能够次第圆融无违无混淆各宗派定解正见，固为自宗翘楚随喜赞叹。 若囫圇吞枣混乱不清如菟丝草，必自相矛盾无所适从，甚至混淆宗义指鹿为马，则甚为可惜，故应极为慎重。】 【中观在汉地流派传承以三论宗为主。】
			丙二、中观应成派	中观应成派的弘扬，后来有日称大译师翻译了月称菩萨所造的《中论释·显句论》《四百论广释》《入中论》偈颂和自释，并且通过讲闻加以抉择。由此，在藏地逐渐盛行应成派的观点，至今仍然持续不衰。 【中论、四百论本为根本中观论典，非应成派论典，亦非自续派论典。月称论师以此为底本解释造论，即以应成派见解角度解释中论、四百论，故《中论释·显句论》、《四百论广释》、《入中论》为应成派论典。 清辩论师以自续派见解角度解释为《般若灯论》等，亦如是。 应成派的离戏空性见为了义，自续派单空见不了义。 故自宗观点，藏地以应成派离戏空性见为主流。】

表 2-1: (9 表)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全文分七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乙一、总说 (小 4: 二三转之判教殊途同归)	总的来说，可以从不同角度对中观进行分类，此处略说五类： 一、由分别解释第二转法轮和第三转法轮的密意，分为自空中观与他空中观。 二、由是否承认胜义光明和名言唯识，分为内的细中观与外的粗中观。 三、由对胜义空性是否秉持某一方的宗派，分为根本中观与随持中观。 四、由名言谛分别承许经部行、瑜伽行及世间共称行，分为经部行中观、瑜伽行中观和世间共称行中观。 五、由是否着重抉择真实胜义，分为自续派中观与应成派中观。 【补充一个，第六个： “本师释迦牟尼佛说法四十九年，为利益不同根基而三转法轮，其中第二转法轮，着重宣演般若空性。 世尊示现涅槃后，弘教者分两大派开阐般若深义： 其一，无著菩萨以《现观庄严论》为宗纲，开创了广大行派，以隐义方式宣示般若； 其二，龙树菩萨以《中论》为根本论，开创了甚深见派，直显般若空性深义。” ——《中观四百论讲记》 圣天菩萨造 智圆法师 讲授】

表 2-2: (9 表)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全文分七	乙一、总说 (小 4: 二三转之判教殊途同归)	【(小 4: 二三转之判教殊途同归) 中观分类共五个, 加上补充一个。 1、自空中观与他空中观, 是以中观的角度, 对整个包括含摄二三转大乘佛法的判教, 完整的包括了唯识宗等。 具体的, 自空中观, 就是通常讲的中观, 二转法轮, 以二谛为主, 包括了义应成派离戏空性见, 与不了义自续派单空见。 他空中观, 是三转法轮, 以三自性为主, 包括了了义随教唯识宗如来藏光明系, 与不了义随理唯识宗刹那生灭智系。 这一判教是中观宗最大最高角度的判教, 完全含摄了三转。 以二转自空中观了义空性, 与三转他空中观了义光明, 二者不二双运, 即大圆满如来藏明空双运, 是为真正的大中观。 以三转判教时, 空如来藏即是二转自空中观离戏空性见, 不空如来藏即是三转他空中观光明见, 空不空如来藏不二双运即是大圆满法明空双运。 二者虽判教入门角度不同, 但异曲同工, 殊途同归, 归元无二。 2、细中观与粗中观讲的用的不多, 以“是否承认胜义光明和名言唯识”角度观察, 是以三转他空中观的角度为主。 3、根本中观与随持中观是必知的常识。 4、以名言谛分类的三个中观, 也是必知之常识, 前两个是自续派的分类, 世间共称行中观是应成派的世俗谛方便随他称中观。 5、自续派中观单空见与应成派中观离戏空性见的分类, 是自空中观的分类, 是二转法轮需要重点掌握的核心关键内容。 6、隐义方式以有境智慧现观角度讲中观, 显义以对境空性角度直显中观空性, 显义包括上 3、4、5, 是二转自空中观以有境、对境角度分类, 但通常以显义为主。】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乙二、自空中观和他空中观分三	所谓自空中观, 即是把轮涅所摄的万法【十法界】, 抉择为远离一切边【离戏空性】的显宗大乘宗派。 其中, 就法界无生【离戏空性】的方面抉择, 称为自空中观。 【“就法界无生的方面抉择”, 为重点, 无生, 即空性, 是关键词。 自, 为十法界, 或一切显现, 世俗谛, 或二谛。 空, 应成派为离戏空, 自续派为单空, 以应成派离戏空为了义为主。 自空中观, 就是应成派以胜义理论九因将十法界均抉择为离戏空性。 十法界均离戏空性法性, 成立, 所以, 离戏空性必然了义, 无不离戏空性, 是为法性。 二转, 自指十法界, 没有第十一法界, 无他, 十法界皆离戏空性, 故二转无他空与不空之说, 只有自空, 一切离戏空。】 【轮涅万法, 二乘及大乘两种: 轮回: 1、以三界内为主, 凡夫分段生死六道轮回法。 2、以三界外心识刹那生灭为主, 大乘十个地圣者菩萨出定位 (含二乘无学道果位圣者回小向大后) 变易生死心识刹那生灭轮回法。 涅槃: 1、断分段生死, 证二乘无学道阿罗汉、辟支佛之暂时涅槃。 2、断变易生死 (及分段生死), 证大乘究竟无学道佛果位之究竟圆满涅槃 (二乘无学道果位圣者回小向大入大乘菩萨位)。 这里必然是以大乘为准, 佛及十个地圣者菩萨入定位之涅槃法, 与非入定位之九法界有情轮回法。 十个地圣者菩萨入定位, 见明空双运法界实相, 虽然光明分未圆满, 涅槃法未圆满, 但属分证涅槃, 绝非轮回法, 决定定解。 十个地圣者菩萨出定位, 前七地主要是俱生人我执烦恼障之自现, 后三地主要是俱生法我执所知障之自现, 以自宗断障表清晰可见, 故此等生灭法必属轮回法无疑。 大般涅槃经: “诸行无常, 是生灭法, 生灭灭已, 寂灭为乐。”】 如《理聚论》。【理聚论解释见前“丙一、龙树菩萨、圣天菩萨的根本中观”。 宁玛自宗自空中观三部根本论典: 中论、四百论、入中论。】

表 2-3: (9 表)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全文分七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乙二、自空中观和他空中观分三	丙一、自空中观分四	丁二、最初修习自空中观极为关键	最初，修习自空中观极为关键，因为【圣者菩萨】断除轮回根本的实执，完全依赖自空中观【离戏空性自相】见。 【分段生死轮回的根本实执是人我执，变易生死轮回的根本实执是法我执，总为不出四边实执。 凡夫菩萨加行位以离戏空性总相见对治压制四边二种执着，见道位圣者菩萨以离戏空性自相见断除遍计四边二我执，修道位圣者菩萨以离戏空性自相见渐次断除俱生两种实执，而断两种轮回，究竟成佛。】
		丁三、自空中观空性基础上再闻思他空中观光明 (小 5: 二转三转的两种关系)	而且，如果对自空中观没有把握住要点【离戏空性】，再说哪【那】种【他空中观三转如来藏】心性光明之类的美妙名称，也只是名称动听而已。 【(小 5: 二转三转的两种关系) 1、二转抉择的是离戏空性，三转抉择的是空性之光明。 三转是在二转已抉择过离戏空性之后，再接着抉择空性体性之光明，故是在二转离戏空性的基础上抉择光明，才能真正明白空性之光明究竟为何。若无离戏空性之见之基，难以明了空性之光明为何，光明易落入四边戏论中，甚至外道常见中。 以此角度，三转比二转更圆满，因为三转是空性之光明，二转是只有空性，没有光明，不讲光明。 佛陀示现的转法轮次第也是先二转后三转。 以上均是建立在三转比二转更圆满角度而言。 2、若以二者完全不同的并列关系的角度讲： 空性与光明、二转与三转、胜义量与名言净见量、遮詮与表詮、自空与他空自不空、空在二转三转的两种完全不同的解释，即二转离戏与三转分离之体性、胜义理论九因与三大理论，二者各自的二谛所指明确不同，等等的并列关系角度讲，也完全可以先三转后二转，只要讲的明白，学的明白，也完全无妨，个人理解如是。】
		丁四、需要先抉择自空中观之教证 (小 6: 二转空为离戏，三转空为分离，自他亦不同)	全知麦彭仁波切在《如来藏大纲要狮吼论》【最后定稿版名字为《如来藏大纲狮吼论》】中明示： “凡是承许无变【涅槃四德之常德】之法界为成佛种性，首先需要认识所谓的法界是于何施設之基——真胜义二谛大双运极为不住的【自空】中观义。” 【此处，“极为不住”是重点核心主语，大无遮无住离戏空性义，而非“真胜义二谛大双运”，明空双运。 此句教证紧扣科判主题先抉择自空中观及前文，必为证成自空中观离戏空性为基之义，故首先需要认识的法界之基真胜义，以二转中观义名言净见量角度而言，是明空双运之大空性！ 此处必须落到大空性上，必须解释为此，符合教证、理证、科判。 决定不能解释为明空双运，否则，此处引用大圆满明空双运教证为基，来证成二转离戏空性为基，并不合适。 故此必为二转离戏空性角度而言。】 《他空承许狮吼论》中说： “如果想抉择他空宗【三转如来藏光明】，首先应当依随怙主龙树的论典，须要抉择万法无自性【自空中观离戏空性】。 【“他空宗”指三转他空中观如来藏光明系。 “万法无自性”指二转离戏空性。 紧扣前文主题。】 倘若对此不了知，【三转角度】则不能抉择： 世俗【无明】自体空【分离之体性】、胜义【如来藏光明】以他【无明】而空【分离之体性】的妙理【胜义自体不空不可分离】。 因此，最初应当抉择【二转自空中观】离戏各别自证之义。”

表 2-4: (9 表)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全文分七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乙二、自空中观和他空中观分三	丙一、自空中观分四	丁四、需要先抉择自空中观之教证 (小 6: 二转空为离戏, 三转空为分离, 自他亦不同)	【(小 6: 二转空为离戏, 三转空为分离, 自他亦不同) 一、原文大义: 如果不先抉择二转自空中观离戏空性定解, 就不能很好的抉择: 三转他空中观之世俗无明具有分离之体性。 胜义空性之光明无有分离之体性。 胜义以分离断除世俗客尘无明而证光明。 断一分无明, 证一分法身, 断证二德。 因此最初应当抉择二转离戏空性义。 二、重点消文释义: “世俗自体空、胜义以他而空”, 此为三转他空中观见解。 1、此空非二转空义。 此空为三转分离义, 非二转离戏空性义, 一字二义, 不可误解混淆不清。 三转教证: 宝性论: “具有分离之体性, 如来藏以客尘空。 无有分离之体性, 藏以无上法不空。” 二转教证: 中论: “大圣说空法, 为离诸见故。” 2、他为世俗义, 三转世俗谛无明客尘。 世俗谛无明客尘是可以通过修行分离断除的, 故空。 胜义谛空性之光明是本有本具之实相, 是无法分离断除的, 无有分离之体性, 故不空, 以世俗谛无明客尘可以分离断除而空。 3、二转自空, 三转他空自不空: 二转: 自是轮涅染净一切万法, 空是离戏空性。 二转: 十法界染净万法皆离戏空性。 三转: 他是无明客尘染污法, 空是具有分离之体性, 自是如来藏光明清净法, 不空是无有分离之体性。 三转: 无明客尘通过修行可以断除, 故空; 如来藏光明是本具本有的不能断除, 故不空。 三、理清空字等二义及运用, 全文畅通, 畅游通关二三转。】 【如来藏大纲要狮吼论, 他空承许狮吼论, 此二部皆为三转他空中观如来藏系论典。】
丙二、他空中观分三		丁一、定义及论典 (小 7: 实相中有无显现, 二三转见修差异)	所谓他空中观, 即是把轮涅所摄万法, 抉择为远离一切边的显宗大乘宗派, 就无为光明显现分的侧面抉择, 由此成为连结显密之津梁的中观, 称为他空中观。 【(小 7: 实相中有无显现, 二三转见修差异) “光明显现分”是他空中观重点核心主语。 结合上文, 二转无现空性为核心, 三转显现光明为核心, 二者均非抉择明空双运, 明空双运是大圆满, 决定定解, 不可混淆错乱! “光明显现分”可显可密, 亦显亦密, 显说密说, 连结显密, 宝性论、定解宝灯论等三转论典, 都属于这一类。 显的角度讲, 光明即一切众生皆有的佛性, 如来藏, 开显即佛智慧, 十力等。 深一点的, 即是本自具足的觉性, 觉空双运, 更深的, 大圆满的直断顿超。 光明之体性是空性, 空性之光明, 三转重点抉择光明, 二转重点抉择空性, 胜义理论各不相同, 故三转不是重点平衡抉择明空双运。 以三转空性之光明及大圆满明空双运角度而言, 法界的究竟实相是有显现的, 光明显现。 以二转离戏空性角度而言, 法界的究竟实相只是空性, 没有任何显现, 光明在世俗谛。

表 2-5: (9 表)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全文分七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乙二、自空中观和他空中观分三	丙二、他空中观分三	丁一、定义及论典 (小 7: 实相中显二见修差异)	因为二转见解只抉择了离戏空性层面的实相，没有抉择光明显现层面的实相，这部分归三转抉择。 所以讲到究竟实相中是否有显现的问题，要看站在哪个角度讲。 当然，二三转明空双运的大圆满是最圆满的，二转空性、三转光明，皆了义，皆不圆满，皆是一个侧面。 二转见解虽只抉择了离戏空性，无光明显现见。 但修至见道位时，必明空双运，见一分光明显现，明空不二故。 其实早在资粮位圆满时，有离戏空性总相见定解时，光明总相见定解觉受也会自然呈现，总相见依旧是明空不二，止观双运。 反之以三转角度光明总相见抉择时，必然也是如此，空性之光明，含摄空性。只有大圆满的见修行果，基道果完全了义圆满无别。 二三转见修虽有如是差异，依旧不能混淆错乱二三转大圆满各自见修行果。】 如【弥勒菩萨】《宝性论》、【龙树菩萨】《法界赞》等，均为他空中观的重要论典。 【除此二部论，还有《他空承许狮吼论》、《如来藏大纲狮吼论》，此四部论智圆法师均有讲解讲记，是闻思学习三转他空中观如来藏系不可多得的法宝。建议闻思次第：他空、法界、宝性、大纲。 另外，定解宝灯论中第六个问题，众生共同所见之基即如来藏光明，也属此中资料。】
			【麦彭仁波切】《如来藏大纲要狮吼论》中说：“如是无为法光明之法界，无有迷乱染污而自性清净，无迷乱本性自相与自成之力等果法功德，无离而住，如同日轮与光明一般。” 【一、“无为法”即二转离戏空性。 三转空性之光明如来藏，空性为光明如来藏之定语、体性，光明如来藏为主语。 二、“自成之力等果法功德”，即十力、四无畏、十八不共法，众生因位本有本具三十二功德，佛果位完全开显即果法功德。 具体见《宝性论》之功德品。】
		丁三、二者圆融无违分三	虽然自空中观和他空中观仅仅是西藏论师安立的名称，印度未曾出现如是命名。 然而，二种中观的所诠义，实为印度佛教所本有。 因为二者本是第二转法轮及第三转法轮中显示了义如来藏诸契经的所诠义，也是龙树菩萨《理聚论》及《赞聚论》的所诠义。 如前论说：“如是究竟法身智慧，乃为遍一切有寂、平等性、无为法、无变胜义之自性，以了义经部及究竟观察之正理，均可成立。” 【“藏传佛教都公认这部《法界赞》是圣者龙树菩萨《赞聚论》当中的一部。” “造论者龙树菩萨，是佛陀授记弘扬无上大乘的登地大菩萨，他是开创大乘甚深见派的大师。 对于佛陀的大乘深广法藏，他造了很多论典开显大乘经典的甚深密意，其中主要有《理聚论》和《赞聚论》。 《理聚论》就是指《中论》、《七十空性论》等中观六论，以此开显了佛陀第二转法轮般若经的究竟密意。 本论《法界赞》是六部赞聚论当中的一部，其余的五部赞聚论就是《无喻赞》、《出世赞》、《心之金刚赞》、《胜义赞》以及《三身赞》，以这六部《赞聚论》开显佛陀第三转法轮了义如来藏经的究竟密意。” ——法界赞讲记 智圆法师】 【很多人只知道龙树菩萨最为出名的二转《理聚论》《中论》空性见，不知道龙树菩萨并非偏于一边，也有三转《赞聚论》光明见。】

表 2-6: (9 表)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全文分七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乙三、疑似自续派分类：细的内中观瑜伽行中观，粗的外中观经部行中观分四	丙一、粗的外中观与细的内中观（小8：“胜义心的自性光明”究竟为何）	丁三、二者圆融无违分三	戊二、中观非觉囊派闭门造车产物	因此，所谓“他空中观为觉囊派闭门造车的产物”的说法，并没有真实的根据。 （“他空中观”的名称，有些论典说是从觉囊派遍知多洛瓦开始安立的。） 【“雪域觉囊派属中观他空见，觉囊派创始人觉摩·弥觉多杰，以第三转法轮的十种了义经典，与龙树菩萨的《法界赞》，及弥勒菩萨五部论典中的《宝性论》，以及新译密宗中《时轮金刚》等的续部，引出了非遮他空见。” ——定解宝灯论新月释 智圆法师】
			丙二、他空中观分三	戊三、宁玛自宗观点：自空中观、他空中观圆融无违	按自宗宁玛派的观点，自空中观本与他空中观圆融无违。 如堪布根霍《定解宝灯论注释》中所说： “自空他空互相诤议大，若堕现空之边则有过，现空不违双运宗派胜，持此岂非已胜一切宗。” 【宁玛自宗的特点是自空中观、他空中观二者圆融无违，明空大双运，现空大双运，觉空大双运，所以后学者不应偏于任何一边而学，偏则不圆，应系统次第闻思二转、三转、大圆满。 个人建议，二转中观总义必学精学，三转四部论典必学精学，其余选学。】
			乙二、自空中观和他空中观分三	这一分类源自清辩论师的《中观宝灯论》。其体性如下： 【由此得知，此分类之安立，其见解必符合中观自续派，若超越则非。】 二者均是将轮涅万法，抉择为离一切边【离戏空性】的显宗大乘宗派，其中： 【二者都抉择为离戏空性基础上，自续派虽最后升华抉择为离戏空性见，但并非重点抉择，更未见过自续派抉择空性之光明见。】 胜义承许唯是空性，【世俗】名言按声闻宗承许外境义，称为粗的外中观； 【这个明显好辨认，是经部行中观。】 承许胜义心的自性光明，及【世俗】名言唯识的宗派，称为细的内中观。 【(小8：“胜义心的自性光明”究竟为何) 一、若说此见为瑜伽行中观，难以理解。 因为瑜伽行中观的胜义谛必是空性，非自性光明，除非，此处自性光明解释为空性，便完全符合。 二、此“胜义心的自性光明”，应非指如来藏光明，可能是指唯识宗圆成实刹那生灭智。 1、未见清辩论师的著作中，二转胜义谛以理抉择并安立为如来藏光明理证教证，也抉择不出来。 清辩论师是二转自续派的开创者，非三转他空中观如来藏系的论师。 若故此处解释为离戏空性之如来藏光明，则非常牵强附会。 2、然而，解释为唯识宗圆成实刹那生灭智，也牵强附会。 因为此细的内中观，应该比粗的外中观见解更高，但中观自续派角度而言，单空之空性是遮破了一切有边的，包括无分刹那智在内，所以胜义空性应为更细的中观。 3、解释为空性之如来藏光明，确实会比粗的外中观之单空或离戏空更细更圆满，但有上面第一项的问题存在。 4、若清辩论师承许三转他空中观如来藏光明见为更了义圆满见，比其自宗二转“胜义无生世俗有生”单空见更了义，比二转了义离戏空更圆满，比随理唯识宗更了义，则此“胜义心的自性光明”可为如来藏光明。 但如此一来，清辩论师最高见解决定不是二转自续派了，至少是三转他空中观如来藏光明见，甚至大圆满明空双运见解，并会有此等著作。 然实则非所见，故此“胜义心的自性光明”非如来藏光明见。 三、若胜义空性之光明，世俗名言之唯识，基本符合三转随教唯识宗如来藏系的二谛，但此非二转非自续派见，完全超越与不同。 此“胜义心的自性光明”答案究竟为何，尚待商榷。】	

表 2-7: (9 表)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全文分七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乙三、疑似自续派分类：细的内中观瑜伽行中观，粗的外中观经部行中观分四	丙二、经部行中观与瑜伽行中观的安立一		《中观宝灯论》中说： “世俗谛依声闻宗承许者，为粗的外中观；【经部行中观】安立其为唯识，称为细的内中观。”【瑜伽行中观】又说：“今当宣说微细瑜伽，此为微细的意义如何呢？” 【世俗谛唯识】诸法唯一以自心幻化中出生而显现，并如梦般幻化的唯识。 【胜义谛清净光明】进而，此种幻化唯识，超离三世，无诸形色而自性清净光明，无有显现之故，当知诸法为幻化唯识。” 【此“自性清净光明”，同上“胜义心的自性光明”，解释为如来藏系即空性之如来藏光明，解释为随理唯识宗系即有边圆成实无分刹那生灭智，或空性。】
		丙三、经部行中观与瑜伽行中观的安立二		全知麦彭仁波切在《大乘庄严经论释》中说： “名称普闻古印度圣境的大智阿闍黎清辩论师，也曾在其统摄一切中观关要的《中观宝灯论》中说道： 瑜伽行中观为细的内中观；【瑜伽行中观】 承许外境的中观为粗的外中观。【经部行中观】 该论明显言及： 以实修时，中观瑜伽行【瑜伽行中观】殊胜的缘故，就连具德月称实修时，也按如是而承许。” 【此为自续派的分类，下文另有中观应成派非入定位随他称的角度安立。】
		丙四、与自空他空中观相同		内外二种中观的观点，大致与自空他空中观相同。 【不清楚何处大致相同？ 粗的外中观胜义谛是二转空性，细的内中观胜义谛是如来藏光明，若如此安立，的确大致相同。 但已非并完全超越中观自续派的瑜伽行中观，与经部行中观的安立了，有大圆满的味道了。】
	乙四、根本中观与随持中观分二（22课）	丙一、根本中观		承许轮涅万法无生平等【空性】的显宗大乘宗派，成为自空中观所依的本源。并没有直接着重抉择自续派【单空】或应成派【离戏空】，称为根本中观。 【二派差别必须是“直接”“着重”抉择，因为自续派间接、简略抉择了离戏空，应成派直接、着重抉择了离戏空，间接、简略抉择了出定位现空双运第三边。龙树菩萨的中论，圣天菩萨的四百论，是根本中观及论典，不能定义为应成派还是自续派，只有从佛护和清辩论师的辩论开始，才有随持中观。 如若只是学习理解中论、四百论等根本中观的见解，对随持中观的佛护应成派及清辨自续派没有深入认识理解辨析，那么，对中论等的认识可能是肤浅表面的。】 如【龙树菩萨】《中观理聚论》 【圣天菩萨】《四百论后八品》 【弥勒菩萨】《现观庄严论》。
		丙二、随持中观定义及论典	丁一、随持中观定义及论典	承许轮涅万法无生平等的显宗大乘宗派，依随相似胜义【单空】和真实胜义【离戏空】中的一种，而特别着重加以抉择，称为随持中观。 如【智藏论师】《中观二谛论》 【清辩论师】《中论释·般若灯论》 【月称论师】《显句论》、《入中论自释》等。 【前二为自续派论典，后二为应成派论典。】
		丙二、随持中观应成派与自续派分三	丁二、应成派与自续派由来	虽然佛护论师曾经就中论的密意创立了应成派而加以解释，但是尚未广泛阐述有关应成合理【了义】、自续不合理【不了义】的破立【月称论师做了广泛的破立】。 对于佛护之宗，清辩论师在其著作《般若灯论》等中，宣说了许多过失。 从此之后，分为应成派和自续派两大宗派。 【具体见前文“丙二、佛护论师、清辩论师的随持中观”】

表 2-8: (9 表)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全文分七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乙四、根本中观与随持中观分二	丙二、随持中观分应成派与自续派分三	丁三、教证	【宗喀巴大师】《菩提道次第广论》中说： “《般若经》等宣说诸法皆无自性、无生灭等。 其能无倒解释经者，厥【乃】为龙猛，解彼意趣，有何次第？ 答：佛护、清辨、月称、静命等大中观师，依圣天为量，等同龙猛。 故彼父子【龙猛、圣天】是余中观师所依根源，故诸先觉称彼二师名根本中观师； 称诸余者，名随持中观师。” 【佛护、月称为应成派中观师，清辨、静命为自续派中观师。】
	乙五、经部行中观、瑜伽行中观及世间共称行中观			这三种中观在究竟胜义方面并无差别，仅仅是以安立名言谛【世俗谛】而划分的。 其体性为： 【胜义】承许轮涅诸法无生平等的显宗大乘宗派，由名言【世俗谛】安立的方式不同，分为三种宗派： 名言安立随经部的承许，称为经部行中观； 名言安立随唯识承许，称为瑜伽行中观； 名言安立随眼识等前的显现那样暂时承许，称为世间共称行中观。 【前二为自续派世俗谛的安立。 世间共称行中观，是应成派随顺世俗非入定位的安立，正世俗。因为是随他方世间世俗谛非实相的安立，未经胜义九因观察，故暂时随顺承许。 此处三者二派皆是因为以世俗谛角度不同而分类。 中观以胜义理论九因观察遮破世俗谛显现，世俗谛是遮破对境，胜义谛是安立结论对境。 故世俗谛的不同安立并不是很重要，都是未经胜义理论九因观察的暂时承许，临次下宗之胜义谛承许。 能代表自宗究竟了义观点的，都是胜义理论观察后的胜义谛见解，而非所破世俗谛见解。 除大圆满法明空二谛双运外，余宗派皆类似如是。】
	乙六、自续派中观与应成派中观分三	丙一、二派相同处：胜义离戏空、名言如梦幻 (小 9: 自续派世俗谛如何如梦如幻)		宁玛派自宗认为： 中观自续派和应成派，在承许胜义中万法为远离戏论的大平等性。及名言【世俗谛】中为如梦如幻的方面，并没有差别。 【名言中如梦如幻的第三边现空双运： 自续派的第三边现而单空双运（未离戏，依然在名言中）。 应成派圣者菩萨的出定后得位第三边现而离戏空总相见双运。 二者皆是第三边，显现如梦如幻大同小异。 但自续派为推理得出，应成派为圣者菩萨出定后等流果。】 【（小 9：自续派世俗谛如何如梦如幻） 自续派的胜义谛安立，一般比较常见的都是第二边无边，第三边如梦如幻亦有亦无边。 若将第三边安立为名言世俗谛，其胜义谛暂时为第二边，究竟为离戏空，这种世俗谛安立在实际运用中是比较少见的，非经部行中观、瑜伽行中观的安立。 自续派遮破的最高下宗是唯识宗，将其胜义谛有边无分刹那智安立为自宗世俗谛，而成瑜伽行中观，破世俗谛有边无分刹那智实有，世俗谛亦非幻化，破后入胜义谛第二边无边单空。 可能只有在自续派胜义谛升华为离戏空后，再回头看，才硬将第三边如梦如幻安立为世俗谛吧。 因为自续派在胜义谛为单空时，都是将第二边、第三边安立为胜义谛，不会安立为世俗谛。】

表 2-9: (9 表)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全文分七 甲二、中观分类分六	乙六、自续派中观与应成派中观分三	丙一、二派相同处：胜义离戏空、名言如梦幻 (小 9: 自续派世俗谛如何如梦如幻)		换句话说，自续派虽然暂时着重抉择相似胜义【单空】，但究竟而言，唯一真实胜义【离戏空】是真实性。 因为【清辩论师】《分别炽燃论》、【智藏论师】《中观二谛论》、【静命论师】《中观庄严论》等中宣说的缘故； 而且，承许世俗【名言】犹如幻化，如果以胜义理论观察名言，则不可得，这也是【清辩论师】《般若灯论》、【智藏论师】《二谛论》的颂词及自释等中宣说的缘故。 【自续派经部行中观、瑜伽行中观的世俗谛，皆非幻化，皆在有边，非第三边。 自续派单空见最后升华为离戏空性见时，四边皆不可得，第三边自然亦不可得，但自续派重点核心抉择的是单空。】
		丁一、应成派最初即着重抉择真实胜义，自续派不是		但是，在“是否最初即着重抉择真实胜义”这一点上，二派存在差别； 【自续派最后破尽四边以单空见升华为离戏空性见真实胜义，前面大量着重抉择单空见相似胜义。 应成派最初至终唯一着重抉择离戏空性真实胜义。 应成派胜义九因抉择不出单空见，每一步皆离戏，否则就不是应成派。】
		丙二、二派不同处分二	丁二、世俗犹如幻化，应成派随他称，自续派自他共称	而且，对于世俗犹如幻化： 一者【应成派】只在他方前承认。 另一者【自续派】不仅在他方前承认，自方也承认。这也是有差别的。 【自续派自他共称三相理论，所以自、他方皆承许。应成派他称三相理论，以他方承许，遮破他方观点。与此同时，自方未承许，无任何承许。 举例等详见后文戊四、他称三相理论等。】 【这里应该是以三相理论的推理角度讲的，三相理论的推理，是中观宗的胜义理论九因之一，自续派是自他共称，应成派是他称，是用在衡量胜义方面，遮破世俗方面，而非对世俗方面的承许，这里不清楚为何用来成立世俗犹如幻化。 应成派在世俗谛，是可以随他称的正世俗，也可以是不共的现而离戏空总相见，出定等流果，第三边现空双运见，但均非胜义理论或三相理论观察。】
		丙三、二派体相：自续派着重抉择相似胜义单空，应成派着重抉择真实胜义离戏空		二种中观的体相为： 承许轮涅诸法无生平等的显宗大乘宗派，着重抉择相似胜义【单空】，是自续派； 承许轮涅诸法无生平等的显宗大乘宗派，着重抉择真实胜义【离戏空】，是应成派。 【单空、离戏空只是二派的结论，二派的异同差别，是涵盖整个第二转法轮自空中观的全部核心重点内容，其推理过程具体分布体现在下文能破及破的差别部分。】

表 3: (1 表) 甲三、中观释词分二

全文分七 甲三、中观释词分二	乙一、释词一（小 10：糊里糊涂的中观空性见）	【1、】不住任何戏论边故，称为中观。 【不住四边八戏。 四边：有、无、亦有亦无、非有非无。 八戏：生、灭、常、断、一、异、来、去。】 【2、】《三摩地王经》云：“谓有或无即二边，净与不净亦为边，是故善灭诸二边，智者亦不住中间。” 【两边中间皆不住，不住亦不住，大无遮，无任何承许，言语道断，四边分别心灭。】 【3、】《大宝积经》云：“所谓常为一边，无常为一边，【离】二边之中观，乃无所观、无所依、无所现、无所了、无依处。迦叶，是名中道诸法实观。” 【（小 10：糊里糊涂的中观空性见） 中观空性： 有人认为是第二边无边什么都没有； 有人认为是第三边现而空，亦有亦无，有而无有，真空妙有，缘起性空等等，不是断灭空，因为有显现；不是实有，因为本体空，如梦如幻的有，却不知自己见解与自续派相应。 有人认为是离戏空，却不知自己见解与应成派相应。 有人认为上面的都对都是，自己根本分不清他们的差别，也不知道自己的见解符合谁的不符合谁的，糊涂虫一个。】 【4、】【莲花戒论师】《中观光明论》对此解释道： “法界是此是彼，无法观察，是无所观； 【离戏故无法安立是何，无所观能观，空性故。】 无法为人表示，故无表；【离戏故】 不住内界及生处的自性，故无所依； 不会如外界与生处那般显现，故无所现； 超越眼识界等的自性，故无了别； 并非贪等一切烦恼的依处，故无依处。”
	乙二、释词二（小 11：文字教证与依义不依语）	荣素班智达说： “所谓中观者，即遮破外道常断二边【破外道】，及有无的一切增益损减边。 【破内道中观应成派以下一切四边边见宗派，包括自续派、随理唯识宗、经部、有部等。】 并且能显示轮涅无二之法。 【（小 11：文字教证与依义不依语） 1、显示非入定位之实相：第三边现空双运单空见。 轮回即涅槃，如梦幻般轮回显现的当下，即本有空性光明之涅槃本性，在二转涅槃仅解释为离戏空性即可。 因有轮回显现法存在，故必是站在非入定位的角度，言轮与涅无二，现空无二，第三边见，非入定位之暂时现空双运。 2、以“轮涅无二之法”为空性，无轮涅显现之空性，为二转应成派离戏空性见。 3、中观文字名言固为重要，底层基础，名正言顺，但文字语言本无自性，一词多义，故依义不依语的时候也很多，诸如“无生”之辩，看如何理解解析，因理解层次角度等不同，由此开创应成自续二派，所以不能只是生搬硬套文字，必明深层事理，更为重要。 中观如此，他宗亦如此。】 及无住涅槃妙道的诸大乘义，故称中观。” 【显示入定位之实相：离戏空性。 佛安住之大定，“无住涅槃”，无住即空性，涅槃即光明，无住涅槃即明空双运。 在二转，涅槃亦仅解释为离戏空性。 佛无须安住轮回之法，无明迷乱之轮回显现法必须全部断尽，断德方圆满清净。 故佛地无丝毫迷乱轮回显现法存在，更无须言轮涅不二，直接无住涅槃即可，名言净见量。 佛遍智现量遍知十法界一切染净显现，却非本有迷乱显现，遍知一切非本有迷乱，必应分清。】

表 4: (1 表) 甲四、显密抉择远离一切戏论实相之方法分二

全文分七	甲四、显密抉择远离一切戏论实相之方法分二	乙一、密宗之方法	一般来说，对于抉择远离一切戏论的【空性】实相义，显宗和密宗具有众多的方便。 譬如，密宗有生圆次第修持气脉明点的方便，有灌顶、修习上师瑜伽的方便、有脱嘎四种坐式的方便等等。
		丙一、中观依据教证、理证趣入空性实相	显教中的中观宗到底以何者为方便呢？ 中观宗依据了义的教证，尤其依靠真实的胜义理论【胜义九因推理理证】，趣入诸法【空性】实相。 譬如，月称菩萨在《入中论》中，自述其传讲缘起真实性的方法为：“如彼【六地现前地菩萨】通达【空性】甚深法，依于经教【教证】及正理【理证】。”
		乙二、显宗之方法分二	依靠正理抉择离戏【空性】实相的意义时，需要把握以下四个方面： 一、所破【能所二执】； 【甲五、中观所破】 【对应“甲七、结束语”、“丁一、第一个关键：认定所破”】 【以下二、三、四，对应“甲七、结束语”、“丁二、第二个关键：掌握能破九因及二派运用差别”】 二、对其能破的正理【胜义九因】；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 【乙一、掌握能破正理的必要性】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 【丁一、总说五大因】 【丁二、别说五大因】 【丙二、应成派不共四大因】 三、以此如何破斥之相【二派差别】； 【丁三、运用五大因】 【丁四、自续派与应成派运用五大因的差别】 【丙三、自续派和应成派遮破诸边方式的差别】 四、对自方没有同等过失。 【应成派无承许，故无同等过失。】 以比喻显示，所破如箭靶，能破如箭，如何破斥如射击方法，没有同等过失如护身盾牌。

表 5-1: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23 课)	乙一、总说二种所破教证依据 (小 12: 中观所破所断能所二执的两个角度)	【以下内容之重要详细参考资料，见智圆法师著《中观纲要》，此为智圆法师著《中观总义》之自释。 《中观纲要》为后讲，部分内容稍与总义不同，更好理解，更加准确。】 【宗喀巴大师】《菩提道次第广论》云： “总所破等略有二种，谓道所破及理所破。 初如【弥勒菩萨】《辨中边论》云：‘已说诸烦恼【人我执】，及诸所知障【法我执】，许此二尽故，一切障解脱【大乘究竟佛果】。’ 此所破事【二障二执】于所知有【存在】。 此若无者【无二执二障】，应一切有情不加功用等，【已】得解脱故。” 大略说来，总的所破有道所破和理所破。 【(小 12: 中观所破所断能所二执的两个角度) 中观所破分二：道所破、理所破 道所破破能执有境：二执、二障。 理所破破所执对境：二我、四边、显现。 1、甲七结束语的三个关键，所破，能破，引生空性定解。 以能破九因破所破引生空性定解，很显然，这里的所破是安立在资粮道位的，能所双亡引生空性定解，即资粮位圆满，后面是加行位、见道位等的安住修。 此应是本文安立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的本位。
------	------------------------------------	---------------------------------------	---

表 5-2: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一、总说二种所破教证依据 (小 12：中观所破所断能所二执的两个角度)		如以离一多因破无分刹那是破有境能执，破无分微尘是破对境所执。以理破能所二执，必然是资粮道位，无断。 下面以所证空性断能所二执，必然是见道位、修道位。二者必然不同。 2、所破所断之能所二执，必定成对出现，道所破之破能执、理所破之破所执，破断贯穿整个四道十地，除无学道佛果位。 资粮道通过闻思认识以理遮破所破能所二执，加行道压制能所二执，见道位断遍计能所二执，修道位断俱生能所二执，断尽即无学道佛果位。 此所破所断能所二执不仅仅局限在资粮道位，而是直至见道位、修道位十地菩萨，断遍计、俱生能所二执。 结束语以五道十地贯穿讲解整个中观空性修行过程，虽未明言对应此等所破所断能所二执具体内容，实则隐含于内。 后文甲六、乙一、掌握能破正理的必要性，大致以此角度而言。 以此两个角度理解中观所破所断能所二执，更为圆满。 3、将道所破安立在修道位，见（小 40：中观五道十地断证）。】	
	丁一、二障存在的理由		道所破即修道的障碍，无余归摄在烦恼障和所知障当中，这是所知法中存在的法，理由是： 如果所知中无有【二障】，应成一切有情不加功用，自然解脱。	
	戊一、二障的本体		以下从本体、作用、数量决定三个方面阐明二障： 【弥勒菩萨】《宝性论》云：“三轮虚妄分别心，承许彼为所知障，悭等虚妄分别心，承许彼为烦恼障。” 对于施者、受者、施等三轮的虚妄分别心，承许是所知障； 六度违品——悭贪、贪欲【毁戒】、嗔恚、懈怠、散乱等的虚妄分别心，承许为烦恼障。 二者都是在能境上安立的。 【这里主要都是以俱生角度安立的。 十个地菩萨位，前七地断俱生烦恼障，三清净地断俱生所知障。 末尾后四地的方便愿力智四波罗蜜，是第六度般若波罗蜜的展开增上，断更细的愚痴。 十波罗蜜中，初地布施波罗蜜，断悭贪，二地持戒波罗蜜，断毁戒等，依次对应，断俱生烦恼障人我执，六度七度违品，断分段生死为主。 前七地俱生烦恼障断尽，三清净地开始重点断俱生所知障，即三轮虚妄分别心，俱生法我执，断变易生死为主。 二障二种生死断尽成佛。 遍计烦恼障、所知障为不正见，见道位断除断尽。】	
	戊二、二障的作用分二	己一、障道	障道即是： 【初到七地】以烦恼障障碍清净波罗蜜多，比如相续中有嗔恚杂染【俱生烦恼障】，则障碍安忍度，令其不得清净【第三地安忍波罗蜜断除嗔恚】； 【三清净地】以所知障障碍圆满波罗蜜多，即【三清净地菩萨为主】行持波罗蜜多时，有三轮的虚妄分别【俱生所知障】，将导致波罗蜜多不能究竟圆满【断尽即成佛圆满】。 【修道位菩萨，每一地皆有俱生执障，障本地之道，断除即本地圆满，如安忍波罗蜜三地菩萨断除嗔恚，第三地即圆满。】	

表 5-3: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二、道所破破能执摄为二执二障分二	丙一、道所破破能执之二障分二	戊二、二障的作用分二	己二、障果	从障果来说，烦恼障主要障碍解脱生死【分段生死障碍出离三界，二乘障碍阿罗汉果、辟支佛果】，所知障主要障碍一切智智【变易生死障碍大乘究竟佛果】。 如【世亲菩萨】《小乘俱舍论》云：“主要障碍获得暂时解脱【二乘果】的同类恶心【俱生贪嗔痴等】，皆为烦恼障。” 【无着菩萨《阿毗达摩集论》】《大乘俱舍论》云：“障碍获得一切智智【遍智】究竟解脱【大乘佛果】的同类执著习气【三清净地菩萨为主之三轮执著】，皆为所知障。” 【果有三种，声闻乘阿罗汉果，缘觉乘辟支佛果，大乘究竟了义佛果。 烦恼障障碍解脱，障从三界轮回分段生死中解脱出来，断除了，就无分段生死出三界了。 所知障障碍遍智遍知，有所不知，不是佛无所不知，障大乘佛果，断除了，即无变易生死，究竟成佛遍智遍知。 所知障不能解释成学的多了，所知知道的多了，就成为障碍了，笑掉大牙。】
					【弥勒菩萨】《辨中边论》云：“已说诸烦恼，及诸所知障，许此二尽故，一切障解脱。”即断言二障已摄尽一切障碍。 全知麦彭仁波切在该论的注释中说： “其合理者，实际所求，除了解脱【二乘果】和一切种智【大乘佛果】之外，再无第三种果。 从主要对彼二障碍的角度，安立烦恼障和所知障； 其次，二障的起因是人我执和法我执，二我执的能治是证二无我【空性】。 因为所证【除】二无我之外，更无胜义所证的缘故。 二障数量决定，遮止多少之边【以俱生二我执为主之四边。中观纲要此句为“因此二障数量决定，不多不少。”】。 【萨迦派全知】果仁巴大师在《入中论释·遣除邪见论》中，认定一切虚妄迷乱【俱生执障】为道所破，义无不同。 因为上述二障的本体——悭等【前七地违品】及三轮虚妄分别中【三清净地违品】，实际已含摄了一切虚妄分别。 【圣天论师】《四百论》云：“虚妄分别缚，证空见能除。” 【证悟离戏空性之见道位断尽一切遍计执障，修道位断除一切俱生执障，断尽即无学道位成佛。】
		丙二、道所破破能执之二障分二	戊三、二障的数量决定		《楞伽经》说：“以【人】我执引生的烦恼心，为烦恼障；【《中观纲要》中，加入“人”字更清晰准确。】 以三轮法【我】执引生的分别心及习气，为所知障。” 【《中观纲要》中，加入“我”字更清晰准确。】 二我执是二障之因，若能断除，二障自然消灭。 因此，道所破更直接认定为人我执和法我执。 修习显密八万四千法门，目的唯一是破除人法二【我】执。 【以二我执引发二障，二我执是根本因，道所破的根本是二我执。二乘重点断人我执烦恼障，大乘重点断二我执二障，断尽证果。二执有遍计俱生之分，二障对应也应该有，但二障主要以俱生为主。】
					问：二我执如何生起呢？ 答：以无明，把所境人、法，妄计为人我和法我，并耽著不舍，由此产生深重的，人法二【我】执。 【此无明有二解：二乘为二乘之无明，大乘为大乘之无明。广义的大乘无明可以包括二乘无明，狭义的为并列关系。】
			丁一、二我执是二障之因		
			丁二、执人、法为二我生起二我执		

表 5-4: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一、理所破是破二我执之境即破所执	【《中观纲要》：“道所破和理所破的关系：道所破是二我执，理所破是二我或戏论，它是我执的境。”道所破破的是能执，理所破破的是所执。道理所破，能所双亡，离戏空性。】 【中观纲要：“(二我、四边、显现)这三者是一个意思”。三者只是开合观察角度不同，但都是所执境，能执的对境，理所破之所执境，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所破的世俗谛。人我对应有边，法我对应四边，二者对应显现，显现是二转世俗谛，二我、四边皆世俗谛，二执、二障也是世俗谛，胜义谛是空性，应成派离戏空性了义。】 譬如说“某人决定没有”，必须先认识所无的对象。同样，要决定【人、法】无我和无自性，也须要先认定【人、法】所无的“我”和“自性”。 如果没有现出所破的总相，则所谓的“破彼”也难以决定是无颠倒的。 【寂天菩萨】《入行论》云：“不依所【观】察实【有实法】，不取彼无实。” 【《中观纲要》：“未触所观事，不取彼事无。”为智圆法师自译本。上为索达吉堪布译本。】 【所有颂词详细解释见《中观纲要》及原论讲记等，后同。】	
			丁一、教证	【月称论师】《入中论》云：“由人、法分二。” 【所执我分人我、法我，能执识分人我执、法我执，空性分人无我空性、法无我空性。】 又云：“【智】慧见烦恼诸过患，皆从萨迦耶见【人我执】生，由了知【人】我是彼【所执】境，故瑜伽师先破【人】我。” 【麦彭仁波切】《众论难题释》云：“理所破，总摄为人我与法我。”
			丁二、认定我与无我	月称菩萨《四百论释》中云： “【我：】所谓我者，谓诸法体性，不依仗他【不依仗观待缘起，独立自成】。 【无我：】由此【不依仗他】无故【以缘起破不依仗他，而无有自性】，名为无我【空性】。 【法无我、人无我：】此由法与补特伽罗【人】之差别，分别二种，谓法无我与补特伽罗【人】无我。” 【我：】“我”，即是不观待他，而有独立堪忍的自性【中观纲要：独立自成的体性】。 【无我：】“无我”，即是无有这不观待他的独立自性【中观纲要：无有此不观待他而自成的体性】。 【以缘起破有自性之我而无我，同时缘起之显现不破不灭，自续派第三边见。缘起故无自性无我之空时，显现不灭，现而无自性无我之空，自续派第三边亦有亦无边见解现空双运。 应成派破此缘起之显现，破第三边，四边全破尽，直接无自性离戏空性。二派缘起无我而有无显现之差别，详见戊五、大缘起因之解释。】 换言之，虽然在未经胜义理论【九因】观察的情况下，名言中有缘起的假立人、法【显现】。 但人我和法我，即便在名言谛中也不存在。 【自相续五蕴的人，及山河大地等法，在名言中是存在的。 但二者有自性，即人我、法我，是二谛中都不存在的，问题出在我，自性。人和法是如梦如幻存在的，缘起生的，不是有自性的，大缘起因观察故。应成派对人、法、人我、法我皆破，无任何显现。 自续派破我，有自性，保留人、法显现，人、法显现当下无自性无我，第三边现空双运。】

表 5-5: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二、理所破破所执之二我分五	丁三、认定人我与法我（小 13：人法我等七个重要概念定义）	全知麦彭仁波切在《抉择二无我之理》中解释： “【以识】缘：自相续的五蕴，妄计为我，的识，即是【人】我执。其【人我执】耽执之境，称为补特伽罗【人】或人我。” 【人我执执着的对境是人，或人我。】 “排除所谓的人，或【人】我后，其余一切有为、无为诸法，称之为法【或法我】…… 【狭义而言，排除人即是法，排除人我即是法我，成对出现。】 【（小 13：人法我等七个重要概念定义） 狭义而言，人、法、我、人我、法我，人我执、法我执，七个最基础底层概念，定义皆不同，都非常重要，应详细辨别清楚，丝毫不能混淆，否则，后面深入运用时必然会一塌糊涂，晕头转向。 人：自相续的五蕴。对境 法：除人以外的一切法，法要排除人。对境 我：不观待他，而有独立堪忍的自性。对境 人我：自相续的五蕴，有独立堪忍的自性。对境 法我：除人以外的一切法，有独立堪忍的自性。对境 人我执：执着自相续五蕴，有独立堪忍自性的识。有境 法我执：执着除人以外的一切法，有独立堪忍自性的识。有境 二我执是能执之识，其余五者是所执之境。 所执之境不同，故能执之识不同。】 因此，所破补特伽罗【人】及瓶等诸法，以自性成立，或者谛实【我】，称为人我或法我。” 【此处“补特伽罗”之人，应为自相续五蕴之人，排除他相续五蕴之法。】
		丁四、我所	扎雅【阿】 【“阿”字应为遗漏】楞达在《入中论释》中解释： 【扎雅阿楞达，即圣者无畏论师，印度中观应成派论师，月称菩萨高足。】 “次念云：此是我所，谓除【人】我执境外，贪著余一切事【法】。” 除开【人】我执之境【人】，对此外的任何一种事物【法】贪著，心中想：这是我所有的房屋等，即是我所。 【人我执之境，是人，自相续五蕴。 除开人，除自相续五蕴，是法。 我的一切法，如我的茶杯，我的猫狗，即是我所。】
		丁五、人我之我所与法我的区别	【人我执】我所执之境【为我所，即人我】，与法我的差别： 譬如一个茶杯【法】，执著是属于我【人】的茶杯，这是在“人我”观念下引生的我所执； 【茶杯是法。 我的茶杯是我所，隶属于人，是人，不是法。 茶杯有自性，是法我。 我的茶杯有自性，是人我。 执着茶杯有自性的识，是法我执。 执着我的茶杯有自性的识，是人我执。 “我的茶杯”中之“我”，不是有自性的意思，是第一人称，自相续五蕴，人的意思。 凡是由人引发之我所，我的猫狗等，均隶属于人的范围。】 执为是自性有的茶杯，这是在“法我”观念下引生的法我执。 【茶杯是法，茶杯有自性是法我，执着茶杯有自性的识是法我执。】 因此，我所执的境为我所【人我】，法我执的境为法我。 “我所”应归摄在“人我”中。 【我所执的境是我的茶杯，隶属于人，隶属于自相续五蕴； 我的茶杯有自性，为人我。 法我执的境是茶杯，为法；茶杯有自性，为法我。】

表 5-6: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三、理所破破所执之四边 (小 14: 四边对应宗派) (小 15: 二转唯一真正的无显现是应成派离戏空性了义实相法印)	所破为： 人我——有边； 法我——有边、无边、亦有亦无边、非有非无边。 【人我：二乘破人我为主，证人我空，尚有法我。 法我：大乘破法我为主，兼破人我，证二我空。】 【(小14: 四边对应宗派) 第一边有边：凡夫、外道、二乘、随理唯识宗、中观自续派世俗谛。 第二边无边：中观自续派胜义谛单空。 第三边亦有亦无边：中观自续派二谛双运单空。 第四边非有非无边：中观自续派遮二谛双运。 以上四个边见皆立非破。 第三、第四边见相同点是：都是双立。 不同的区别是，双立的内容不同： 第三边是同时双立有无，第四边是同时双立非有无。 遮破远离四边：中观应成派离戏空性、三转空性之如来藏光明、大圆满明空双运。】 胜义理论【九因】的所破，可以无余归摄在四边当中。 【(小 15: 二转唯一真正的无显现是应成派离戏空性了义实相法印) 二我四边范围内的所有宗派观点，均是中观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的所破对境，均是二转世俗谛，二转世俗谛为染净一切显现。 三转光明分虽是清净显现，但因为是显现故，也属于世俗谛，非二转应成派胜义谛，应成派胜义谛了义实相唯一只有离戏空性，真正无任何显现，九因决定故。 第二边无边无粗大显现，及第四边非有非无边，依然为分别识之对境，能所范畴，故有微细显现，乃至十地菩萨出定位，亦是分别妙慧的对境，非智对境，非无显现。 二转应成派描述之佛菩萨入定位离戏空性，是唯一真正的无显现，了义实相法印，如所有智之对境。】 全知麦彭仁波切给 ra 萨格西的辩论书——《开显真如论》中说：“所谓‘无有彼事【四边】者’，即能了知无有名言【世俗谛】的任何戏论。 因为对于破立的名言【戏论】，在这【世俗谛】四者中，含摄了安立一切破立的名言之相。” 【二我四边显现世俗谛皆为名言，遮破即离言空性。】 【圣天论师】《四百论》云：“有、非有、俱、非，一、非一、双泯，随次应配属，智者达非真。” 对有边、无边、二俱边、双非边【四边】，以一、非一、双（即离一多因）等正理的破法，随其次第应当配属【遮破】，智者以此便能了达四边均非真实。 【以离一多因，依次破四边见，遮一体、多体不成立。】
--	-----------------------------	---	--

表 5-7: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24 课)	丁一、理所破是破心识前的人、法显现分三 戊一、所破就是面前的显现 戊二、缘显现起实有执着，不破显现只破实有不合理	上述所破的人我和法我，究竟是指何者呢？ 直接说，即是迷乱众生心识前，如是显现的人【人】和宝瓶等【法】。 【中观纲要：所谓的二我、四边就是凡夫心识前的显现，这一点特别重要。】 在尚未通达空性的众生心识前，所谓的“真实有”也只是这些而已，不必要再去寻觅一种其它的法。 所谓的“实有执著”，也只是认为这是我【人我】、这是宝瓶【法我】的念头而已。 所以，对所破【人我、法我】和攀缘所破的执著【人我执、法我执】，没有什么确定不了的。 凡夫没有修习中观之前，宝瓶等如何显现，即是二我【人我、法我】； 对其【二我】如何执著，即二我执。 因此，所谓“瓶等真实有”，也只是当下鼓腹、盛水的瓦瓶等，不必在这之外寻觅一种其它的所破。 【人和宝瓶等法实有的显现，是第一有边的显现。 迷乱众生心识前的显现，主要就是第一有边人和法的显现，认为其有自性，即人我和法我，对其执著，即二我执。 人法显现当然不仅仅只是有边的显现，也包括后三边，只是凡夫实执最重最多最普遍的，就是面前对境的人和法显现实有。 这些人法二我显现，就是我们直接执着的对境，所以是首先需要破除的，而不是其他的。 后三边也是依着第一边有边而依次起现的，所以，首先直接遮破的，仍是第一有边，尤其是面前显现的人和法。】 【麦彭仁波切】《定解宝灯论》云：“不空瓶子之外法，所成实有何法，汝等了知所破相，实为荒唐可笑处。” 【不空的瓶子之外，还有何实有法？没必要说只破瓶子上的实有，而不破瓶子显现。】 【格鲁派】章嘉三世若白多吉的见歌中说：“如今有些聪明人，耽著实有、堪忍等的名言，明明的显现放置一边，却去寻找其它具有相的法。” 因此，在实执众生的心前，这个显现是实有【第一有边见】，不破它【显现】反而寻找其他的所破【显现的实有】，显然不合道理。 全知无垢光尊者说：“嗔恚是缘怨敌【显现】产生的，如果不在怨敌的显现上空【破显现】，而只说一个【怨敌的实有】虚空没有，这样对遣除执著怨敌【显现】有什么作用呢？” 我们是对正显现的有情生起执著，攀缘可爱相贪执，攀缘不可爱相厌舍、嗔恚。 对于法，也唯一是执著正显现的色声香味触等，并非执著显现之外的【实有】法。 譬如，享受美味，是心攀缘正显现的甜酸苦辣执为实有； 欣赏音乐，是心识攀缘显现的乐曲，或喜或哀。 白天起执著，是妄执白天显现的人法； 梦中起执著，是妄执梦中显现的人、法； 漂泊中阴，耳闻巨响，心神恐惧，也是对中有的显现耽著。 【缘显现的人和法起实有执着，不能只破实有不破人法显现。 只破实有不破显现，是第三边现而空亦有亦无如梦如幻见。 显现是实有执着之基，缘显现起实有执着，故破显现，实有执着自然亦破，无可执境，能所双亡，离戏空性。】
------	-----------------------------	----------------------	-----------------------	---	--

表 5-8: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丁一、理所破是破心识前的人、法显现分三	戊三、一切显现抉择为空性后断二我执（小 16：迷乱识前如是显现的如来藏也要破） 总之，一切执著都是攀缘显现而起的。 【资粮道】 认定了理所破是显现之后，【以胜义理论九因】 遮破实有的人法显现，就能把显现抉择为空性【应成派离戏空性】； 【加行道】 再安住【离戏空性】 正见修习，就能断除人法二执【见道位断遍计二我执，修道位断俱生二我执，断尽无学道佛果位】。 【迷乱显现不破，以遍计二我执存在，障碍并无法证入圣者菩萨见道位，更遑论成就无学道佛果位。】 【（小 16：迷乱识前如是显现的如来藏也要破） 中观纲要： “迷乱识前如是显现的如来藏，也要破。 如是显现的种种功德，如是显现的我相、人相、众生相、寿者相，如是显现的轮回法、涅槃法……统统要破。 所以这里一概破尽，不保留任何相。 为什么要一概破尽呢？因为迷乱识前就是这么显现的，破尽才能悟入空性，如果不破就不能趣入。” “为什么如来藏、涅槃、佛也要破呢？ 因为迷乱心前一有显现，就起执著，连如来藏等大无为法，都成了妄识的所取境，所以要破除。” “迷乱识前的显现是理所破，执著显现为实法的心是道所破，此二都不离当下的心，没有什么确定不了的。”】
		丁二、自续派与应成派遮破显现法的差别分二	戊一、自续派世俗有胜义无显现，应成派遮二谛之无显现 【丁二部分《中观纲要》中无】 问：中观的所破是宝瓶等的显现法，在遮破显现法的方面，应成派和自续派在认定上有何差别呢？ 【答：】 自续派遮破胜义中显现存在； 【自续派分二谛各自承许，经部行中观、瑜伽行中观：世俗谛承许有边显现，随经部、唯识宗。胜义谛以胜义理论共同五大因观察世俗谛有边显现，结论是胜义谛第二边无边无显现单空。】 应成派遮破二谛中显现存在，故连显现法也要遮破，不承许在自他面前共同存在显现。 【应成派遮二谛遮四边遮显现，全遮，不承许任何显现，无任何承许，离戏。】 因为佛菩萨入定位离戏空性实相中，压根就不存在此等无明迷乱显现，与四边二谛也不相应。 应成派抉择的是佛菩萨入定位的离戏空性层面究竟实相了义法印。 关于二派二谛是否遮破显现法的差别，是二派关键重要的问题，后面有广泛重点的抉择。】
		戊二、教证分四	己一、自续派单空是心所妙慧的对境（小 17：界定智与识之境） 【麦彭仁波切《澄清宝珠论》】《智慧品释》中说：“因为无始以来串习【四边】实执的诸有情，暂时没有机会产生远离四边的智慧【离戏空性】。 故首先需要发起，诸法仅胜义中无有，所安立的心所妙慧【单空】。 因此，自续派的一切论典中，对于经论中诸多遮破色等之相，宣说仅是遮破实有的，单空假胜义之义。” 【（小 17：界定智与识之境） 第二边无边单空为非入定位之心所妙慧，识之对境范畴，四边皆是；离四边离戏空性为入定位之智慧，如所有智之对境范畴。 三转空性之光明为入定位之智慧，尽所有智之对境范畴。 此处做了严格界定区分对应，非常重要。 暂时抉择不了义的假胜义单空，可作为未来抉择了义离戏空的阶梯方便，却不可执为了义究竟。】

表 5-9：(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丁二、自续派与应成派遮破显现法的差别分二 戊二、教证分四	己二、自续派分二谛简别	又说：“【自续派】虽然胜义中无生，但对世俗中似有生的显现，并不能遮破，因此： 【世俗谛：】诸法在世俗中持其自相，以观察名言的正量成立； 【世俗显现只以名言正量角度观察成立，不以胜义五大因观察，不破显现。】 【胜义谛：】彼按显现那样，在胜义中【以胜义五大因观察】不成立之故，对所破加胜义的简别。 【自续派二谛：】而说胜义中无、世俗中无欺有。” 【自续派分二谛各自简别，非入定位有二谛之简别，立二谛。 自续派有两个了义实相，一个是世俗谛的实相，一个是胜义谛的实相，各自以理成立，互不干扰错乱。 但实际上，以胜义理论五大因可以破尽世俗谛的实相，以胜义简别而不立世俗谛。 究竟了义实相只有一个，不会两个，不会是未经胜义理论观察的世俗谛。 应成派入定位离戏，以九因观察，全破，遮二谛不立，无简别。】
				又说：“【应成派论师】具德月称和寂天等，最初即着重抉择离四边的各别自证智【离戏空性智慧】，如是对彼世俗中成立自相也一并破除【以胜义九因观察，破尽四边，包括有边之显现等】，故而息灭分开执著二谛【以胜义九因观察，二谛皆离戏，无所执，无能执，证能所双亡离戏空性】，将成现【明】空双运。” 【（小 18：应成派之现空双运） 这里的现空双运，特指大圆满法入定位如所有智尽所有智二智双运照见明空双运，不是非入定位的识之对境第三边现而空，此处辨析清楚非常重要。 1、当息灭分开执著二谛的当下，即证得远离四边各别自证智的时候，至少是初地菩萨入定见道位。 无论是以修二转离戏空性，还是以修三转光明分，或者是以修大圆满明空双运，无论哪一个，在进入入定位见道位时，都必然证得明空双运，因为明空不二故。 此处非纯粹以二转名言净见量基道果无别之离戏空性角度讲，也非以二转的胜义理论角度，无承许，大无遮，空性也不承许的角度讲。 而是前面以二转应成派离戏空性见及修，后面转入进入大圆满明空双运之果角度而讲，突破二转，进入大圆满见解，即：证悟空性的当下，必明空双运，是二转入大圆满之升华。 如此解释完全不牵强附会，教证理证全通。 二转中观应成派以胜义九因决定抉择不出现空明空双运，只能抉择出离戏空性。 但证悟离戏空性之入定位时，必然明空双运，不二故，此为大圆满明空双运角度而言。 但从二转角度来讲，依然是离戏空性，不言光明。 2、此处之现空双运，若解释为识之对境第三边现而空，决定不了义，且前后矛盾。 因为前面很明显都是应成派的祖师及离戏空性见解，后面再硬得出来自续派第三边的结论，试问你让应成派诸位传承祖师情何以堪？！让全知麦彭仁波切情何以堪？！让自己情何以堪？！ 3、应成派行人修行进入修道位的出定位圣者菩萨，等流而成之现而离戏空总相见，为不了义第三边如梦如幻现空双运见，但此处很明显并非抉择此见。 4、若将最后一句“将成现空双运”，换成“将证离戏空性”，或“将证各别自证智”，则成为标准的二转名言净见量基道果见修行果角度，且前后呼应统一一致，完全不涉及三转大圆满，就没这么复杂难解了。 麦彭仁波切当然可以做到随意任意跳转二三转大圆满见解，而不逾矩，不破坏混淆二三转大圆满见解定解，但后人却不可以破坏混淆不清。】
			己三、应成派遮二谛而离戏（小 18：应成派之现空双运）	

表 5-10: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丁二、自续派与应成派遮破显现的差别分二	戊二、教证分四	己四、应成派遮二谛无简别	【麦彭仁波切】《定解宝灯论》云：“成实有等之鉴别【《新月释》为：简别】，加上所破而宣说，自续论中虽称有，由以观察胜义言，加上彼者有何用？” 【颂词具体解释详见《定解宝灯论新月释》。 所有的简别，无论胜义世俗如何简别，在应成派九因的观察下，结果只有一个，全部离戏，所以任何的简别没有意义。 因为究竟的实相结论必经胜义九因观察后方能得出，故而结论只有离戏，无二谛之简别。 我们凡夫当下识的角度，自然而然会分二谛简别：有佛菩萨入定位的实相境界，有我们自己当下凡夫识之迷乱现前显现。 但佛菩萨入定位的实相境界中，却不会有也不需要这样两种简别。 有的只是： 以二转如所有智照见空性，以三转尽所有智照见光明，以大圆满二智双运照见明空双运。 在此基础上，佛以遍智遍知十法界一切染净显现，但遍知非遍有迷乱显现。 具体可见智圆法师《如来藏大纲狮吼论讲记》。】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一、略说自宗观点秉承 (小 19: 二三转之染净显现) “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是一个大问题，过去印度自续派和应成派的论师，彼此就这一问题展开了许多辩论，后来西藏前代及后代的中观论师，也对此争论不休。 【雪域的中观从时间上分为前代与后代，仲那巴格西、玛夏香追等为前代中观论师，萨迦班智达、无垢光尊者、宗喀巴大师等为后代中观论师。——定解宝灯论新月释 智圆法师 西藏的中观论师有前派和后派两大派别：萨迦派、宁玛派以及噶举派，这三大宗派的中观见解都属于前派中观。 而自从宗喀巴大师创立了八大难题以后，他的弟子就属于后派。虽然宁玛派、萨迦派以及噶举派的见解有细微的差别，但总体的见解基本上是一样的。 但这三大教派与宗喀巴大师的见解却有很大差别。 关于宗喀巴大师的见解，大家可以参看《入中论善解密意疏》。自宗见解，就是以麦彭仁波切、无垢光尊者等历代祖师的观点。按照前派中观论师的看法，自续派只破斥了实有，而不破斥现象。 ——中观根本慧论讲记 慈诚罗珠堪布】 自宗则秉承西藏前代论师中的大法王无垢光尊者，及全知麦彭仁波切等的观点。 【(小 19: 二三转之染净显现) 破不破显现，在二转应成派和自续派是关键问题，在二转自空中观和三转他空中观也是关键问题。 二转应成派破世俗谛一切染净显现，胜义谛为离戏空性；自续派世俗谛有边有显现，胜义谛无边无显现，或实相见第三边有如梦如幻之显现。 二转自空中观以应成派为主，胜义谛离戏空性无显现；三转他空中观以随教唯识宗如来藏系为主，胜义谛本有空性之清净光明显现。 无明迷乱显现，在二三转胜义谛中皆无，皆为世俗谛，皆为所破。】		

表 5-11：(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二、自宗观点分六	己一、有时破有时不破 以下抉择自宗： 中观应成派的论典中，有时破显现【以胜义理论九因观察时，入定位时】，有时不破显现【非以胜义理论九因观察时，非入定位时】，实际这是针对不同情况而说的，即： 【应成派以入定位离戏空性，胜义理论九因观察为主，无显现之离戏空性为主。 以下，以登地以上圣者入根本慧定及智，破显现无显现为核心为中心，即见道位、修道位之入定位、无学道佛果位三位。 分别与见道位入定前后的两个角度对比： 1、见道位入定之前，凡夫资粮位、加行位，凡夫无患根识时，不破显现有显现。 2、见道位入定之后，修道位的出定位，圣者菩萨后得位，分别妙慧时，不破显现有显现。 如此，五道十地何时显现，何时无显现，何时破，何时不破，清晰了然。 中观应成派，重点核心抉择的是圣者佛菩萨入定位之智，照见之离戏空性，无显现破显现。】	己二、圣者入定位根本慧智破显现、凡夫无患根识时不破显现 一、以圣者入定的根本慧为正量，抉择宣说诸法空性时，遮破显现； 【应成派以胜义理论九因观察之结论，即离戏空性，破显现。 有境圣者菩萨入定位、根本慧智，及对境离戏空性时，皆无显现。 应成派以此为主要核心观点。】 二、仅仅在世间面前，暂时以世间无患根识为正量，宣说安立世间名言时，不破显现。 【此时不以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观察，而是随顺以世间人无患根识观察。 此为世间共称行中观之世俗谛，随他称，正世俗。 因其承许为世间世人世俗谛，非离戏空性实相胜义谛，故不必以胜义理论观察，不必遮破显现。 此显现为第一边有边之显现，亦可为凡夫资粮位、加行位之显现，与下文圣者后得位第三边相比。 一旦以胜义理论观察，即远离四边，遮破显现。】 【麦彭仁波切】《定解宝灯论》云：“自宗观察不观察，已有如此二【种】承认。” 【自宗以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观察，离戏空性无显现。 随顺世间等不观察，则有人法四边世俗谛名言显现。】 【月称论师】《入中论》云：“设若【以胜义理论】观察此诸法【世间法】，离【戏】真实性不可得【真实性为离戏不可得】，是故不应【以胜义理论】妄【加】观察，世间所有名言谛。”	己三、圣者入定位根本慧智破显现、出定位分别妙慧破显现 或者： 一、应成派自宗不共随圣者的根本慧定，抉择诸法究竟大空性时，遮破显现；【同前一。】 二、随圣者后得位，宣说暂时世间名言时，不破显现。 【圣者菩萨出定位分别妙慧，当下有如梦如幻第三边显现，此时不破显现。此第三边见为圣者菩萨入定后出定之等流果。 入定时无迷乱显现，唯离戏空性。 出定后以业力缘故迷乱显现又现前，但以空性之力感受显现如梦如幻，确非真实。 分别妙慧之第三边现而离戏空总相见，不同于前凡夫识第一边有边见，见道位之前的凡夫未入中观根本慧定，未证悟空性，无空性之力，最多仅以离戏空性总相见推理了知显现如梦如幻。 此时亦非以应成派胜义理论观察，同样，一旦观察，离戏无现。】
-------------------------------------	--	----------------------------------	--	--	--

表 5-12: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己四、总结 (小 20: 应成派何时破与不破显现)	由此可知：分别以根本慧和无患根识为正量，或者分别依随入定位和后得位抉择的时候，具有破和不破显现的差别。 【(小 20: 应成派何时破与不破显现) 一、以有境状态区分： 根本慧智时破而无现，无患根识、分别妙慧时无破有现。 二、以入定、非入定区分： 入定时破而无现，入定前凡夫散乱位、修道位出定后得时无破有现。 三、以总结对应区分： 圣者入定位，根本慧智，离戏空性时，胜义谛，破而无现； 非入定位，入定前凡夫无患根识，圣者修道位出定后得位分别妙慧时，世俗谛，无破有现。 四、总而言之： 圣者入定位及智，即见道位、修道位之入定位、无学道佛果位，离戏空性，皆无迷乱无明显现(三转大圆满角度讲有清净光明显现)。 非圣者佛菩萨入定位，即资粮位、加行位、修道位之出定位，皆有迷乱无明显现；】
			己五、如此安立理由	为何这样分别安立呢？因为： 【入定位智：】一、圣者根本慧【智】的境界，犹如秋天中午的虚空万里无云【离戏空性】，极为清净一样，连极微尘许的所缘相【二我四边显现】也没有。 因此，在抉择根本慧的真实境界时，需要遮破一切能取所取的相【二我四边显现】，故连共同显现也一并破除。 【无论二转、三转，无明迷乱显现，能所二执，皆为世俗谛，皆为所破，非所取。 因为实相中压根就没有这些东西，还何谈这些东西如何如何？ 遮破本无之迷乱显现，断除增益非断灭，断德圆满； 回归本有之空性光明，开显本有非增益，证德圆满。】 二、虽然实相【离戏空性】如是，毫无变异。 【非入定位识：】但在迷乱有情的心识前，犹如【眼睛有翳而见】毛发般无而显现。 故在宣说众生迷乱根识的境界时【无患根识，分别妙慧】，暂时随顺世间的承许，不遮破显现。
			己六、应成派所破是瓶等显现诸法 (小 21: 应成派既破显现之法也破我;关于显现不碍解脱)	因此，应成派胜义理论的所破，唯一是这般显现的瓶等诸法，在这之外另外找一种单独的所破【实有】，显然毫无必要。 【(小 21: 应成派既破显现之法也破我;关于显现不碍解脱) 一、应成派虽可破四边，但无宗教熏习的一般凡夫众生主要重点执着的，就是识前如是这般显现的瓶等有边诸法，破尽后或可入无边或后三边，我们亦复如是。 即使有经过宗教熏习的，一般第一有边之俱生实执依然是最深重的，故此处重点或唯一遮破引起深重实执的瓶等诸法。 二、法、我、法我，显现、显现自性实有，瓶、瓶自性实有，所执之境皆必破之，能执法我执自灭方灭，能所方双亡，离戏空性。 1、破法，亦破法我，所执破尽，执无所执，能执法我执自破自灭。 即：破法，亦破法自性实有，所执破尽，执无所执，能执执法自性实有之法我执自破自灭。 即：破显现，亦破显现自性实有，所执破尽，执无所执，能执执显现自性实有之法我执自破自灭。 如：破瓶，亦破瓶自性实有，所执破尽，执无所执，能执执瓶自性实有之法我执自破自灭。

表 5-13: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二、自宗观点分六	己六、应成派所破是瓶等显现诸法 (小 21: 应成派显现之法也破我; 关于显现不碍解脱)		2、破法，自然破依法建立之法我（自性实有），法之不存，我自无依，法我自破；法、法我破，法我执无所执境，自破。 破显现、瓶等，皆亦如是。 3、故不能只破瓶之自性实有，不破瓶之显现，即只破法之我，不破法，否则，依然有瓶等无明迷乱显现法存在，依然有法我执存在。 凡夫识之自现迷乱显现，能执所执成对观待出现，不可能只有所执之境（法或法我），无能执之识（法我执）。 有迷乱显现，必有能取迷乱显现之识之执，反之亦然，俱缘定因故，有能所则必非解脱，必非清净，必非究竟。 即使圣者菩萨出定后得位分别妙慧，依然有细的执着，三清净地菩萨出定后得位亦非清净光明显现，亦为俱生法我执所知障自现。 对境迷乱显现逐渐清净，水逐渐为甘露、玛玛格佛母，直至如来藏光明本位。 其转变实质，是随着有境心逐渐清净而自现转变，心净佛土净，心净至圣者入定位时，迷乱显现法已灭，全无，回归本来面目。 故知识前迷乱显现瓶等之法，与瓶等法自性实有之法我，二者皆必破之无余，法我执方破尽无余。 4、唯一完全能够做到，显现不碍解脱，执着障碍解脱的，是示现的无执的报身佛、化身佛，是智，非识。 三身佛恒常安住于入定位的佛智中，断德圆满二执二障完全断尽，无有丝毫迷乱自现显现，无有丝毫执障，十个地的菩萨出定位尚有迷乱自现，尚有俱生执障，断尽执障而迷现自无。 十个地的菩萨出定后得位尚且如此，实执深重的凡夫识前显现自现必碍解脱成佛，有能所决定故，有执着决定故。 于凡夫而言，示现自现为化身佛为主的显现，其法身真身二智双运恒常安住于实相入定位中，决定丝毫不为示现出定位化身佛之“对境迷乱显现”所干扰，其“显现”不碍解脱，前提是本已解脱故，断德圆满故，能所双亡故，是智非识故，不可思议故，遍知非遍有故，光明显现自现不碍解脱故！ 一切非入定位之迷乱显现必有能执着，必碍解脱，能所不亡。 佛菩萨入定位之光明显现不碍解脱，离戏空性故，能所双亡故。 化身佛示现之“对境迷乱显现”不碍解脱，本无执障，本已解脱。】
						戊一、承上启下	庚二、以圣者入定位智慧量为诸法破显现分三	以上所安立的眼、瓶等内外显现，具有破和不破的阶段，首先由圣教来了知。 【麦彭仁波切】《定解宝灯论》云：“所谓中观之【应成派】自宗，中观派需以理证【胜义理论观察】，如实衡量究竟义【离戏空性】，除此之外非自宗，因为中观【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自衡量，彼等【他宗及显现】悉皆不成立。” 又云：“是故自宗【应成派】之观点，衡量胜义实相时，依本性中皆不成，如是有何可承认【离言离戏】。” 《心经》云：“观自在菩萨行深般若波罗蜜多时，照见五蕴皆空。” 【以应成派的角度解释：遮五蕴显现法之应成派离戏空，非自续派第三边现而空、第二边无边。】 又云：“色即是空，空即是色，色不异空，空不异色，受想行识，亦复如是。” 【自续派以四步中观依次破尽五蕴之四边执着而离戏空，应成派以九因胜义理论观察五蕴，每一步皆是离戏空性。 此处不可解释为两种现空双运，与科判遮破显现角度直接相违。】
						己一、教证分三	辛一、定解宝灯论等教证	
						戊三、列出能立因依据分二 (25 课)		

表 5-14: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三、列出能立因依据分二 己一、教证分三	庚二、以圣者入定位根本慧智为正量而宣说诸法空性时破显现分三	辛一、宝灯论等教证	月称菩萨《四百论广释》云：“为了明示【应成派】胜义谛究竟实相的【离戏空性】本性，及观待圣者【入定位】无漏智慧时，宣说五蕴也自性本空【遮显现之离戏空】。” 【月称论师】《入中论》云：“若许现起真实知【知是错别字，应为：智】，行者五蕴皆非有【遮显现之离戏空】。” 【佛菩萨入定位真实智慧现前时，无迷乱五蕴之显现。】 【如所有智、中观根本慧智的对境：】诸法实相、法界离戏【空性】，并不是世间眼识等任何能境心识的所境【心识的所境即世俗谛显现：二我四边。】。 【胜义非心境，说心是世俗。——入行论】 在抉择宣说诸法【离戏空性】实相时，唯有圣者的【入定位】智慧才是正量。 因此，唯一依随圣者智慧宣说就足够了，丝毫也不必观待眼识等。如此，不必要留下任何来自眼识等的法，所有的一切都是所破，以眼识等【八识】是非量的缘故【无法见到入定位离戏空性实相】，这样遮破不会遭到任何妨难。	
					壬一、凡夫根识非正量	《三摩地王经》云：“眼耳鼻非量，舌身意亦非，若诸根是量，圣道复益谁？” 【凡夫八识六根所见若是实相正量，还何须修圣道？】
					壬二、凡夫见迷乱相而圣者无（小 22：二转胜义量无立）	【月称论师】《入中论自释》云：“今当说胜义谛，然胜义谛非言说境故，非【识】分别境故，不能直接显示。 【（小 22：二转胜义量无立） 二转胜义量九因观察结果，以遮诠无遮大无遮表示，不能以名言表诠表示。 无任何承许，空性亦不立，言语道断，心行处灭。 一空到底，离戏为实相，空不立，底不立，离戏不立，实相不立，不立不立，见解方有相应。 诸法实相者，心行言语断。 若复见有空，诸佛所不化。 ——中论】 当以闻者自能领解之譬喻，明彼体性。 颂曰：‘如眩翳力所遍计，见毛发等颠倒性，净眼所见彼体性，乃是实体【真实体性】此亦尔。’ 如眩翳【眼病】人由眩翳力，见自手所持器皿中有毛发等相，为除彼故，遂将彼器数数【[shuò shuò]屢次】倾覆。 此时，诸无翳人行至其前，用目审视彼毛发处，毛发等相都无可得，更不分别彼毛发为有事无事【有实无实】，是发非发，及表色等差别。 若有翳人述自心意，告无翳者曰：见有毛发。 尔时若为除彼分别，告有翳人曰：此中无发。 然此说者无损减过，毛发之真实义是无翳人所见，实非有也。 如是患无明翳者【凡夫】，不见真实义，而【以识】见蕴界处等自性，此是诸法世俗性【无明迷乱显现】，即此蕴等。 诸佛世尊永离无明习气者，所见自性【实相】，如无翳人不见毛发，此即诸法真胜义谛【无迷乱显现】。 论云：如有翳眼【凡夫识】所缘事【迷乱显现毛发】，不能害于【诸佛世尊】无翳识【不见毛发】，如是诸离净智识【凡夫远离清净智慧之识】，非能害于【圣者诸佛菩萨】无垢慧。” 【凡夫识所见毛发等迷乱显现，非实相，是增益之过失。 圣者佛菩萨入定位不见迷乱显现，是本来面目实相，没有损减过失，断一切迷乱显现，断德圆满。】

表 5-15: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三、列出能立因依据分二 己一、教证分三	庚二、以圣者入定位根本慧智为正量而宣说诸法空性时破显现分三 辛二、根识非量所见非真能所虚妄故破显现分八	癸一、立自宗	《【入中论】自释》又云：“以彼【万法】自性不可得故，如是思择【离戏空性】真实义中，唯诸圣者方是正量，异生【凡夫】则非。”
				壬三、圣者正量凡夫则非分二 癸二、破世间是正量	【《入中论自释》：】“若举世间妨难者，【对方言：】观真实义【实相】时，亦【承】许世间知见，是正量者。 【破曰：】【入中论】颂曰：若许世间【凡夫所见】是正量，世见真实圣【者所见】何为？所修圣道复何用？愚人为量亦非理。既许世间是正量，此量现见真实义故，应许已断无明，故许愚人为正量不应道理。 若人有缘【对】何法之无知，此人于彼法【有无知】即非正量，如不识宝者观宝珠等。 若眼识等已现见真实义，则为求证圣道故，【而】勤修净戒、闻思修等，应空无果。 此亦不尔【但真实情况并非如此】。 【入中论】颂曰：世间一切非正量，故真实【实相】时无世难。由前道理，于观真实义时，世间一切非是正量，故无世间妨难。” 【佛菩萨入定位见实相，凡夫及菩萨出定后得位，即非入定位不见实相。 以非入定位见迷乱相，妨难入定位不见迷乱相，不合理，无法妨难。 非入定位所有迷乱相，已被胜义理论九因遮破无余，而证入定位，无迷乱相，了义究竟。】
				壬四、亲证法界实相无迷乱相	《【入中论】自释》云：“【入中论颂词：】如已觉后三非有，痴睡尽后亦如是。 如梦尽醒后【佛菩萨入定位】，则梦中所见三法【凡夫根境识】皆非是有。 如是尽拔无明睡眠，亲证法界【离戏空性实相】，则彼三法亦皆非有，故离外境非有内识【能所看待皆非真】。”
				壬五、世俗有显现胜义无显现	【月称论师】《四百论广释》云：“是故，若此为安住世间之名言，及仅以世间宣说瓶是现量，则是合理。 然而寻找【瓶之】自性时，以胜义理论【九因观察后】不应如是宣说，因为瓶之自性毕竟不见故。”
				壬六、识所现所见非正量	【月称论师《四百论广释》】又云：“若彼于此诸根识等增益为现，又许为量，极无系属【识之增益迷乱显现与正量没有任何关系】。 【世间】不欺诳识，世见为量【如现量见瓶】。 然世尊说，此识是有为故，是【刹那生灭】虚妄欺诳法，犹如幻事【不真实】。” 【识是刹那生灭体性法，非真实，非实相，非了义。 佛菩萨入定位智是非生灭法，大无为法，涅槃四德之常德乐德，“生灭灭已，寂灭为乐”，空性光明，堪为四德，堪为了义真实实相。】
				壬七、实相中无迷乱显现	【龙树菩萨】《回诤论》云：“【入定位实相中】若以现量等，能缘于少法，则应【可以对其】破与立，【但实际上却丝毫无有迷乱显现，故无任何承许】无故无承认。”
				壬八、总结	以上的教证表明： 就像无患眼识前不显现毛发、醒者心前无有梦现那样，在证悟实相的【入定位】智慧前，也不会有种种【迷乱】显现。 因此，以教证善能成立：眼和宝瓶等显现法也都一概遮破。 【圣天论师】《四百论》中讲到：安住质直、智慧的人们，依靠如此众多明显可靠的教证，可以成为证明，无有疑惑。 【四百论：质直慧求义，说为闻法器。】

表 5-16: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三、列出能立因依据分二	己一、教证分三	庚二、以圣者入定位根本慧智为正量而宣说诸法空性时破显现分三	辛三、必破世俗显现分三	此外，对于中观自续派所说的“不破共同显现法”，月称菩萨也在其论著中发了许多太过。 如【月称论师】《入中论自释》云：“若见如是断除一切实执之法，其贪著名言谛者【自续派】，惊惶失措，谓：诸法实体【作为】染净之因【灭谛之因道谛，苦谛之因集谛，皆实有】，【所以】定当有生。 【月称论师】虽如是说，唯存空【假立】言，何以故？ 【入中论】颂曰：于【胜义】真性时以何理【任何胜义九因理论观察】，观自他生皆非理，彼【以胜义理论九因】观名言亦非理【不成立】，汝所计【执着】生由何成？ 如以观胜义时所说正理，观自生、他生皆不应理，如是于名言中由自性生亦不应理。 汝所许之诸法生，由何成立？ 故自相生于二谛中俱非是有。 汝虽不欲【不愿意如此承许】，亦定当受许也。” 【有生是世俗谛，缘起生为主，非他生等。 以胜义九因角度观察，必破世俗名言显现，包括缘起生之显现等一并破除。 若破除不掉，有世俗无明显现之生等，成为胜义实相之过失。】
									【月称论师】《六十正理论释》云：“若见彼等【世俗无明迷乱显现】有，则非见真实，故世尊谓，眼耳鼻等皆非量。” 又云：“地大等自相不生，即无自生。 也绝非从水的湿性中产生，即无他生。 地大本为空性之故。” 这也是以胜义理论直接遮破世俗显现法。 该释中又说：“若认为即使自性【胜义】不生，世俗中，色受有生，呜呼！此诚误入歧途。” 若认为胜义中虽无生，但世俗中有生，如是分开二谛，世俗中不破显现法，也是趋入真胜义谛二谛无二【离戏空性】的歧途。 【若胜义理论不能观察破除世俗名言显现，则世俗无明显现必成究竟实相，有如此重大过失。 只破实有不破显现，成为二谛双运第三边现空双运，依然是戏论边见，非离戏空性实相。 “真胜义谛二谛无二”，是应成派离戏空性。 二转中观唯一了义胜义入定位实相中，若还有分二谛，还有胜义无生，世俗有生，定非真胜义谛。】
									【麦彭仁波切】《众论难题释》云：“胜义理论【九因】前，不可能有【胜义】应破、【世俗】不应破的二种名言的自性，因此，彼自性【世俗】不【可】缘而需遮破。” 该释又云：“因此，以胜义理论【九因】正观察时，除了仅仅是彼名言之法不缘【不可缘取】，或不可得之外，不必要单独分析【其他】所破。 因为在名言法之外，没有任何其它所破。” 【胜义理论正破名言世俗显现他生等，不能遮破则不应理。】

表 5-17: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三、列出能立因依据分二	己一、教证分三	庚三、以非入定位识无患根识为正量宣说世间名言时不破显现	【麦彭仁波切】《定解宝灯论》云：“【名言中】后得【出定位】【基】道果及宗派，如所【有法】尽所【有法】诸【名言万法皆】成立，各自不杂许承认。” 【月称论师】《四百论广释》云：“为了明示世间名言谛【世俗谛】，及看待世间正量时，应当分别承许内外五蕴。” 【月称论师】《入中论自释》云：“为明【世间】违害境之差别，先说二谛建立。” 【必明二谛，必明胜义离戏空性，必明世俗谛之正世俗是如梦如幻缘起生，非他生，他生是倒世俗，是世间违害境。此时不破正世俗显现。】 【月称论师】《入中论》云：“若谓安住世间理，世间五蕴皆是有。” 【月称论师】《入中论》云：“【胜义】真实不生【世俗名言】世间生。” 【圣天论师】《四百论》云：“以世间少有【无患根识所见法】，于胜义中【都】无。” 【月称论师】《四百论释》云：“设若眼等非有，何故建立眼等诸根【眼根等】，业异熟体？” 我等岂破此异熟体【不破】？若破眼等，彼【眼根等业异熟体】何非破？ 我等观察，唯为寻求自性故，我等于此【眼等】破除有性诸法。非破眼等所作缘起业异熟体，彼可容有。 故有所说异熟眼等【不破】。” 【以非入定位的角度，分二谛，胜义离戏空性，世俗如幻缘起生第三边，现而无自性，不破显现。】
					1、共同显现分决定是胜义理论的所破，其理由为： (1) 显现分需要安立为远离戏论之故。 “显现分的自性也需要安立为离戏”这是决定的。 瓶等显现本是二取的戏论法，如果不抉择为不成立，则不能成立远离戏论。 【应成派以胜义理论九因观察，世俗谛一切显现必然全部离戏，否则无法证成胜义谛唯一实相离戏空性。】
					(2) 承许显现外的所破，应成毫无关系故。 有人说：不必要破显现【法】，只遮破堪忍法或胜义中存在自体【实有自性我】，就能抉择显现法为空性【第三边现而空】。 此说不合理，所谓“破堪忍法或胜义中存在自体【实有自性我】”，是破显现，还是不破显现【法】？ 如果破【显现】，则和承许不破显现的观点相违； 如果不破【显现】，则应成只是显现外的堪忍法【实有自性我】等，自体本空。 显现【法】本身并没有以理抉择为空性或者离戏，因为二者无关系之故。 【胜义理论不能抉择显现为空性，有胜义理论不了义，非真胜义理论，不能抉择显现为空性，及无明迷乱显现为不可遮破之实相等种种过失。 只破其实有不破显现，实为第三边戏论现空双运，非应成派远离四边离戏空性实相。】

表 5-18: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三、列出能立因依据分二 己二、理证分三	庚一、共同显现分决定是胜义理论的所破之理由分五	辛三、不破显现无法现空双运（小23：不了义两种现空双运）	(3) 不破【无明】显现法，现【明】空无法双运故。 从【无明】显现的角度，无法安立现【明】空是一味无别的大双运。 【无论二转还是三转，不破遍计无明显现，无法证佛菩萨入定位明空双运。 执第一边有边的无明显现，执第三边的无明现空双运，见解上都无法进入离戏空性，更无法进入明空双运。 另外，不破第一边有边法的显现，只破其实有，可以进入第三边现空双运，但无法进入明空双运。】 【麦彭仁波切】《定解宝灯论》云：“空【第二无边】与不空【第一有边】非双运【第三边亦有亦无边】，如黑白绳搓一起。” 【（小23：不了义两种现空双运） 破自续派无明第三边之迷乱显现现空双运。 空与不空，实有与实无之两种相违体性，自然非一体，如黑白绳搓一起硬双运。 第一边不空有边，与第二边空边，以胜义九因任一观察，皆破掉，自然无二者双运之第三边。 菩萨后得位或非入定位之无明迷乱显现如梦幻第三边染污现空双运，是非入定位之了义最高见解，但与入定位相比，非了义。 佛菩萨入定位清净现空双运明空双运，以如所有智、尽所有智二智双运照见，为最了义圆满实相。 以上非入定位不了义与入定位了义之两种现空双运，决定应当分清，定解，不错乱，不混淆。】 若说：虽然破显现，但只是在胜义中遮破，并不是名言中遮破。 答：这样应成：应成派和自续派只是说法上有差别，意义上并无差别。
			辛四、不破显现无法安立离戏空性基道果无别	(4) 不破分别心前的显现分，应成真实名言谛中，无法安立无颠倒的基道果故。 不破分别心前的显现分【无明显现成为实相】，应成： 能取所取所摄的法不成立是客尘法【是实相法】，诸法本性不成立为离戏自性清净【而是无明显现】，故无法安立无颠倒的基【离戏空性】； 圣者根本慧定为毁坏显现法之因，故无法安立无颠倒的道【菩萨见道位、修道位之入定位，离戏空性，本无迷乱显现】； 佛陀智慧前存在山河大地等的不清净显现【因为无明显现成为实相】，不具【自性清净、离垢清净】二种清净的功德，故无法安立无颠倒的果【佛果有了无明迷乱显现】。 【二转基道果无别离戏空性，只是开显与否则有。】 更敦群培说：“如果认为我们现在所见的山河大地，在成佛之后所见依然相同，那就大错特错了【成佛所见为空性，光明，明空双运】。 草的甘香味只有驴子的心识才感觉得到，一旦这种心识从驴子体内消失，驴子再也感觉不到草的甘香味了【无明迷乱显现法无自性，唯识所现自现】。 公鸡有一种测时报晓的意识能力，一旦这一心识从公鸡身体中消失，它再不能知晓夜间和早晨。 人类的所有知识，都是由眼耳鼻舌身五识来摄取的，如果在五识之外再加一个意识，我们对外部世界的认识会更加开阔。如果这双眼睛不是左右横排，而是上下竖着，我们所看到的外部世界的形象与颜色将会大不一样。 我们所认为的一切都是由眼耳鼻舌识提供的，此外没有其它获取知识的途径，所有的颜色、形状都是由额头上的双眼来摄取；所有的声音无一不是由两耳内耳膜的振动而听到的。通常，人类是在功能低下、作用有限的五识之外再加一个迷乱心，然后武断地宣说：所有知识尽在我的认识之中。 把那些未出现在自己心中的道理，都归结为‘无’和‘不存在’的概念中，这无疑将是万祸之根。” 【识，只能认识现前识层面的对境，无法现前智层面的对境，除非当下智现前。】

表 5-19: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三、列出能立因依据分二 己二、理证分三	庚一、共同显现分决定是胜义理论的所破之理由分五	辛五、抉择离戏空性时不破显现二谛各有三大过失 (5) 抉择离戏大空性时，不遮破显现，以世俗和胜义谛观察将有三三过失故。世俗谛中承许不破显现的三大过失： 一、用处不对：现在是抉择胜义谛的时候，不必要对名言谛分析，不应说东答西。 二、没有必要：说是显现法依然存在，只是显现上没有一个他法，这像说人头上没有牛角一样，道理显然，不必要费力分析。 【胜义理论为什么不破显现？不确实有？不破他法？是破不掉，还是不能破？没有理由，必须破掉。 抉择胜义离戏空性角度而言，无明迷乱显现法没有存在之必要。】 三、字句相违：一面说“显现以显现不空”【染污显现本即无明产物，为什么还要保留不空？！】，不空即承认实有。 一面又说“理所破（胜义理论的所破）【显现】在二谛中都不存在”，显然字句相违。 胜义谛中承许不破显现也有三大过失： 一、前后矛盾：既然说“显现以显现不空【存在】”，等于承认显现自相实有。又说“理所破【显现】在胜义谛中不存在”，前后矛盾。 二、自许相违：自己承许无遮空性【只破无立】，又承许“显现不空，显现上实有空”，这样间接有了承认的法【显现不空】，成了非遮他空见【有破有立，破实有立显现】，和自己承许的无遮自空见相违。 三、依空性也不能产生世俗显现：因为你所承许的空——显现的实有【有自性的我】空，在二谛中都不存在。【实有，有自性的我，在二谛中都不存在。在其基础上建立的空，自然也不存在。】而不空的显现，在二谛中都存在。 由一个根本不存在的“实有空”【也可以解释为第二边无边的空】，永远不可能产生“二谛中实有的显现”【第二边无边，永远不可能产生任何显现】。
			庚二、以胜义理论观察一切显现法本空离根 2、如经云“万法如芭蕉，空无实体”，以此推理，一切显现法连极微尘许也不存在之故 【如芭蕉空无实体，解释为离戏，即应成派；解释为第二边无边、第三边亦有亦无边，即自续派单空见。诸如无自性、无生等皆如此。 离戏自然无显现，胜义角度说有无都是多余，但肯定不能承许有显现，决定未离戏。】 以胜义理论观察会发现，一切显现法都如同经中所说，如芭蕉树那样空无实体。 【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观察结果，离戏；自续派胜义理论五因观察结果，第二边无边单空，或第三边亦有亦无边。】 譬如花绳不观察时似乎是有，但如果从粗大逐渐分解到细微，最后连无分微尘也不存在，悉皆空无自体。 因此，所谓不空或者不能遮破之法，在所知法的范畴中，连极微尘许也不存在，万法应当抉择为如兔角、石女儿一般，本空离根。 【兔角、石女儿，本空离根，二派不同解释同上。 以二转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观察角度，胜义量一切不立，本空离根，根基亦无。 名言世俗角度，芭蕉是有显现的，兔角、石女儿是只有假名，无相无显现的，兔之角，石女之儿，都不存在，二者是有差别的。 自续派一般用如梦如幻、芭蕉等比喻第三边现而空，应成派一般用兔角、石女儿表示无显现离戏空性见。】 【月称论师】《入中论》云：“设若【以胜义理论】观察此诸【显现】法，离真实性【离戏空性】【以外其余】不可得。” 又云：“如石女儿自性空【空应为生，空是错别字】，真实世间俱非有。” 【如石女儿一样的自性生，二谛中都无有。】 【麦彭仁波切】《定解宝灯论》云：“若问仅思空性言，则【自宗宁玛应成派】当承认无遮见【遮四边而无立】。” “二谛之中皆无生，于说无遮【破而不立】有何疑【离戏空性自然无现】。”

表 5-20：(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三、能立因依据分二	己二、理证分三	庚三、胜义理论不破显现法则非自空中观观点	3、胜义理论不破显现法，则非中观自空派之观点故 【二转中观应成派遮破四边，一切显现全遮，故圆满自空全空无不空。 自续派以胜义理论观察后，无论保留第一边有边见之显现，第二边无边见，还是第三边亦有亦无边见如梦如幻显现等，有任何保留安立，皆非自全空，而是有自之不空见，故非中观自空派之观点。 三转他空中观，即中观他空派，他空自不空，空为分离义，不是离戏义，自他定义也不同，有很大差别，具体见前： 丁四、需要先抉择自空中观之教证（小 6：二转空为离戏，三转空为分离，自他亦不同）】
		戊四、驳斥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十三个教证理证分五（27 课）	己一、前八个教证分二	庚一、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前八个教证	有事宗【中观应成派以下，不含应成派，包括自续派】或者具怀疑者，不能接受显现为所破的观点，他们以教、理进行诤辩，所举的教证和理证为： 【此处对教证原文部分顺序做了小的调整。】 1、【月称论师】《入中论自释》中引经云：“世间与我诤，我不与世间诤。世间说有者，我亦说有。世间说无者，我亦说无。”【世间共称行中观，世俗谛随他称。】 2、【龙树菩萨】《中论》云：“若不依俗谛【非入定位角度，手段过程非结论，正是因为要破俗谛显现后，方得第一义】，不得第一义，不得第一义，则不得涅槃。” 3、【月称论师】《入中论》云：“若世于汝【唯识宗眼识前无色法等见】无妨害，【你唯识宗】当待世间【有显现】而破此【正现之法】，汝可先于世间诤，后有力者【当下有显现】我【中观师】当依。” 4、【月称论师】《入般若波罗蜜多论》云：“若谓【无患根识】现量等相违，非违，仅不观察有，此处我非遮止【显现】也。” 5、【月称论师】《显句论》云：“如欲求水先需水器，无疑先要承许如安住之世俗【同上 2】。” 6、【寂天菩萨】《入行论》云：“见闻与觉知，于此不遮除【非入定位，不遮除显现，也遮除不碍】。 此处所遮者，苦因执谛实【只遮有境执着。但只要有所境显现，必有能境执着，能所一立俱立，一遮全遮，故全遮人法、二我及执，下手核心方法是破执】。” 7、帝洛巴云：“显现非为束缚，若耽执则束缚，故当断除耽执【同上 6】【参考前己六、应成派所破是瓶等显现诸法（小 21：应成派既破显现之法也破我；关于显现不碍解脱）】。” 8、全知麦彭仁波切在《智慧品释》【即《澄清宝珠论》】中说： “对于这些瑜伽士【非入定位或菩萨后得位】和平凡者【无患根识】前共同显现的诸法，有何可诤辩的呢？ 答：并不是辩论这仅现诸法的有与无，因为没有任何破显现的中观派【非入定位】。”

表 5-21：(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四、驳斥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十三个教证理证分五 己一、前八个教证分二	庚二、破斥对方列举的不破显现的前八个教证分四	辛一、前八个教证非入定位故破之世俗谛 辛二、前八个教证非入定位皆随他方承许不了义 辛三、不了义的三个条件（小 24：二转光明必为世俗谛）	所谓的世间，并不是指尚未进入宗派的平凡世间人，而是特指无患根识。 如【月称论师】《入中论》云：“无患六根所取义，即是世间之所知。” 如上所说，上述八个教证都是后得位分开二谛，仅仅以世间无患根识作为正量，而安立世间名言时所宣说的。 【非入定位，即排除佛菩萨入定位的一切位次，包括圣者菩萨分别妙慧出定后得位，及凡夫无患根识资粮加行位，甚至假立化身佛示现之出定位。】 【月称论师】《入中论》云：“【佛】果故此【显现】等虽非有，我【月称论师】依世间说为有。” 又有教典【龙树菩萨《六十正理论》】云：“我【佛】说我我所，必要如是说；如是蕴界处，必要如是说【非入定位】。” 在后得位，根本不必要遮破显现分，而且也无法遮破，显现法本身如同幻化、水月，因此只是遣除颠倒的实有执著。 【后得位只能遮遣粗大的执着，细小的是必定存在的，有能所故。】 【以非入定位角度的世俗谛无明迷乱显现，不能问难遮止入定位离戏空性无显现，角度不对。 不能以不了义问难遮止了义。】 再者，观待应成派以【入定位】根本慧为正量而抉择诸法空性时，以上这八种都是不了义【非入定位】的说法。 也就是，仅仅是随他方承许【未经任何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观察，非入定位分别妙慧、无患根识角度】，并非自方承许，因此并不是像自续派那样自方承许【已经胜义理论观察后的结论，自他共称三相理论】。 【月称论师】《入中论》云：“如是诸法无自性，不了义经亦说有【显现】。” 【以应成派的角度，只有胜义谛不共的入定位离戏空性，或无任何承许。向下包括自续派非入定位的如梦如幻的承许，为应成派随他方承许之方便世俗谛。】 怎么断言这些都是不了义呢？ 原因是满足安立不了义的三个条件，也就是： 一、有意趣：上述经论都是唯一以现相【无明显现】为意趣而宣说的； 二、有必要：为了把不能证悟空性的世间人，间接引入真实义，而宣说存在实有【方便说】。 再者，由缘起性无欺存在，乃至能取所取的现行【显现】尚未消于法界【证悟空性之入定位】之间，对有情来说，显现相续不断，而且能作利益和损害，因此有必要说显现【如幻】存在； 三、以胜义正理有害：以胜义理论【九因】观察，所谓的一体、异体、生灭、四边等，无法成立【故非了义】。 【（小 24：二转光明必为世俗谛） 二转名言世俗谛为染净显现： 染污无明非入定位迷乱显现，必然不了义。 清净光明显现，虽为入定位了义本有清净显现，但必为世俗谛，显现故。二转胜义谛唯一只有离戏空性。 二转中观，可以不谈光明显现，谈，必为世俗谛，显现故，九因决定故，胜义空性故，胜义非显现故。 从色法到一切智智之间，皆离戏空性。 从凡夫识之对境迷乱色法，到佛智光明，十法界皆离戏空性，了义，“空中无色……无智亦无得”。】
---	---------------------------------------	---------------------------------------	------------------------	--	---

表 5-22: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四、驳斥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十三个教证理证分五	己一、前八个教证分二	庚二、破斥对方列举的不破显现的前八个教证分四	辛四、自方承许与他方承许	那么，什么是只随他方承许【非入定位有显现】，并非自方承许【入定位安住空性实相】呢？ 如根敦秋佩所说：“佛在菩提树下闭目静坐七日【诸法实相者，心行言语断】，这是佛本人无承许的观点【安住胜义量离戏空性法性，无任何承许】。 转法轮、说四谛法、引导众生开悟解脱，则是以慈悲为原则的他方承许【以他方角度有三转法轮等示现】。”
	己二、第九、十个教证分二（28、29 课）	9、【弥勒菩萨】《宝性论》云：“具有分离之体性，如来藏以客尘空； 无有分离之体性，藏以无上法不空。” 【（小 25：二转角度以三转光明显现破二转空性无显现不应理） 此颂非常重要，是三转核心论典《宝性论》的核心颂词，明确定义解释三转角度空与不空概念，与二转核心论典《中论》中对二转空的定义解释完全不同，必须明确准确清晰鉴别，绝对不能混乱不清，详细解释可见下文拙作《辨析空不空如来藏二句义》，此不大量赘述。 二转重点唯一抉择空性，三转重点唯一抉择显现，大圆满重点唯一抉择双运，决定定解，不可混淆错乱。 二转是胜义理论观察的胜义量胜义谛，无任何承许，从色法到一切智智，十法界全部离戏，包括任何显现，皆离戏大无遮。 三转是三大理论观察的名言净见量胜义谛，立本有之空性之光明显现，无有分离体性之不空如来藏光明，故必有离戏之光明显现，否则，有断灭佛一切功德之极大过失。 纯粹以二转角度，光明显现在世俗谛，非胜义谛，无显现。 此处以三转不空光明显现教证，破二转离戏空无显现： 1、角度不对。现在界定前提是以二转胜义理论九因胜义量观察角度讲有无显现问题，不能突破二转，进入三转以三大理论名言净见量观察，或大圆满明空双运角度讲这个问题，这完全是另一个角度，不能混乱不清。 2、突破角度。若突破二转进入三转及大圆满角度，必有光明显现，以此可以遮破二转了义但不圆满处。 但必须注意，此时已非二转角度，衡量的胜义理论、量等均不同，结论自然不同，不能混为一谈。 所以，清晰准确的了知当下观察的角度，这个大前提，至关重要。 虽然二转有了义但不圆满的缺陷，但却不能以此硬性混淆三转、大圆满见，囫圇吞枣，混淆视听，反之亦然。】 【（小 26：辨析空不空如来藏二句义） 辨析空不空如来藏二句义 空的如来藏是不空的 不空的如来藏是空的 一、在辨析这两句话之前，首先须要明确空的两种定义 1、离戏： 大圣说空法，为离诸见故。 ——中论 2、分离： 具有分离之体性，如来藏以客尘空； 无有分离之体性，藏以无上法不空。 ——宝性论 二、辨析二种空 中论、宝性论，分别是第二转法轮自空中观与第三转法轮他空中观的核心论典。			

表 5-23: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四、驳斥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十三个教证理证分五	己二、第九、十个教证分二	庚一、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第九、十个教证 (小 25: 二转角度以三转光明显现破二转空性无显现不应理) (小 26: 辨析空不空如来藏二句义) (小 27: 三转涅槃四德常乐我净了义狮吼)	依上教证可知： 1、离戏： 大圣说空法，为离诸见故。 ——中论 中论中的空，是“离诸见”的意思，即离戏，远离四边八戏的一切戏论边见。 第二转法轮自空中观，从色法到一切智智之间的显现，从无明到光明的一切显现，或曰十法界的一切显现，包括如来藏光明分的清净显现，此等皆为自空中观的自的范畴，世俗谛的范畴，此等皆是离戏空性的（九因观察结果）。 没有所谓的相对的他，因为一切皆在自的范畴，皆离戏空。故离戏空性了义。是胜义谛。 2、分离： 具有分离之体性，如来藏以客尘空； 无有分离之体性，藏以无上法不空。 ——宝性论 宝性论中的空，是“分离”的意思，无明客尘通过修行可以分离出去，因为不是本有的实相。“无上法”即十力等无上功德法，是一切有情本具的，不可分离的，故“不空”。 第三转法轮他空中观，“他”指无明，“空”指分离，他空指无明通过修行可以分离断除（而成佛果）。无明为世俗谛。 自不空，“自”指（与无明相对的）光明，自性清净的本具的如来藏，十力、四无畏等无量的恒沙功德，一切众生本具的如来智慧德相，与离垢清净的果位佛无二无别，“本初如是后亦尔，真如法性无变异”。光明为胜义谛。亦为了义。 唯一有开显与否的差别，即未显露为凡夫，部分显露为圣者菩萨，完全圆满开显即佛。 “不空”指不可分离，因为是一切有情本具的实相，基光明，是本有的实相，是法界的实相，永远不可能被分离出去，只有开显与否的差别。故不可分离。 自不空，即本具本有的光明不可能被分离断除。 以上，空，一字二义辨析，及二种中观的自、他所指均有不同，必须明确。 三、辨析空不空如来藏二句义 套用上面空字的二义辨析，分别有以下 4 种理解及正误： 1、空的如来藏是不空的。 1) 离戏的如来藏是不离戏的。错误（前后矛盾） 2) 离戏的如来藏是不可分离的（本具本有的）。正确 3) 可分离的如来藏是不可分离的。错误（前后矛盾） 4) 可分离的如来藏是不离戏的。错误（前后皆错） 2、不空的如来藏是空的。 1) 不离戏的如来藏是离戏的。错误（前后矛盾） 2) 不离戏的如来藏是可分离的。错误（前后皆错） 3) 不可分离的如来藏（本具本有的）是离戏的。正确 4) 不可分离的如来藏是可分离的。错误（前后矛盾） 若看不明白最后三的结论，是一、二没有弄明白。 释道净 20210129 第 2 稿】
--	---	---------------------	---	---

表 5-24: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四、驳斥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十三个教证理证分五	己二、第九、十个教证分二	庚一、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第九、十个教证 (小 25: 二转角度以三转光明显现破二转空性无显现不受理) (小 26: 辨析空不空如来藏二句义) (小 27: 三转涅槃四德常乐我净了义狮子吼)	10、《大涅槃经》云：“善男子，虽于空处多有所说，则不得名狮子吼也。 于此智人大众之中，真得名为大狮子吼。 狮子吼者，不说一切法悉无常、苦、无我、不净，唯说如来【三转名言净见量他空中观如来藏光明】常乐我净。” 【(小 27: 三转涅槃四德常乐我净了义狮子吼) 二乘人我空之三法印、四法印，与大乘二我空之明空双运相比，决定不了义，不能称为狮子吼。 甚至二转空性与三转空性之光明、大圆满明空双运相比较，三转与大圆满相比较，皆不能称为狮子吼，因为后者皆比前者更圆满。 涅槃四德是从名言净见量角度讲佛功德，同样是三转或大圆满角度，若以二转胜义量角度，一切皆离戏，无法安立。 故分清角度至关重要。 此佛功德涅槃四德常乐我净，非初二转所破外道常乐我净，名同义异，一词多义，云泥之别，不可混淆。 外道四种颠倒常乐我净，是四边之见。 佛功德涅槃四德，是空性之光明，离戏，空性基础之上之四德，远离四边戏论之佛本有本具功德。 以名言净见量来讲，离戏之实相佛性显现恒常安住无刹那生灭，“生灭灭已，寂灭为乐”，凡夫自性清净，佛果离垢清净，基道果无别，恒常如是，本自如是。 《广大游舞经》云：“深寂离戏光明无为法，我今证得甘露之妙法”。 (此教证引用自《宝性论讲记》智圆法师) 二转空性断尽四边四种颠倒常乐我净，三转光明自现本具涅槃四德常乐我净，佛果断证二德圆满。 三转如来藏光明、大圆满明空双运，皆讲到实相之显现，但同上，依然不能以此破二转离戏空性无显现，因为现在的前提界定观察角度是二转胜义九因胜义量，不是三转、大圆满观察法界显现层面的实相角度。】
				庚二、破斥对方列举的第九、十个教证分四

表 5-25: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四、驳斥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十三个教证理证分五	己二、第九、十个教证分二	庚二、破斥对方列举的第九、十个教证分四	辛一、此等颂为三转名言净见量光明显现角度,并非二转胜义量离戏空性角度 (小 28: 二转有两个量,三转名言净见量) (小 29: 二转应成派角度,光明显现非胜义谛所取)	故此处以三转不空之光明显现,完全无妨二转之离戏空性无现。 清晰准确明确掌握两种量,随意自在跳跃翻转切换,众生有佛性常乐我净是三转大圆满名言净见量,狗子无佛性因果皆空是二转胜义量,随心自在,圆融无碍,纵横十方,所向披靡。】 同理,《涅槃经》所言“不说一切法无我”、“唯说如来藏圣我、常恒等”,也不是说【二转应成派】以胜义理论不遮破如来藏的光明分。 【(小 29: 二转应成派角度,光明显现非胜义谛所取) 此为三转如来藏系见解,故立常乐我净,非二转胜义理论观察结果。 三转空性之光明显现,空性基础上之常乐我净,本具本有的空性体性之四德,绝非外道有边之常乐我净,名同义异,云泥之别。 若以二转角度观察光明分显现,则光明分离戏,本即离戏,取其离戏空性而无现为胜义谛,显现为世俗谛。 二转应成派胜义谛唯一只有离戏空性,而非显现故,一切显现非所取。】 若问:既然不是宣说【二转应成派】胜义理论前如来藏不空【离戏】,那是在哪方面宣说呢? 答:单单是以【三转】名言净见量【三大理论】安立如来藏的光明分而已。 【三大理论出自《宝性论》,麦彭仁波切之详细解释见《如来藏大纲狮吼论》,智圆法师均有讲记。 如来藏光明分是三转“无有分离之体性”的“藏以无法不空”之名言净见量,是实相与现相(现前之相)统一的胜义谛: 圣者菩萨入定位明空双运部分统一,佛明空双运完全统一的胜义谛,二者差别在于光明分开显程度不同,圣者菩萨部分开显,佛完全开显。】
				辛二、以二转胜义理论衡量,如来藏光明分必须是离戏空性 (小 30: 法印法性了义有二,了义圆满唯一)	如果以【二转应成派】胜义理论进行衡量,如来藏的本体同样是离戏的大空性,否则不能周遍法界有情,且不能成为法性。 【(小 30: 法印法性了义有二,了义圆满唯一) 二转角度,如来藏光明显现是在世俗谛,非所取,其体性,即离戏空性,是二转的胜义谛。 三转空性之光明,空性为光明之体性,空性基础上之本有光明显现,落入四边的如来藏光明为识非智,或为外道神我。 十法界皆离戏空性体性,故二转空性为了义法印法性。 十法界皆依光明为依他起为基,故三转光明为了义法印法性。 十法界皆依明空双运如来藏为依他起为基,故大圆满之明空双运为唯一了义圆满法印法性。】

表 5-26: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四、驳斥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十三个教证理证分五	己二、第九、十个教证分二	庚二、破斥对方列举的第九、十个教证分四	辛三、列举教证 (小 31: 空不空如来藏) (小 32: 外道神我、唯识宗、如来藏的区别)	《楞伽经》云：“世尊告曰：大慧！我所宣说如来藏者，不同外道所说神我。 大慧！如来应正等觉是于三解脱门、涅槃、无生等句义说名如来藏。” 【(小 31: 空不空如来藏) 三解脱门、无生，为空如来藏，二转空性见； 涅槃四德常乐我净，为不空如来藏，三转光明见； 明空双运，为空不空如来藏，大圆满见。 只要符合其见解的，都可以无余归摄其中。 通常一般讲如来藏，基本大多都是侧重于三转不空如来藏光明显现角度，以三解脱门、无生等角度讲二转空如来藏的较少，都是直接以二转中观应成派讲离戏空性见。 当然，大圆满以空不空如来藏双运角度讲时，及以明空双运角度讲时，或二三转胜义谛双运角度讲时，皆各以各自角度诠释，仅仅只是诠释角度不同，意义无别。 外道神我，四边之有边常边见。】 《般若经》云：“若有较胜法涅槃更为殊胜之法，彼亦如梦如幻。” 【若者，假设之义，实无。 涅槃为十法界最胜法，空性体性，光明法性，明空双运，无有超越其上之法。 假设就算有，也决定无自性，何况无呢？ 故涅槃法必为空性故，空性之光明故，明空双运故。 个人理解，这里的如梦如幻，解释为空性、光明、双运，比解释为迷乱显现而空的第三边更精准。】 【麦彭仁波切】《如来藏大纲要狮吼论》云：“如果以理【二转中观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观察，如来藏本性为空性之故，则承许其为心的法性、周遍一切境、于一切时为恒常、不可思议、诸功德一切无偏显现等，悉皆应理。 如果其自体不空成实【四边我之自性】，则不能安立为他法的法性等。 同时，以【二转】胜义量观察所得的结果，也不可能成立如来藏为成实不空。 【(小 32: 外道神我、唯识宗、如来藏的区别) 落入有边不空之常边之如来藏，是外道神我。 落入有边不空之刹那生灭之圆成实如来藏，是三转唯识宗。 远离四边离戏空性之不空如来藏，是宁玛三转如来藏系光明见解。】 因为【二转】以胜义理论观察诸法无实【离戏空性】之后，得出一个成实之法【假立光明分】，如是犹如由光明产生黑暗一般，必无是处。” 【故二转角度光明分显现必在世俗谛，不能在胜义谛，胜义谛只有离戏空性，胜义谛得不出光明分，得出来了就是问题。 三转角度不空之光明分必离戏空。 空与不空，懂的自然懂，懵的依旧懵。】
--	---	---------------------	----------------------------	---	---

表 5-27: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四、驳斥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十三个教证理证分五	己二、第九、十个教证分二 庚二、破斥对方列举的第九、十个教证分四	辛四、三转断无明证光明（小 33：二转所破一切染净显现，与三转分离染污保留清净显现不同）（小 34：二三转大圆满同入法性）	譬如，把黄金【光明】、石块、草木【无明】等一并付火焚烧，其中会被烧尽的【无明显现】，自然被焚毁无余，而烧不掉的【光明显现】，也会留下来。 【（小 33：二转所破一切染净显现，与三转分离染污保留清净显现不同）这是三转角度： 具有分离的体性之空，无明客尘比喻为石块草木，在世俗谛被断除。无有分离的体性之不空，光明比喻为黄金，保留下来为三转胜义谛。只有断除本无之无明显现，才会开显本有本具之光明智慧显现。 二转角度： 只有断除本无之无明显现，才会开显本有本具之空性智慧。 大圆满角度： 只有断除本无之无明显现，才会开显本有本具之明空双运智慧。 二转断世俗谛显现证空性，三转断世俗谛无明证光明，大圆满断无明显现证明空双运，各有侧重点不同。】 同样，清净【光明】和不清净【无明】的显现，都平等以【二转】胜义理论抉择为空性，故都是胜义理论的所破。 【这是二转角度，一切显现，无论染净，皆世俗谛，皆所破，胜义谛唯空性。】 然而，从道所破【破执障】的角度来说，以【圣者菩萨】修道【位】智慧的火焰，能无余焚尽不清净的客尘现相【断俱生二执障及对境显现】，故说“具有分离之体性，如来藏以客尘空”； 【三转空之定义，为具有分离之体性。 不空之定义，为无有分离之体性。】 而如来藏是实相的缘故，不可能分离【不空】，但它在基、道、果的任何时位本来如梦如幻【离戏空性体性，非实有，非四边戏论，不能解释为迷乱显现的第三边见现而空，可以解释为明空双运更精准】。 如【龙树菩萨】《法界赞》云：“譬如火净衣【石棉衣】，具诸垢杂染，若置烈火中，垢尽衣无坏。 如是光明心【本具如来藏光明】，具贪等诸垢【执障】，慧焰烧尽垢【修道位断俱生执障】，彼者【执障】非光明。” 【智圆法师讲记中讲解这一段内容量大，且重要，可自行查阅。 二三转大圆满之各自基道果无别角度，均无垢障二执二障，执障只存在于非入定位，即除佛菩萨入定位，均为执障范围： 资粮位认识执障，加行位、圣者菩萨修道位之出定后得位压伏执障，见道位断遍计执障，修道位入定位断俱生执障，断尽无学道佛果位。 无明迷乱之始即产生执障，断尽即佛果。】 【觉囊派】弘扬他空的遍知多洛瓦在《山法中观了义论》中说：“抉择胜义根本慧定远离一切戏论，没有丝毫存在之法，如同兔角、空花一般，这是在第二转法轮，和圣龙树的理聚论【《中论》等中观六论】中一再宣说的。” 【（小 34：二三转大圆满同入法性） 无论闻思修二转应成派离戏空性，还是三转如来藏光明，以及大圆满明空双运，只有资粮位树立各自总相见定解之不同： 二转树立离戏空性总相见定解，三转树立光明总相见定解，大圆满树立明空双运总相见定解。 虽然资粮位各自因闻思内容不同，从而树立总相见定解不同，但修至入中观根本慧定见道位时决定无二，甚至加行位安住修各自总相见定解时，实际也是无二，因为明空双运自相不二，总相亦不二，否则，绝非真总相定解。 楞严经：“归元性无二，方便有多门。” 可以二转空性入，可以三转光明入，可以大圆满双运入，殊途同归，法性无二。】
--	---	---	--	---

表 5-28: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四、驳斥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十三个教证理证分五	己三、第十一个教证分二	庚一、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十个教证（小 35：二转之三自性）	11、【麦彭仁波切】《定解宝灯论》云：“共同所见为明分，成立现基不能无。” 十法界有共同所见境，此处遮破显现分，怎么有共同所见境呢？ 【（小 35：二转之三自性）明分为十法界之基，的确不能不承许。 以如来藏光明为基，为依他起，起现非入定位遍计所执自性无明迷乱八识聚显现法，如绳上见蛇，绳必有，蛇实无。 入定位佛菩萨见圆成实相如来藏光明本位，即见依他起本位，只见本有之绳，无蛇相。 此十法界有情共同所见境依他起空性之如来藏光明分，唯佛圆满见明空双运本位，圣者菩萨入定位分见明空双运，余非入定位有情依自业力执障自见自现遍计法。 所以依他起之基如来藏光明分必立，轮涅十法界依之而起现，而不能遮。 但此以三转或大圆满名言净见量角度而言而立明分，非二转胜义量角度，已突破二转，故不能以此介入已界定之二转前提范围，不能以此问难遮难于二转离戏空性无显现。 此问难基本同上第九、十个教证，以三转名言净见量角度立显现，非二转胜义量空性角度无显现。 若以二转名言净见量角度，离戏空性也可为法界之基依他起，入定位佛菩萨见依他起本位，即圆成实离戏空性；非入定位见无明遍计法，性空之迷乱缘起显现第三边现空双运。 进入三转角度，上现光明圆成实，空性之光明（明空双运）；下现无明遍计法，性空之迷乱缘起显现第三边现空双运。】
			庚二、破斥对方列举的第十一个教证分三	辛一、是颂名安立界共见境基（小 36：三名言净和观现量以是定分精准） 十法界分为六凡和四圣。 六凡心识前的不清净共同所见境，只是依于名言观现世量而安立的【唯识现】； 四圣心前的清净共同所见境，则是随名言净见量而施設安立的。 【（小 36：三转名言净见量和名言观现世量以是否入定位划分更为精准） 佛菩萨入定位之智，是了义的名言净见量，照见明空双运实相，佛圆满，菩萨不圆满。 圣者菩萨出定位之分别妙慧，二乘圣者之识位，皆是不了义的名言净见量，非见明空双运实相，但已远远超越凡夫所见。 也可将此划为名言观现世量，因为不见空性、光明、双运实相，非真正的净见量。六道轮回的凡夫，自然是名言观现世量。 三转名言净见量和名言观现世量的划分，以是否入定位划分更为精准，圣者佛菩萨入定位见实相为名言净见量，实相与现前现证之现相完全或部分一致；余非入定位不见实相为名言观现世量，实相与现前显现之现相完全不一致。】 因此，是以名言正理安立十法界具有共同所见境。 【十法界有情同见一杯水，显现自现各异，人见为水，天人见甘露，地狱有情见铁水，只有佛见圆满了义明空双运如来藏法性，见水之真正本来面目，亦见一切法之本来面目。 故佛及入定位菩萨所见安立为共同所见境基本位明分，其余九法界有情（菩萨特指非入定位菩萨），只因自己业障轻重依明分而自现不同法界，绳上见蛇，至佛位时，佛佛道同。 这些观察，都是三转名言量的角度，非二转胜义量的角度，是两个角度，不应混淆不清。 三转以三大理论名言净见量，当然必然的可以建立起光明分的显现，但同样，不能以此遮破，当前二转大前提角度的离戏空性无显现。 因为当前大前提是二转胜义理论九因胜义量抉择空性的观察角度，不是三转三大理论名言净见量抉择清净显现的角度。】

表 5-29: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四、驳斥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十三个教证理证分五	己三、第十一个教证分二	辛二、明分必空方为现基	这里【二转】遮破显现分，则是以胜义理论【九因】把一切显现抉择为自空，这即是显现的本性，唯一以如是当体空的显现，才能成立为现基。 【前面说过了，以胜义理论抉择明分，明分亦空，且必空，本空。不空，不能成立现基。 空性、空性之光明、双运，皆为法性，皆堪为现基。】
			庚二、破斥对方列举的第十一个教证分三 辛三、实有四边之显现非现基法性	【麦彭仁波切】《定解宝灯论》云：“若与空性相脱离，现【实有之现】许不能作【一切显】现【之】基，此现如何而显现？ 【空性之光明分非实有，方堪为现基。 与空性脱离的实有的现基非光明分，也不能成为现基，非法性，是有法。】 【你宗】谓此【实有现基】不偏【六道任何一方】之显现，【实在是】无法想象之缘故，【实有之显现】并非成立为现基。 能知正量未见时【所谓的实有显现之基无法以正量见到时】，说有仅是【假】立宗【而】已。 【你宗】所现如若偏一方【如人见偏水一方】，除此他法【如天人见甘露等】不能现，乃是【水】不空【自性有】显现故，成堪胜义理观察【有自性有之水成为实相之过失】。” 【颂词具体详细解释见讲记等。】
		己四、第十二个理证分二	庚一、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第十二个理证 (小 37: 二三转胜义谛空性光明实相比世俗谛无明重要) (小 38: 离戏空与断灭空云泥之别)	12、倘若胜义理论的所破是显现分，岂非世俗谛不重要而胜义谛重要？ 【(小 37: 二三转胜义谛空性光明实相比世俗谛无明重要) 是的。 二转胜义谛是空性，三转胜义谛是光明，皆是观察之结果结论，是所取，是了义，是法性，是实相。 二三转的世俗谛是无明显现，是所破，是所舍，是所断。 二三转以胜义理论三大理论观察遮破世俗谛无明显现是过程，是手段，其结果，其所取目的即胜义谛离戏空性及光明。 所以，此处可明言：二三转世俗谛无明迷乱显现不重要，胜义谛实相了义法印空性光明重要，而无迷乱无明显现。】 如果胜义理论在二谛中都破显现，请问与外道顺世派的见解有何差别呢？ 【(小 38: 离戏空与断灭空云泥之别) 以中观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观察，二谛等一切十法界显现，皆离戏空性。 中观应成派胜义谛是经过胜义理论观察后的结果，是法界实相佛菩萨入定位无迷乱显现，如所有智照见的了义实相空性法印，远离四边，直通佛果。 而外道顺世派的断灭见，未经任何中观的胜义理论观察，是迷乱识的迷乱对境，是所破所断无明邪见，是世俗谛的断灭见，未离四边，果报趋向三恶道。 二者差别极大，不可同日而语，相提并论。】 【麦彭仁波切】《定解宝灯论》云：“外道太阳派诸众，离开【光明】显现观【断灭】空等，亦应能够断烦恼【实则不然】。”

表 5-30: (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四、驳斥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十三个教证理证分五	己四、第十二个理证分二 庚二、破斥对方列举的第十二个理证分三	辛一、破显现为实有，立双运第三边	此处以胜义理论破显现分【之实有】，不是因为“世俗谛不重要，唯独胜义谛重要”，而是由于： 众生执著显现为实有【第一边有边】，不能理解现即是空【第三边现空双运】。 如果不破显现【之实有】，终究无法将现和空介绍为无二双运。 【月称论师】《入中论》云：“痴障性【无明显现】故名世俗。” 因此，所问与破显现分的原因不相合。 【本文前面均破显现分，结论均为离戏空性，无显现，符合应成派见，符合科判标题。 此处破第一边显现之实有，不破显现，进入第三边现即是空之双运见。 虽然破了第一边显现的实有，却也同时立起了第三边的现空无二双运之现，以此接引符合第三边见根器有情。 所以，此处观察角度及结论完全不同于前面离戏空性无现，亦非应成派角度，而是自续派第三边见角度，或应成派之圣者菩萨出定后得位角度，不破如梦如幻之现。 二三转胜义谛比世俗谛重要的角度，破现，破世俗谛，见前。】
				其次，从二谛的角度来说，本来没有主次的差别，两个法若是他体，可以安立一者主要、一者次要，如同主尊和眷属那样。 但是，世俗谛的显现和胜义谛的空性本来无二一味，现即是空，空即是现，何来主次的差别呢？ 【同上。 非应成派离戏空角度，而是非入定位二谛双运的角度，故未破显现。】
			壬一、胜义方面离戏空不同于粗细第二边无边	运用胜义理论在二谛中遮破显现，不论胜义或名言方面，都不同于外道顺世派的见解。 也就是，胜义方面以胜义理论遮破四边，破了无边，远离以无边所摄的粗细邪见的执著。 【应成派所破的自续派的无边，是细的无边执着。 粗大的无边，如人我空的无边，尚有四边法我。 外道顺世派邪见断灭见无边，更粗大。】
			壬二、世俗名言如幻有缘起法非断灭	名言方面，如【月称论师】《显句论》云：“有师难云：诸中观师与【外道顺世派】无见者全无差别。何以故？ 此【中观师】说善不善业、作者、果报、一切世间皆自性空，诸无见者【外道顺世派】亦说彼无，故中观师与无见者全无差别。” 论中回答：“然非如是，诸【应成派】中观师说【世俗】有缘起，由缘起故，说此世、他世等一切无性【缘起性空】，诸无见者【外道顺世派】非由如是。 是缘起故，就性空门；达后世等，是无实事【非实有之幻现】。 若尔【你宗见解】云何？ 【你宗见解】谓缘现世诸法行相自性【有】，然【你宗】未见彼从前世而来此世，及从此世而往他世，【所以你宗】谤无余【前后】世【断灭见】，等同此世可缘之事【实亦断灭】。” 【对方】又云：“若尔，彼等【外道顺世派】亦于诸法无性通达为无，由此见故，且有相等。 答曰：非有【相等】。中观论师许世俗【缘起如幻显现】有，彼等【外道顺世派】不许，故非相等。” 【以有世俗缘起如幻显现角度，说非外道断灭见。 以有胜义离戏空性角度，说非外道断灭见。】
			辛三、应成派中遮破显现之离戏空不同于外道断灭二	

表 5-31：(31 表)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全文分七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分三 乙三、理所破破所执摄为二我四边及显现分四	丙四、理所破破所执之显现分三	己五、第十三个理证分二	庚一、对方观点：胜义理论所破显现与缘起生显现相违	13、如果胜义理论的所破是显现，则与缘起因相违，因为缘起因是“一切显现法，缘起生，故自性空”。 【对方所立实为第三边见解，现空双运见。 诸法缘起生，故有显现，因缘生果。 显现缘起生，故自性空，缘起性空。 现而空，空而现，立现立空，双运第三边见。】
	丁三、应成派是否以胜义理论遮破显现分四 戊四、驳斥对方列举不破显现的十三个教证理证分五		庚二、遮破（小 39：缘起生之迷乱显现第三边见非离戏空性实相）	【（小 39：缘起生之迷乱显现第三边见非离戏空性实相）不相违。 二转胜义实相是离戏空性，缘起生之迷乱显现非胜义实相，实为现而自性空之第三边，非远离四边之离戏空性实相。 现在是抉择二转应成派究竟实相离戏空性角度时，以胜义理论九因观察抉择，所以与遮破第三边无明缘起显现法不相违，且必须遮破。 缘起生之显现，皆为世俗谛无明显现，破一切世俗谛无明显现，亦正破世俗谛缘起生之显现，而达到回归胜义离戏空实相本位。 性空之无明缘起显现法，是世俗谛无明缘故而显现万法，非入定位之第三边见。 性空之无“无明缘起显现法”之显现法，只有离戏空性之光明显现，或明空双运，入定位。 性空，不是一定必须缘起无明迷乱显现法。 缘起法必性空，性空非必缘起迷乱显现法。 当无明灭尽时，迷乱缘起显现亦灭本无，唯有本有本具之离戏空性现前，光明现前，双运现前。】

表 6-1：(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30 课）	乙一、掌握能破正理的必要性（小 40：中观五道十地断证）	认定好了所破，如同看准靶心，接着应当有的放矢，遮破所破。但这不是凭空就能达成的，应当凭借真实成立的理论进行遮破，否则，不精通正理，也无法由思维遮破戏论，引生正见。 能破也叫因，即能破除戏论的理由，包括【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五大因和【应成派】不共四大应成因。 凡是不符合诸法实相【离戏空性】的戏论，都能运用正因推出它在逻辑上不能成立的地方，这样推翻以往的邪分别，远离相续中覆盖缘起真相的执有执无的耽著，从此能开始和【离戏空性】实相相应。 从显宗来说，不依靠正理观察，就再没有一法能认定，四边是不符合实相的戏论，进而对离戏的空性产生定解。 因此，认定所破之后，关键是掌握能破的正理。 【（小 40：中观五道十地断证） 准确掌握能破正理胜义理论九因，对引生离戏空性正见，乃至全部修行，至关重要。 以下大致以五道十地过程讲解。 以能破正理九因，遮破所破二我四边显现，入离戏空性正见定解，资粮道圆满，理所破。 安住离戏空性总相正见定解修持，入加行道，暖、顶、忍、世第一位。证悟离戏空性自相，入圣者菩萨见道入定位，断尽遍计二执二障。 修道入定位安住离戏空性自相（并增上开显本有光明），出定位修总相及十波罗蜜，断俱生二执二障，道所破。 断尽即圆满无学道佛果位。 资粮位通常主要以能破九因破所执二我四边显现为主，所执破，能执自然不立，能所双亡。
------	-------------------	------------------------------	---

表 6-2: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一、掌握能破正理的必要性 (小 40: 中观五道十地断证)		若不能准确掌握能破, 则无法遮破所破, 五道十地也无从建立。 所以准确掌握能破胜义九因至关重要。 此处的道所破安立为修道位破俱生二执二障, 与结束语部分安立的不相同, 结束语的道所破也安立在资粮位。 以所破所断能所二执角度, 见前 (小 12: 中观所破所断能所二执的两个角度), 及甲七结束语部分。】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戊一、共同五大因或四因	即金刚屑因、破有无生因、离一多因、破四句生因、大缘起因。 【麦彭仁波切】《入智者门》中说: “分别来说, 有共同五大因。 【应成派、自续派共同运用这五大因, 所以叫共同五大因, 但运用的方式及结论差别很大, 详见后文丁四、自续派与应成派运用五大因的差别。】 归纳而言, 破四句生因可摄于金刚屑因, 如此即共同四因。” 【因果同时观察的破四句生因, 归纳入以因角度观察为主的金刚屑因时 (笔者个人观察见下文), 即共同四大因, 通常以五大因划分更方便合适准确些。】	
				五大因相互的差别: 如【麦彭仁波切】《入智者门》中说: “于因观察, 金刚屑因; 于果观察, 破有无生因; 于体观察, 离一多因; 于一切观察, 大缘起因。 即以四大因进行抉择。” 另外, 对因和果同时观察, 为破四句生因。 【根据个人谨慎观察理解, 破四句生因重点核心观察的是果不成立, 是果的角度观察, 不是因的角度观察。 所以, 划分摄为以观察因为主的金刚屑因范围内, 个人觉得并不合适。 判为观察果的范围内, 与破有无生因并列, 五大因, 似乎更为准确合适。 具体情况请自行分析谨慎观察, 个人具体观察请见下文破四句生因。】 总之, 由观察角度的不同, 有五大因之正理。 【(小 41: 五大因的观察角度三解脱门, 三种结论) 观察角度非常重要, 在实践运用五大因遮破过程中, 只要准确观察分析出遮破的角度, 就可以清晰的知道当前是运用了哪个因进行遮破, 就很容易清晰分辨出五大因运用之不同角度, 准确掌握五大因。 五大因的观察角度, 即是三解脱门: 因无相, 果无愿, 体空性。 因无相: 金刚屑因, 破因。 果无愿: 破有无生因、破四句生因, 破果。 (破四句生因划为入金刚屑因, 即以因的角度观察, 因无相。笔者个人划为果的角度观察, 果无愿。) 体空性: 离一多因, 破体。 因果体以缘起角度观察: 大缘起因, 破万法实有。 大缘起因有两种不同的运用, 结论也不同, 比较突出明显: 一、应成派破缘起显现而离戏空, 无缘起显现。 二、自续派分两种: 1、破缘起显现, 而入第二边无边, 无显现。 2、不破缘起显现, 只破其实有, 而入第三边如梦如幻现空双运。	
				戊二、五大因的不同观察角度 (小 41: 五大因的观察角度三解脱门, 三种结论)	

表 6-3: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一、总说五大因分二	戊二、五大因的不同观察角度 (小 41: 五大因的观察角度三解脱门, 三种结论)		世俗谛诸法因缘生, 大缘起因胜义观察因果报皆破, 结论离戏空无显现为应成派见, 如梦如幻显现第三边为自续派见。 大缘起因的二派运用之三种不同结论, 通共同五大因, 另见下文丁二戊二己七。 本文中篇幅重点讲离一多因, 重点掌握, 其次大缘起因。 五大因难易程度, 个人理解, 破四句生因最难理解掌握。 五大因不一定需要全部圆满掌握理解, 任何一因皆可破一切有为显现法及四边戏论, 只是遮破观察角度不同而已, 所以, 只要至少非常熟练的准确掌握一个因, 一个角度, 即可以一因知空性。 类似应成派一样, 遮破的每一步, 皆直接离戏空性。 当然, 五大因能够全部圆满准确掌握必然更好最佳。】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一、金刚屑因分四	己一、出处	出处:《佛说稻秆经》、【龙树菩萨】《中论》、【月称论师】《入中论》、【清辩论师】《掌珍论》等经论。 譬如,《稻秆经》云:“彼芽果芽, 非以自作, 非以他作, 非以共作, 非以自在天作, 非以时作, 非以自性生, 亦非无因中生。” 【龙树菩萨】《中论》云:“诸法不自生, 亦不从他生, 不共不无因, 是故知无生。” 【中观纲要中无金刚屑因讲解。 金刚屑因破因, 从因的角度遮破四种生因, 而无生空性。】
			己二、释名	释词: 这一因是抉择因无自性的理论, 如金刚杵一般, 能将妄计四边生【见上中论教证】的邪见山王, 碎为微尘【屑】, 故以比喻称为“金刚屑因”【以比喻立因】。
			庚一、一切内外有四种生数量决定 己三、四种生数量决定之理分二	四边生数量决定之理: 第一理: 一切内外有事宗所承许“生”的观点, 不外乎四个边【四种生】。 比如, 外道数论派承许自生; 内道小乘有部、经部、大乘随理唯识承许他生, 中观自续派名言中【经部行中观、瑜伽行中观的世俗谛】也如是承许; 外道裸形派承许共生; 外道顺世派承许无因生。 【内道有承许他生, 其他三种生皆为外道承许。 四种生的具体详细破析见中论、入中论等讲记。 中观宗应成派非入定位世俗谛承许缘起生, 入定位胜义谛离戏无生。】
			庚二、观待因与否决定四种生	第二理: 以寻思者的分别心观察, 不可能还有其它“生”的方式, 因此决定为四种生。 理由: 所谓的“生”, 或者观待因, 或者不观待因。 【一】若不观待因, 即是无因生【外道顺世派】; 【二】若观待因, 则: 【1、】因和果一体, 是自生【外道数论派】; 【2、】因和果他体, 是他生【内道应成派以下】; 【3、】二者共同承认, 是共生【外道裸形派】。 此外再没有其它“生”的方式, 因此决定是四边生。 【缘起生为中观宗应成派承许非入定位世俗谛之生, 以胜义理论九因观察, 依然离戏无生。】 没有以胜义理论【九因】观察时, 凡夫都执着一个“生”的方面, 【以胜义理论九因观察时,】这一俱生执着【非遍计熏习】的所缘境【“生”】可以了知不成立。 【有分段生死和变易生死两种生死, 或两种生。 三界内的分段生死对应俱生人我执为主, 三界外的变易生死对应俱生法我执为主。

表 6-4: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一、金刚屑因分四	己三、四种生数量决定之理分二	庚二、看待因与否决定四种生	凡夫主要执着的对境是三界内的六道轮回分段生死之生死，之生。 【以胜义理论九因观察，皆离戏。】 譬如人只有男、女、黄门三类，如果了知三类都不存在，则可以决定，此处根本不存在人的总体。 同理可知，四边生的数量决定。
			己四、遮破四生		若能以金刚屑因推出四边生各有过失而遮破，就可以通达无生。 具体是： 自生具有无义生、无穷生的过失； 【实有的自己生自己，自己已经存在，再生，有无义生、无穷生的过失。】 他生具有“是因、非因，产生一切是果非果”的过失； 【只要是自性，就生，有一切因可以生一切果等的过失。】 由自生、他生不成立，推知不可能有自他和合的共生； 无因生则有“现量见【果】者应成不能见【无因不能生果】，不能见【果】者应成现量见【实际见不到无因之果】”的过失。 （以金刚屑因遮破四边生的推理方法，详见【月称论师】《入中论·第六品》【推荐智圆法师入中论日光疏】。） 【无垢光尊者】《如意宝藏论自释·白莲花》中说：“正显现的某法（有法）无实有，远离自生、他生、共生、无因生故，犹如梦现【符合自续派见第三边亦有亦无边】。”
		戊二、破有无生因分七（31 课）	己一、观察果		即观察果的理论。 【中观纲要中有讲解破有无生因。 从破果的角度，果不存在，而无生空性。 观察果在因中有无，无论有无，都无法生果，故果不成立。】
			己二、出处		出处：诸多经论中都说到了这一因，譬如： 【龙树菩萨】《中论》中云：“【果在因中】有法不应生，无亦不能生。” 【果在因中已有，即金刚屑因之自生，有自生的全部过失，无义生等。 果在因中无，实无，根本就不存在，则永远也不能生果。】 《十二门论》云：“【果在因中】先有则不生，先无亦不生，【亦】有【亦】无亦不生，谁当有生者。” 【圣天论师】《四百论·第十一品》云：“若执果先有，造宫舍严具，柱等则唐捐，果先无亦尔。” （如果执著果法先已存在，则建造宫室、房舍、庄严柱子等，都成了徒劳无义。 如果执着果法先前有无，也是如此。） 【麦彭仁波切】《入智者门》云：“【先】有果无须任何因【不必再生】，【果在因中】无者以因不可生，二俱【第三边亦有亦无边】非二【第四边非有非无边】亦无有【生果】，是故观察不成生【果】。”
			己三、释名		释词：何为“有无生”？ 果【在因中】已有而生，和【在因中】先无后生，称为“有、无生”【有而生、无而生】。 对此一一遮破的正理，称为“破有无生因”。 【破果在因中有而生果、无而生果之正理。】

表 6-5: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二、破有无生因分七	己四、两番遮破分二	庚一、第一番遮破分四	辛一、总说果由因生不成立	【无垢光尊者】《如意宝藏论自释》中说：“此种种有事【有为法】显现（有法）【果】无实有，远离自性有、无生故。” 【如梦如幻的第三边生，应成派胜义理论也破，自续派胜义理论不破。 实有的第一边有边的生，应成、自续二派胜义理论皆破，应成派进入离戏空，自续派进入第二边单空，或第三边亦有亦无。】 以下具体分析： 虽然有事宗和世间凡夫都承许果由因生，但如果以胜义理论【破有无生因】善加观察，则了知“【果从因】生不成立”，其根据如下： 一个果法，或者最初【从因】有而生，或者从【因】无者而生。
					辛二、果从因已有而生，有无义生、无穷生的自生过失	若是果【从因位】已有而生，如【金刚屑因】遮破自生时所说【无义生等过失】，不能成立；
					壬一、因必定要对果作一种作业分两种情况	如果果前无【而】后生，比如认为“现在除了种子没有其它，到秋季时会长出过去没有的庄稼【庄稼果在种子因时无庄稼】”，这一想法也不成立，因为： 要以因产生果，【因】必定要对果作一种作业。如果【因】对果什么也没有作，那“以因生果”的名称和意义，都不可能存在。 因对果作业，只有“因果同时”和“因先果后”两种情况，以下分别破斥：
					壬二、第一种：因果同时不合理	一、因果同时不合理 因为：没成立果的期间，因也不成立，故没有任何作能生的作者【因】； 而因成立之时，果也已经成立，不必要对果作任何产生的作业【自生】。
					壬三、第二种：因先果后不合理	二、因先果后不合理 在因具有【“无”】自性时，果尚未成立【亦“无”】的缘故，何处也没有，对这样的无者【果】，因也作不到能生的作业。 因为“无”的法，不会成为任何利益和损害的依处，“因”、“果”彼此也没有接触，毕竟只是无关系而已。 【因非果，因中无果，因永远保持无果之自性，永远无法接触到果，永远无法生果。】
					辛四、立自宗世俗谛缘起生正见	如是善加观察，虽然【有自性的】因对【有自性的】果没作到任何作业，但有如是【如梦如幻缘起生的】因的显现，就生起如是【如梦如幻缘起生的】果的显现。 除了这一点之外，以其它根据再怎么观察也不可得，只是对此安立一个“缘起生”的名字而已。 【缘起生无自性，性空之缘起生，如梦如幻之因缘生果，自宗所立所许之世俗谛之第三边正见，不必经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观察，非胜义谛故。 观察则必破，入胜义谛正见离戏空性无显现。 第一边有边实有自性之生，二派皆破。】

表 6-6: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二、破有无生因分七	己四、两番遮破分二	庚二、第二番遮破	另外，【圣天论师】《四百论》云： “有不生有法，有不生无法；无不生有法，无不生无法。 有不成有法，有不成无法；无不成有法，无不成无法。” 【有自性的有法与无法，只会保留其自性，不会生他法，不会成为他法。】 与此相同，我们认为现在【因】没有果，但未来会产生有事【果】，或者成为有事【果】，实际这是不可能成立的。 现在是【自性】“无”者，必定无法把它变成有事。 因为一个【自性】“无”者，不论以何种因缘，也不成为作业的对境。 如同【寂天菩萨】《入行论》所说：“纵以亿万因，无不变成有。” 【有自性的第二边的无，无论如何集聚因缘，也不会成为有。 远离四边的离戏空，作为法性，性空缘起万法。】
			己五、迷乱幻化唯心而生，实则缘起胜义无生		果不是已有而生，也不是前无而新生，那么，这些明明显现的果法是如何出生的呢？ 【龙树菩萨】《宝鬘论》云：“譬如幻化象【如梦幻即第三边现，非第一边有边自性现】，无来亦无去，唯心愚痴尔【唯识宗之迷乱识自现】，实则无所住； 世间如幻化，无来亦无去，唯心愚痴尔，实则无所住。” 人们都承认幻化的象马完全是虚妄，这是以什么根据说的呢？ 幻化的象马，最初没有从任何地方产生，根本不见来处； 最终也没有去任何地方，不见有去处； 现在也是除了对一大堆的石块、木块念咒等之外，并没有其它法。 因此，仅仅是忽尔显现，对此安立为幻化的象马。 对芽果等法来说，生、住、灭的相也是如此。 无始劫以来以无明不认识这一点，也只是自己不认识而已，事实上，芽果和幻事没有什么不同。 只要对此深入思维，肯定会对无生和缘起义产生定解。 【缘起迷乱显现，必无自性之显现，第三边。 无生有二义： 若第二边，则自续派无边之无生； 若离戏空，则应成派离四边之无生。 无生当下，若有迷乱缘起显现，即性空之缘起，第三边； 缘起显现与无生二者相比，缘起显现即第三边世俗谛，无生无显现即胜义谛。 二转世俗地为显现，第一边有边之显现，第三边亦有亦无边之显现。 胜义谛为空性，自续派第二边不了义单空（含第四边非有非无），应成派离四边了义大空性。】
			己六、能所二取断尽，无分别境界中无迷乱显现		这个道理再推广到林林总总的内外显现法上，无一不是如此。 换言之，乃至存在能取所取分别的习气之间，将会显现种种的有事【有为法】。 这一切有事，最初产生时，并没有从任何地方新的产生； 现在显现时，也只是以习气力显现，故没有任何自性存在； 最终消尽能所二取的习气，而不再显现时，也没有到任何地方去。 仅仅是在远离二取的无分别智的境界中，不显现而已。 【正是基于此原因，所以二转三转力破本无、迷乱之无明显现。 因为法界实相中，无分别智境界中，本即无这些迷乱东西。 存在即是无明愚痴习气自现，存在即非实相。 无论是第一边有边的现，还是第三边如梦如幻的现，待修至圣者佛菩萨入定位能所双亡时，全无迷乱显现，只有离戏空，明空双运，实相本位。】 所以说，一切诸法皆如幻化。 【立第三边见如梦如幻，破第一边见有边实有自性显现。】

表 6-7: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二、破有无生因分七	己七、摄义	摄义：种种有事【有为法】显现，无实有，远离自性有、无生故。 【破有无生因观察结论有三： 破显现而无显现，离四边，应成派离戏空性见。 破第一边有边显现，落自续派第二边无边无显现单空见。 破第一边显现之实有，不破显现，立如梦如幻显现，落自续派第三边亦有亦无边单空见。 此三种结论，通共同五大因。 应成派九因观察，只有一个结论，离戏空性。】
				是同时观察因与果的理论。 【中观纲要中无破四句生因讲解。】 【破四句生因，麦彭仁波切将其摄于金刚屑因，以因的角度观察。个人观察理解，重点核心应为果的角度观察，破果不成立，与破有无生因并列。 具体见下文。】
		戊三、破四句生因分八	己一、同时观察因与果	出处：【自续派】智藏论师的《二谛论》、全知麦彭仁波切的《入智者门》中，都运用了这一理论。
			己二、出处	释词：何为“四句生”？ 以实有【非缘起，有边】因产生实有【非缘起，有边】果的方式，只有多因生一果、多因生多果、一因生多果、一因生一果四种，这是“四句生”。 【实有，非缘起，主要为有边，非常重要而强调。】 逐一遮破四句生的正理，称为“破四句生因”。
			己三、释名	以下按照【麦彭仁波切】《入智者门》具体解释： 【以下以眼识为果为例】 ①设若：多【体】因生一【体】果，应成一、异体无【非】因： 敌宗：可以由多【体】因生一【体】果，比如由所缘色法、眼根、作意、心所、光明等，产生一个眼识。 破斥：异体【多体】的因，也能产生非异体的一【体】果之故，应成：非异体的一【体】果无因。 【多体的因，不能生一体的果。果无因，果不成立。】 同样，以非异体的【一体】因，也不能产生非异体的【一体】果。 【一体的因，不能生一体的果。果无因，果不成立。】 因此，异体和非异体（多体、一体）【的因，】都应成无因【非因】。 【直接破多因生一果，间接破一因生一果。 重点破一体的果皆不成，观察果的角度，类似破有无生因角度。 无论是多体的因，还是一体的因，都不能生一体的果。 理由如下：】 有事不外乎一体或多体【因】，所以一切有事【一体果】都无因，要么恒有，要么恒无【，实有故】。 【实有之一体或多体，只能永远保持其自性，永远无法生他法。 破四句生因，可能是五大因之最难，此处仅紧扣文字依文解意。】

表 6-8: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三、破四句生因分八	己四、第一番遮破四句生因分四	庚二、多因生多果，不能成立一体果分三	辛一、多因生多果，一体果无因	②设若：多【体】因生多【体】果，不能成立一体果：敌宗：可以由多个因产生多个果，譬如：以作意心所无间产生自性之识，以眼根产生能取外境的眼识，缘色法的所境产生取种种相的眼识。 遮破：如果是由多个因产生多个果，则不是以这些因素产生一个眼识的果。 因为以别别的因产生的是别别的差别分，所以总体的眼识应成无因。 【很显然，一个眼识是一个或一体果，不是多个果。多因生多果，自然不能成立一个眼识的一体果。仍然是果不成立，从果的角度观察，类似破有无生因。】
					辛二、同多因生一果的过失	敌宗：其实，这些差别分都只是一个识的不同反体，此外并没有和眼识他体的差别分。 遮破：那安立以多个因产生多个果毫无意义，应当安立以多个因产生一个果，但这也有上述的过失。 【见多因生一果的破斥。】
					辛三、假立多体的异体反体不能成立一体实有果	敌宗：虽然本性是一体，但是就不同的反体可以有假立的异体，因此没有过失。 遮破：以多个因，仅仅对假立的法【假立的异体】起作用之后，不可能生起自相实有【非假立】的【眼】识，这样，应成实有的【眼】识没有因。 【果为假立的不同反体法，不成立实有的眼识。】 而且，果的本性是一体，又有很多【多体】差别分，应成法和有法是异体。（法指差别法，有法指差别基。） 【果之实有一体和多体，必异体而存在，这样的果不存在，相违。】
				庚三、一因生多果，不能成立异体果分二	辛一、一因不与其它法相连而生多体果	③设若：一【体】因生多【体】果，不能成立异【多】体果： 敌宗：可以由一个因产生多个果，比如以所缘境的蓝花，既产生后后的同类相续，又产生其他人的眼识等。 遮破：诸【多体多个】果是仅仅从一个因产生，还是和其它法相连而引生？ 如果只是从一个因产生，异体【多体多个】的果应成无因。 【实有多体果不能从实有一因产生，实有一因也不能生实有多果，多体果无因。】 而且，以【实有】一因也不能生【实有】一果。 这样一体和异体的果，都应成没有能生之因，如上述一般。 【多体果不成立，无因。 直接破一因生多果，间接附带破一因生一果。 仍然是果不成立，从果的角度观察，类似破有无生因。一个实有多体的果根本就不成立，无论一因还是多因。】
					辛二、一因与其它法相连而生多体果	敌宗：所境的蓝色，还要观待光明、眼根、作意等，才产生眼识，因此是需要连同其他法来产生眼识。 遮破：这样，所生的果不成为一体，因为：具有以【多体】因的诸差别，所产生的众多差别【多体果】。 【有多因生多果的过失。】

表 6-9: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三、破四句生因分八	己四、第一番遮破四句生因分四	庚四、一因生一果，应成勿须聚因缘	④设若：一因生一果，应成勿须聚因缘【无果】： 敌宗：可以以一个因，产生同类的一个果。 遮破：以眼根为例，如果只产生同类的一果，应成：产生同类眼根之外，不生起眼识。 这样，一切众生都成了盲人等，有很多的过失。 【一个实有的因，如果能生，只能生一个同类的自己，自生，不可能生同类以外的果，所以果不存在。 即使聚集再多的因缘，也不可能生果，因为因实有故，因只生因，果不存在，所以不须要再聚集其他因缘。 也是观察果不存在，从果的角度观察。 自生，与诸法因缘生缘起生直接相违。】
		戊三、破四句生因分八	己五、第二番遮破四句生：以多个观察角度		另外，【麦彭仁波切】《入智者门》中说： “如果以多因生一果，则果不应有多体，应成独一，以理观察，并不成立无分的实有一体； 【以离一多因观察无分实有一体果不成立，破果，观察果的角度。】 如果以多因生多果，则不成以多因生一果的作业，这样纵然集聚很多因，也应成无意义； 【若假立多因生多果成立，则多因无法生一果，一果不成立，多果自然也不成立，观察果的角度。】 如果以一因生多果，由不存在无分的一因，故不能成立。 【以离一多因破无分的一因不成立，多果自然也不成立，破因，观察因的角度。】 而且，不看待任何法的独一因素【实有自性的法】，永远不可能生果【只能永远保持其自性】； 如果以一因生一果，也不可能成立，因为它和‘众缘聚合能生诸果’直接相违。” 【以大缘起因破一因生一果，重点破一因，缘起生与一因生直接相违，破因，观察因的角度。】
					归纳：以无分的一体不存在，没有一体的因和果，故一因生一果、一因生多果、多因生一果都不成立。 又由一体不成立，多体也不成立，故不成多因生多果。 【以离一多因破无分一体、多体均不成立，而破四句生之因果。从体的角度遮破。】
			己六、第三番遮破四句生：以离一多因破无分一体多体均不成立		⑤是故因果之缘起，离实一故无异体，除一异体假立外，真实义中无有生。 所以，不论因或果，都没有实有堪忍的一体性【破实一】； 远离实有一体之故，也没有实有的多体【破实多】。 实际上，只是对多体法，按同类的根据，假立为一体【如幻假立一体】； 对一体法，按它的差别分，假立为多体【如幻假立多体】。 名言当中，唯一是以这种方式【缘起如幻假立】安立因果法的。 除了这假立的【缘起非实有】一体、异体，以【自续派】胜义理论观察时，无论是“多因生多果”、“多因生一果”、“一因生一果”、“一因生多果”，都不能成立【实有】能生与所生的因和果。 【这里以胜义理论观察的结论，是有假立的一体、异体之能生、所生的如梦如幻的第三边非入定位的因果关系存在，破第一边有边实有，所以其能观察之胜义理论，必然必须是自续派之五大因角度，以果推因。
			己七、立自宗见：名言中假立一体、多体因果法，胜义无生		

表 6-10: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三、破四句生因分八	己七、立自宗见:名言中假立一体、多体因果法,胜义无生	若以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观察,结论只有一个,假立亦无,缘起不成,一异远离,纤毫不立,毛都不剩,而离戏空性,遮二谛之无生。】 因此,诸法没有极微尘许的堪忍【实有自性】自体【以离一多因观察体的角度遮破】,如梦境般,虚妄无实【自续派第三边如梦如幻现空双运见】。
			己八、摄义	摄义:种种有事显现,无实有,真实义中,无四句生故。【三种结论见前戊二己七、摄义。】
		戊四、离一多因分五(32课)	己一、对诸法本体观察	不是对因、果观察,而是对诸法的本体观察的理论。【中观纲要要有对离一多因的讲解。】 【中观总义中,离一多因分二谛角度观察百法归摄之心法、心所法、色法、不相应行法、无为法之五位法。 重点观察心法(含心所法)之无分刹那,色法之无分微尘。二者在名言世俗谛抉择为保留不可分之最小单位,胜义谛以离一多因抉择为空性,以胜义谛抉择为重点核心。 离一多因为中观总义五大因中最重要,讲的最广最多的胜义理论,应重点掌握。】
			己二、出处	出处:《楞伽经》【静命论师】《中观庄严论》【月称论师】《入中论》【月称论师】《入般若波罗蜜多论》中都运用了这一理论。 【1、】如《楞伽经》云:“大慧,至微尘之间【以胜义理论九因或离一多因】观察,亦不得实有,以【实相中】无有故。圣者智慧之外,【识】颠倒有牛角,不应妄执为有。” 【佛菩萨入定位智慧,不见有无明迷乱牛角等相。而非入定位之识,有无明迷乱牛角等相。 由识入智,由凡入圣,无明迷乱显现消失,回归本无迷乱显现之本来面目,应成派见。】 【2、】又云:“大慧,如是兔角【第二边无边】者,是由观待牛角【第一边有边显现】。 【以离一多因观察,】牛角析为微尘,诸微尘继续分析,则不存在极微的自相【有边破尽】,彼观待何者,而成无有【破第二边无边】。” 【牛角非有,观待彼者之兔角,亦非有,破有边无边。 此时无任何承许,无任何显现,离一切戏论,即应成派离戏空性见; 此时进入第三边,亦有亦无边,承许如梦如幻的显现,即自续派单空见。】 【3、】【静命论师】《中观庄严论颂》云:“自【内道自续派以下宗派】他【外道】所说法,此等真实【胜义】中,离一【体】及多【体】故,无【自】性如影像。” 【结论是第三边有如梦如幻的影像显现,符合自续派运用离一多因观察之结果,符合自续派论典中观庄严论观点。】
			己三、释名	释词:何为“一、多”? 如果诸法有实体,则只有一体或多体两种情况。 对诸法一体或多体遮破的理论,称为“离一多因”。 【胜义从体的角度观察,遮破本体存在,遮破显现存在,遮破、远离一体、多体、四边存在,即离一多因,即空性。】

表 6-11：(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四、离一多因分五	己四、以观察毛衣为例		以执为实有的毛衣为例来说明： 没有经过胜义理论观察时，毛衣【有边】能起到蔽体、保暖等的作用，是现量显现的有事【有为法】自相。 但如果以胜义理论观察，则连极微尘许也不可得。 【不可得之两种解释：自续派第二边无边，应成派远离四边。】 具体来说，把毛衣【有边】分解之后，只剩下一根根毛线，毛衣消失无迹；再分解毛线，除了一大堆的毛尘，也找不到毛线的踪迹； 对毛尘继续分析到一切微尘最微细量的极微尘，再将极微尘分析而消尽，成了只有一个虚空。 【虚空之两种解释同上不可得。】 像这样，分到后后的阶段，前前的法都不可得，就在彼处它将消失而不显现，犹如分析幻化的城市。 【由第一边实有显现，入第三边亦有亦无边，犹如幻化城市非实有。】 器情万法无不如此，若对形形色色的世间，观察再观察，一切都成了芭蕉一样，空无实体。 【空无实体之两种解释同上不可得，若芭蕉显现仍存，为上之第三边如梦如幻见。】	
		己五、观察心法无分刹那、色法无分微尘等五位法皆空性分三	庚一、观察心法（含心所）与色法分二	辛一、胜义离戏量观察分四	分析内在的诸识聚，心王、心所，以及此等，从所缘【对境】上分析，也变成多类，最终得不到丝毫实有部分，由此将了知万法都是空性。 破诸法实有一体、多体的步骤： 在破一和破多当中，先破一，再破多。 而且，“多”由“一”组成，离“一”没有“多”，所以只需要破“一”。 破“一”时，先破粗【假立一体可分的色法和心法】，再破细【无分微尘和无分刹那】。 粗大的色法和心法，从方位和时间上分解，只要可分，就不是一体； 到不可分时，就是无分微尘和刹那。 所以，重点是遮破胜义中实有无分微尘和刹那。
				壬一、破诸法实有一体、多体的步骤 壬二、破色法无分微尘实有分三 癸一、中尘和六尘相对	①破无分微尘实有： 【此为胜义角度观察，有别于后面世俗角度观察，尤应注意，不可混淆不清。】 在一个无分微尘的东、西、南、北、上、下六方，各放置一个无分微尘。 【1、】中尘和六尘相对，则中尘可以分为六面，成为有分； 【无分微尘是无分的，无论任何角度方面均无分。 现在中尘同时与六尘相对，中尘已分为不同的六个面，已非无分微尘，已是有分微尘，已破无分微尘。 所以，无分微尘是假立的，实则不存在，存在即有如此可分之过失。】

表 6-12: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四、离一多因分五	己五、观察心法无分刹那、色法无分微尘等五位法皆空性分三 庚一、观察心法（舍心所）与色法分二 辛一、胜义离戏量观察分四	壬二、破色法无分微尘实有分三	癸二、中尘和六尘不相对	【2、】如果不和六尘相对，则六尘和中尘成为一体，无法堆成粗大的色法。 【不与六尘或更多的尘相对，结论只有一个，就是，只有自己一个，不会有第二个及以上。 因为只要有第二个及以上的尘，必定会相对。 如此，若有第二个及以上的六尘等，必定会全部与自己中尘成为一体一个，因为只有这样，才不会相对。 如此，两个以上的尘已不存在，由更多的尘堆积而成的粗大的色法，如须弥山等，全部荡然无存。 如此，须弥山等同于一个无分微尘，与现量见直接相违。 所以，无有相对的无分微尘，不存在，存在即有此过失。 另一个角度，破的更直接： 不与六尘或第二个尘等相对的尘，没有任何方向的尘，直接就等于是不存在，不可想象，无体，直接破掉。】
				癸三、无分微尘抉择为空性	这样把无分微尘抉择为空性。 【无分微尘只要存在，必定可分，至少有上下、左右面、体积等，不存在只有上面没有下面的无分微尘，如此，已破无分微尘存在。 不可分之无分微尘，本已无体，只有假名，如龟毛兔角，直接不存在，已破。 至此，应成派直接抉择为离戏空，自续派为单空第二边无边，或第三边亦有亦无边。】 如【世亲菩萨】《唯识二十颂》云：“极微与六合，一应成六分；若与六同处，聚应如极微。” 【唯识宗以此破尽所现有边色法最小单位无分微尘存在，保留唯识心法无分刹那生灭存在，中观宗直接借用此破色法无分微尘，并在下面继续破无分刹那生灭心法存在。 实则，无论无分微尘还是刹那，只要承许是生灭法，生灭体性，即已破无分。 生不是灭，灭不是生，已是二分，不是无分。 若生住灭、生住异灭，已是三分、四分，更非无分。 若生即是灭，灭即是生，无分之生灭同时，直接相违。 无论生灭同时与否，均不成立。 既承许无分，又承许生灭，如同自相矛盾，以应成派不共四大因之汇集相违应成因破之。 至此，以离一多因破色法无分微尘实有圆满完毕。】
				癸一、两个无分刹那接触分二 子一、部分接触	②破无分刹那实有： 【依然胜义角度观察。】 观察相邻的两个无分刹那的关系： （一）两刹那接触： 【1、】两者只是部分接触，则在一个无分刹那上，具有接触和不接触的两部分，应成有分。 【心识刹那无住向前，必然是此灭彼生，刹那生灭，相似相续延续不断，贯穿三世。 设此灭与彼生接触，则此生与彼生、彼灭决定不接触，彼已“具有（与此生）接触和不接触的两部分，应成有分”，彼已分为彼生、彼灭两分，此亦分为此生、此灭两分，均已破无分刹那之无分，而为两分。 如上言，无分刹那只要分起点与终点，生与灭，即已两分，已破无分，无论其互相之间接触与否。 时间的最小单位也是无分刹那，也可以如此遮破。】
			壬三、破心法无分刹那实有分二		

表 6-13: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四、离一多因分五	己五、观察心法无分刹那、色法无分微尘等五位法皆空性分三 庚一、观察心法（舍心所）与色法分二 辛一、胜义离戏量观察分四	壬三、破心法无分刹那实有分二	癸一、两个无分刹那接触分二	子二、全分接触	【2、】如果全分接触，则两刹那融合为一，无法形成心识的相续。 【全分接触，是不可想象的状态。 两刹那，乃至无量刹那，全部融合为一刹那，无尽循环自己，无法进入下一刹那相续。 与现量所见直接相违。 全分接触之无分刹那，依然存在起点与终点，生与灭的可分过失。 故至少两个无分刹那之接触，无论是部分接触还是全分接触，均不成立。 离戏空性实相中，本即无此无分微尘与刹那。】
				癸二、两个无分刹那不接触分三	子一、观察三个无分刹那不接触时的两个空白段之末位初位	（二）两刹那不接触： 取一个刹那【中间的无分刹那】。 它和前一刹那不接触，中间有空白段； 和后一刹那不接触，中间也有空白段。 【需要借助观察三个无分刹那互相之间不接触时的状况。 全靠想象会比较抽象，可以依次摆放三个长条形物体代表三个无分刹那，如三根牙签，会很直观观察到。】 再观察前一空白段的末位，和后一空白段的初位： 【这是具体所观察之处。】
					子二、前一空白段的末位和后一空白段的初位接触	【1、】如果【前一空白段的末位，和，后一空白段的初位】两者接触，中间的无分刹那应成空白； 【必然如此。 中间的无分刹那没了，不存在了，已破其存在。 一个无分刹那不存在，由其组成的所有的粗大心识心法、时间等皆不存在，亦与现量相违。 所以，前一空白段的末位和后一空白段的初位接触时，中间的无分刹那消失不成立。】
					子三、前一空白段的末位和后一空白段的初位不接触	【2、】如果【前一空白段的末位，和，后一空白段的初位，两者】不接触，【两个空白段】两者成为不同的两分。 这样，【中间】无分刹那，和前者接触的部分【前一空白段的末位】，必不同于它和后者接触的部分【后一空白段的初位】，【中间的无分刹那】应成可分【已两分】。 【两个空白段不接触的情况下，中间的无分刹那两头分别面对两边，已然两分，而非无分。 如此已破无分刹那。】 因此，无分刹那胜义中不存在，本来无实空性。 【同上，应成派直接抉择为离戏空，自续派为单空第二边无边，或第三边亦有亦无边。 同上，总结： 无论两个无分刹那接触不接触，只要一个无分刹那存在起点与终点，生与灭的体性，已然可分，已破无分。 至此，以离一多因破心法无分刹那实有圆满完毕。】

表 6-14: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四、离一多因分五	己五、观察心法无分刹那、色法无分微尘等五位法皆空性分三 庚一、观察心法（舍心所）与色法分二	辛一、胜义离戏量分四	壬四、一切色法、心法远离一体多体，自性本空		以上抉择了无分微尘和无分刹那为空性，由此，一切色法和心法从粗大到极微之间，都没有实有一体，更没有实有多体，当体远离一、多，自性本空。 【无垢光尊者】《如意宝藏论释》云：“此显现（有法）有事无事何者也不成立，远离一体、多体之故，犹如水月。” 【如水中月显现如梦如幻自续派第三边见，应成派离戏空性无现，不会用水月喻。 至此，离一多因以胜义角度破无分微尘、无分刹那圆满。 下面以名言世俗角度观察，保留无分微尘和无分刹那，作为粗大色法与心法之基，与胜义角度观察结论差异很大。 二者之差异，实为入定位与非入定位之差异。 入定位离戏空性，非入定位有迷乱显现。 应成派胜义九因所抉择之结论，即是入定位的离戏空性正见。】	
				辛二、世俗名言量观察分二（33课）	壬一、观察无分微尘分三	子一、第一番遮破：对方：凡是微尘，包括无分微尘，决定可分	【以下内容中观纲要中无。 下面以世俗名言角度观察，非胜义角度。 世俗名言量观察，无分微尘与无分刹那，作为色法与心法的最小单位，二者皆存在，且不能再分及无限分下去，再分即消失如虚空。】 【对方】有些前代论师认为：凡是微尘，决定有分。 【前代论师，见甲五、乙三、丙四、丁三、戊一、略说自宗观点秉承】 【自宗】破：依你所说，到达极限的最细微尘【无分微尘】，也应成有分。 【对方】敌：承许！ 【自宗】破：那就不成立它是到达最细边际的尘【无分微尘】，因为还有更细的微尘。 也就是，既然极微尘可分，分出的支分应比它更小。 【无分微尘仍可以分，就不是最小单位的尘，就不是无分的微尘。】
						子二、第二番遮破：对方：没有最小的极微尘，一切尘都可无限分	【对方】敌：那应当是不存在最小的极微尘，因为一切微尘都有分的缘故。 【自宗】破：按你的观点，对一个微尘不断地分解下去，应成无穷无尽。 因为微尘分为支分，支分又有支分，支分的支分还可以分析，这样一直分到大劫穷尽，也没有办法分完。 按这种无边际的观点，应当成立： 【遮破：】一只蚂蚁身体内所具有的微尘，数量等于是须弥山所具有的微尘，因为二者都是无穷大【无限分】的缘故。 然而，这和现量不符，也与教证相违。 佛在《律本事》中说：“得人身者，如爪上尘；失人身者，如大地尘。” 按照你的说法，两者应当没有多和少的差别【都是无穷大】，显然和教证相违【也和现量相违】。

表 6-15: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己五、观察心法无分刹那、色法无分微尘等五位法皆空性分三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四、离一多因分五	辛二、世俗名言量观察分二 壬一、观察无分微尘分三 庚一、观察心法（舍心所）与色法分二	癸一、他宗分三	子三、在第六意识可以把微尘无限分下去，但名言实际意义上不可以	因此，“凡是有尘，决定可分”只是第六意识的概念而已。 第六意识是自由的，让它分解的话，可以无休无止地分解下去。 所以，你没有区分“第六意识分解”和“名言实际意义上的究竟量无分【不能无限分下去】”这两者的差别，只是想当然地认为“凡是微尘，决定可分”。 【混淆了仅在第六意识想象观察的角度，微尘可以无限分下去，和现实实际意义上观察，不可以无限分下去的差别。】
					中观宗在名言中随同有部和经部【经部行中观的世俗谛】的观点宣说时，承许色法、声音等的粗法是微尘，这一微尘又是由很多更小微尘积聚而成的，到了不可再分的最细微边际，就是极微尘【无分微尘】。 这是构成一切色法的基础，需要承许它在名言中存在。 因此，凡是极微尘，则决定为无分，即极微尘不可能再分解为支分。 【世俗名言中，承许无分微尘存在，且不能再分。无分刹那亦如是。 此非如上经胜义理论观察的胜义谛角度，结论自然也不同。】
				寅一、名言中存在无分微尘之理由	名言中应当存在无分微尘，理由是： 一、把具有支分的有事【有为法，粗大的色法】，逐渐分解为各自的支分，最终将有穷尽的时候； 二、到达边际的极微尘决定无分。
				寅二、理由一：名言中极微尘分到尽头也会消失不见	第一理真实成立： 譬如把毛衣分成很多根毛线时，毛衣将消失无迹；把每一根毛线切成一粒粒毛尘，毛线也不见了；再把每一毛尘分为若干个微尘，毛尘也将无影无踪。最后分析【分解】极微尘，也会不见，成为如虚空一样，荡然无存。 【名言世俗中，极微尘，无分微尘，不可再分之微尘，最小单位的微尘，本已不可再分，再分，消失不见。 现实中，钱币的最小单位，纸币、硬币 1 分钱，就是“无分微尘”，不能掰开两半花。 假设 1 分钱可以买 2 个糖，每个糖是 0.5 分钱，买 1 个糖不能付 0.5 分钱硬币或纸币，只能必须付出完整一分钱。 自己的一分钱即消失不见。 所以，最小单位的无分微尘、无分钱币，存在，且不能分，再分，就消失不见。 要么完整存在，要么消失不见，名言观现世量显而易见。】 不然，极微尘分解后还可以再分，这样越分越多，将成取之不尽的宝藏，由此仅仅研磨一粒米的微尘也足以享用一生【与现量直接相违】。 然而，除了真正现前“一尘中有尘数刹”的【圣者佛菩萨名言净见量，一多无碍、大小无碍等】境界之外，这在【凡夫】观现世量的境界前，是极其相违的。

表 6-16: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己五、观察心法无分刹那、色法无分微尘等五位法皆空性分三 庚一、观察心法（舍心所）与色法分二	辛二、世俗名言量观察分二 壬一、观察无分微尘分三	癸二、安立自宗分二	子二、依据分二	丑一、理证分四	寅三、理由二： 极微尘不分解则安住尘的状态，分解便消失无迹	第二理成立： 这样的极微尘，不分析【分解】则安住尘的状态，分析【分解】便消失无迹的缘故。 （也就是，极微尘是【最小的无分的微尘】邻近无有的尘，对它分析【分解】不会分成支分，只会消失无迹的缘故。） 【这里的分析，不是第六识无限制的支分分析下去，而是现实生活中的拆分支分分解，下同。】 因此，凡是【粗大的】尘，决定有分，但必须承认： 这样分析【分解】后，不【能】成为有支分的极微尘【不能再分】，否则，对于一滴水尘和大海水，无法安立多和少的差别。 【粗大的尘可分，分到最后最小单位的极微尘、无分微尘不可再分，再分便消失无迹。】
						寅四、意识前微尘可无限分，名言中存在的瓶等色法自相有量有尽头不可无限分	要这样了知此处的关要： 在第六分别意识前，微尘的支分、支分的支分等，即使历尽一大劫宣说，也丝毫到达不了它的边际，因为这只是分别念增益的缘故。 【第六意识前确实可以无尽的分下去。】 然而，名言中存在的瓶等色法，自相是有量的，一种有量的有事，在无增唯减的情况下【只会越来越少】，必定会在将来的某时到达尽头【无分微尘就是最小单位就是尽头，不可再分，再分即消失不见】。 因此，认为【名言观现世量世俗谛无分微尘】微尘无穷尽、无边际【的分下去】的观点，极不合理。
					丑二、教证分二	寅一、世俗名言角度遮破八尘、安立唯识，有世间规律和教证的损害	月称菩萨《四百论广释》中说： “随顺名言谛时，遮破八尘、安立唯识，有世间规律和教证的损害。 【八尘质聚：（有部宗）欲界一极微尘粒子中，具备地、水、火、风和色、香、味、触八种物质。——《藏汉佛学词典》】 因此，如同【名言中承许无分刹那】心识【存在】般，无法遣除名言中存在极微尘【无分微尘】。” 【世俗名言观现世量角度，应承许色法的最小单位无分微尘存在，心法的最小单位无分刹那存在。 不应以唯识宗胜义谛的角度，遮破无分微尘，保留无分刹那，没有这个必要。 如果遮破无分微尘的存在，则粗大的色法无法建立，与现量相违。 教证如《四分律行事钞简正记》：色聚，摄假八尘所成。 《俱舍论释》：欲界无根无声尘，八种微尘一起生。】

表 6-17: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己五、观察心法无分刹那、色法无分微尘等五位法皆空性分三 庚一、观察心法（舍心所）与色法分二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四、离一多因分五	辛二、世俗名言量观察分二 壬一、观察无分微尘分三	癸二、安立自宗分二	子二、依据分二	丑二、教证分二	寅二、遮破世俗名言中只有可分微尘而无无分微尘的说法	全知麦彭仁波切在《遣除单秋【麦彭仁波切的弟子】疑惑论》中这样解释： 【对方】有人说：【最小单位】没有无分【微】尘，但是有有分【微】尘【最小单位的微尘可无限分下去】，因为不现见无分，而现见有分的缘故。 【自宗】破：【如你所言】组成有分的微细之基【最小的有分微尘】，是有还是无呢？ 如果有，则对构成的基【最小的有分微尘】，也只能承许是有分【微尘无限可分】。 由此应成微尘无有穷尽【无限可分】，故一根草根上【极少】的微尘，也要多得不可计数【无限可分】。 这样一来，经中所说的“【极大的色法才】具有恒河沙数等的数量”应成不合理。 依照你们的观点，如果要讲大【的】色法，和小【的】微尘的数量多少，究竟以什么来安立呢？ 【无法安立，因为无论大小，都是可以无限分下去，无限多，二者等同。】 因此，虽然胜义实相中【无分微尘】有分和无分都不成立，但谁能否认经论中所说的【名言观现世量世俗中】铁尘【数量多少】的安立呢？ 【色境是如何组成的？最小的是极微，它的七倍即微尘，微尘的七倍是铁尘，这样以七倍递增，最后即是指节。铁尘即所谓的铁屑。 ——俱舍论讲记 索达吉堪布】 【非胜义谛胜义角度，没有必要以胜义理论观察遮破世俗名言中无分微尘与刹那存在。 世俗名言观现世量角度，作为构成粗大色法心法之基，也没有必要且不能遮破无分微尘和刹那的存在。 存在，但不是无限可分无穷尽的，是有最低限度的，有底线的。 到达最低限度时，再分，即荡然无存消失不见。】
				癸三、分清二谛之辩驳 问：世亲菩萨的《唯识二十颂》中、静命论师的《中观庄严论》中，都遮破了无分微尘，你们的说法和大菩萨的观点相违。 答：两位大菩萨是按胜义理论观察，因此，不仅得不到极微尘，实际上，连任何有事【有为】法也得不到。 如【月称论师】《入中论》云：“虽以七相【理论】推求【观察】彼【车的自体】，真实【胜义谛】世间【世俗谛】皆非有。若不观察就世间，【车】依自支分可安立。” 【车为我，支分为自相续五蕴。 以胜义理论九因观察，二谛中无我。 随顺世间世俗名言角度，第一人称的我，依自相续五蕴假名安立。 七相理论的解释，具体见后文：戊三、人无我：运用七相理论抉择人我空分七】				

表 6-18: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己五、观察心法无分刹那、色法无分微尘等五位法皆空性分三 庚一、观察心法（舍心所）与色法分二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四、离一多因分五	辛二、世俗名言量观察分二	壬二、观察无分刹那分五	癸一、对方“凡是刹那，决定有分”会破坏一切时间长短的安立	名言中需要承认时间最细的边际【无分刹那】。 【心法和时间长短的最小单位，都是无分刹那。】 如果“凡是刹那，决定有分”周遍成立，则必须承认一个无分刹那，可以分成无穷无尽的刹那。 由此，对一个无分刹那和一个大劫，将无法安立时间长短的差别【与现量直接相违】。 时间【与心法】的长短，唯一是按所含刹那的多少来安立的。 刹那的数量多，则安立为长时间；刹那的数量少，则安立为短时间，此外也没有其它安立的方法。 这里，无分刹那和一大劫同样具有无量无边的刹那，无法安立多和少【长和短】。 由此，任何长短时间，小到刹那、须臾等，都无法到达究竟【没有最短时间，可以无限分下去】，最终会导致破坏看待时间所安立的一切。
					癸二、名言中无分刹那存在并不能再分，再分就成虚空	【以下内容中观纲要中有讲解】 【以下内容根据堪布原音频讲座略作位置调整】 因此，一年以十二个月分，一个月以三十天分，一天以二十四小时分，一小时以六十分钟分，这样分析下去，最终会到达不可再分的最短刹那，称之为无分刹那，这是时间的边际【最小单位】，构成时间的基础。 对于无分刹那，不分析【分解】，仅仅安住时间的最短边际； 再分析【分解】，就成为虚空，得不到任何有事。 【这里的分析，不是第六识无限制的支分分析下去，而是现实生活中的拆分支分分解。 这里的分析分解与虚空，需要分两个角度讲： 1、以世俗名言角度观察，即此处的角度，非胜义理论分析，无分刹那消失了，世俗断灭的虚空顽空，如无前后世一般。 2、以胜义理论角度观察，破世俗第一边有边无分刹那，自续派进入胜义第二边无边，或第三边亦有亦无边（显现非实有），应成派进入远离四边的离戏空，胜义的虚空。】 因此，【世俗名言角度，】凡是承认时间方面的安立，到无分刹那为止，就不能继续再分。 【无分刹那】一经分析【分解】，就像盗贼步入米拉日巴的山洞一样，除了失望之外，不会有丝毫获得。
					癸三、无分刹那以胜义理论观察则空性	如果想进一步探求，这无分刹那一分析【以胜义理论九因观察】，就到了自性本来空寂【离戏空性】之中，这时便触到了诸法本源的究竟处。 所以，经中“万法如芭蕉”，是针对“逐步推究，最终成为空性”而宣说的。 【此空性必然是以胜义理论观察的结论，胜义谛角度，非世俗名言谛观察的结论。 万法如芭蕉空性： 解释为了义的离戏空，即应成派；解释为不了义第二边无边、第三边亦有亦无边，即自续派单空见。】

表 6-19: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四、离一多因分五	己五、观察心法无分刹那、色法无分微尘等五位法皆空性分三	庚一、观察心法（含心所）与色法分二	辛二、世俗名言量观察分二	壬二、观察无分刹那分五	癸四、无分微尘和无分刹那胜义离戏、世俗名言存在	【以下内容中观纲要中无】 这样在胜义理论的观察下，无分微尘和无分刹那都不成立【见上】。 然而需知，中观宗在名言中也承认有这两者。 不能认为： 中观宗观察了声闻宗所承许的无分刹那和微尘是否成立【以胜义理论观察皆不成立】，所以名言中也根本没有无分微尘和刹那【世俗名言中是承许存在的】。 依此类推，对【唯识宗】自证分【无分刹那心识、无分刹那智，生灭识、生灭智】也要这样来认识。
						癸五、可分的一刹那非无分刹那	此处还需要通过观察来了知这一点： 【对方】在一些教典中说： 一弹指、一位青年脉搏的一次跳动，以及用针穿过上下层叠的六十片薄蘑菇瓣，这三者经历的时间相等； 而且把后者穿过一瓣的时间，安立为一刹那【此一刹那非最小单位无分刹那】的量。 【自宗】其实，这只是针对某些所化【方便】宣说的，因为：对一片蘑菇瓣，还可以从纵向分成许多微尘，针穿过一瓣时经过多少微尘，就可以把一刹那再分解成那么多份。 全知麦彭仁波切和上师如意宝的著作中也有类似的观点。 比如日影一刹那间，经过了一万个微尘，经过一个微尘的时间，应等于一刹那的万分之一； 射出的飞箭一刹那越过一亿个微尘，经过一个微尘的时间，应等于一刹那的亿分之一【一刹那是可分刹那】。 这样速度越快，时间分得越细。
						庚二、观察不相应行法和无为法 (33、34 课)	

表 6-20: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四、离一多因分五	己五、观察心法无分别那、色法无分微尘等五位法皆空性分三	庚三、总结分二	辛一、有为无为法胜义离戏空世俗名言假立一多体 辛二、证悟空性圣者事事无碍不可思议之境界	【以下内容中观纲要中无】 由此，有为法和无为法都不成立实有一体，自然多体也不成立。 【离一多因观察的范围，可以是五位百法，可以是有为无为法一切法，只是开合不同，胜义皆离戏。】 如果诸法有自性，决定只有一体和多体这两种存在方式，以诸法远离一体、多体的缘故，人和诸法无有自体，自性本空。 【无垢光尊者】《如意宝藏论自释》中云：“此显现（有法）有事无事何者也不成立，远离一体、多体故，犹如水月。” 【水月尚有如幻显现，第三边见。若如虚空无相，可表第二边无边，也可表离戏，远离四边应成见。】 不论分析与否，诸法【实相角度】本来远离一体、多体，在圣者【佛菩萨】的【入定位】各别自证智前，一体、多体如石女儿一样，在二谛中都不存在【以胜义理论九因观察，应成派离戏空性见】。 但在【胜义理论】不观察时，【世俗】可以假立一体、多体的名言，譬如对头、手等支分的积聚假立为一体。 因此，“一”是看待“多”而假立的，“多”也是由“一”而形成。 认识胜义中“一”、“多”平等为大空性，才好理解圣者不可思议的境界。 圣者【名言净见量】无障无碍的境界，如果以【凡夫】观现世量来衡量，往往会觉得矛盾【无法理解】。 比如“一尘中有尘数刹”，以常识来看，微尘极小，佛刹极大，一极少，佛刹极微尘数极多，小不容大，一不含多。 但是在佛的境界当中，凡夫认为对的，往往错误；认为有矛盾的，实际不矛盾；执为正量的，实际是非量。 【《三摩地王经》：“眼耳鼻非量，舌身意亦非，若诸根是量，圣道复益谁？”】 【以下内容中观纲要中有讲解】 凡夫执着诸法实有自性，自然一不是多，小不是大，长不是短，彼此矛盾。 【凡夫未证悟空性，自然生活在实执实有当中。 即使以见解了知离戏空性，或如梦如幻，但无现证空性之力，依然不能超越四边实执，不能超越四大种坚湿煖动之自性。【】 诸佛安住无分别智中，万法平等一味，现前事事无碍的法界，一多无碍、延促平等、大小圆融。 以大成就者不可思议的显现也可以证明这一点，比如，阿底峡尊者把身体融入擦擦的模式中，米拉日巴曾经融入牛角，牛角没有变大，尊者的身体也没有缩小。 这些都是证悟空性的表现。 【圣者证悟安住于空性光明本位，超越打破制约世俗凡夫四大种之自性桎梏，而游舞示现，水火不侵，小大无碍，事事无碍。】 须知，实相中本来没有一、多、大、小的自性，在一法不成的大空性中，可以无碍地显现一切。 【佛菩萨入定位，无无明业力及其缘起之一切迷乱显现，空中唯现本有本具光明觉性，明空觉空不二双运。 非入定位，以无明业力故缘起一切迷乱显现，但本体皆空性。两种现空双运迥然有别。 佛及圣者菩萨，以证悟空性之力，开显本具觉性光明功德之力，超越四大种性之力，游戏世间度化有情，示现种种不可思议境界，非仅仅修证神通所得。
--	------------------------------------	------------------------------------	----------------	---	---

表 6-21：(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戊四、离一多因分五	己五、观察心法无分刹那、色法无分微尘等五位法皆空性分三	庚三、总结分二	辛二、证悟空性圣者事事无碍不可思议之境界	若言六神通，则断遍计俱生二执二障之漏尽通为成圣根本，余五通为支末，通凡夫。 不为佛菩萨不可思议之神通境界所惑，追求神通，本末倒置。】 【麦彭仁波切】《中观庄严论释》中云：“万法若有一成实【有边之成实，或四边之成实】，诸所知【成实之法】成永不见【并不存在，不可见】。 万法无一成实故【本体离戏空性】，无边所知【性空之缘起万法】了分明【方可得见】。” 【中观纲要在讲完离一多因后，讲了《物质的悖论》，共有十大悖论，是中观总义中没有的内容。 《物质的悖论》讲完后，是大缘起因。】
					是对诸法的因、体、果都作抉择的理论。 【（小 42：大缘起因的三个角度三种解释） 大缘起因，不是以前因果体的其中任一角度观察，而是一个新的角度，缘起。 因果体的任一角度，四边一切法，都是缘起生，皆逃不出缘起。 正因为缘起生，所以性空，无自性。 大缘起因同样有以下三个角度三种解释： 1、世俗有边显现法，观察到皆是缘起生，破显现破实有，有边破尽，而入胜义第二边无边无显现，自续派单空见。 2、世俗有边显现法，观察到皆是缘起生，只破实有不破显现，结论是如梦如幻现而空现空双运第三边，自续派单空见。 3、世俗有边显现法，或四边，皆缘起生，破尽任何一边，皆直接入离戏空性见，无任何显现，应成派离戏空性见。 不仅大缘起因，二派共同五大因皆有此三种解释及结论，两种自续派单空见，一种应成派离戏空性见，不能混淆不清，应有清晰定解。 结论抉择出了了义实相，唯一是应成派离戏空性见者，方堪称了义大缘起因。 只有二转应成派离戏空性见，堪与三转光明见双运，而大圆满如来藏明空不二双运。】 【（小 43：缘起必性空，性空非必缘起） 缘起与性空是有法与法性的关系，不是所生与能生的关系。 虽然性空而缘起，但不是性空必缘起。 空性不是缘起之决定因：因为佛菩萨入定位现证离戏空性，却无任何缘起法。 无明才是缘起之决定因：因为只有非（佛菩萨）入定位，包括凡夫位及圣者菩萨出定位，才有缘起法。 缘起法皆无明而起，识之自现对境。 当然，无明亦缘起法，其体性亦空性，非实有。 世俗谛无第一因，第一因即迷之始，皆无明，皆缘起，皆识现，皆空性。 佛菩萨入定位现证离戏空性唯一必与光明双运，空性之光明非无明缘起法。】

表 6-22: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五、大缘起因分五	己二、出处及教证分五	庚一、总说	【以下内容中观纲要中无】 出处：《龙王请问经》《无热恼请问经》【龙树菩萨】《中论》【龙树菩萨】《六十正理论》【月称论师】《入中论》等。
			庚二、缘起生必性空	【1、】《龙王请问经》云：“何法仗因，彼者仗缘；何法仗缘，彼者不生； 【仗因者必仗缘，仗缘者必无生。因缘生者必无生，大缘起因。】 何者不生，彼者空性；何者空性，彼者无相； 何者无相，彼者无愿；何者无愿，彼者寂灭。” 【无生空性，无相无愿，三解脱门，寂灭涅槃。】 【2、】《无热恼请问经》云：“若从缘生即无生【大缘起因】，于彼非有生自性【空性】。 若法仗缘说彼空【大缘起因】，若了知空不放逸。”
			庚三、空假中三是偈之应成自续两种解释	【3、】【龙树菩萨】《中论》云：“众因缘生法，我说即是空【大缘起因】，亦为是假名，亦是中道义。” （前二句：一切从因缘所生的法，都是空性的法、无自性的法【大缘起因】。 第三句：这样的法虽然有现相【有显现】，也只是假立的名字，是虚假的现象，并非真正的现象【自续派第三边见】。 第四句：这一见解既没有堕入常见【有边】、也没有堕入断见【无边】，这是远离常、断、有、无等边的中道妙义【堕第三边】。 【这是以自续派第三边见角度解释此偈颂的，有现相显现有假名，但本体非实有，现而空。 以应成派大缘起因角度解释，因缘生法皆离四边离戏空，空亦是假名亦必遮，“若复见有空，诸佛所不化”，名相俱遮，大无遮，远离四边，堪为中道义。 此偈颂为著名的空假中三是偈、三谛偈。】） 【4、】又云：“未曾有一法，不从因缘生，是故一切法，无不是空者。” 【如同上面对三是偈的解释。 对空、无自性等的解释，就如同佛护祖师、清辩论师对无生的解释不同一样，都会出现应成派的离戏空性见，和自续派的第二边、第三边两种单空见，决定逃不出超越不了的。】
			庚四、缘起生即第三边无生义 （小 44：缘起生，结论有二）	【5、】【龙树菩萨】《六十正理论》云：“缘生即无生，【殊】胜见真实说。” 该论释【月称论师《六十正理论释》】：“若见缘起，【则】诸法自性皆不可得。 以依缘生者，皆如影像【自续派第三边见】，无【自】性生故【无生】。 【对方】若谓：既依缘生，岂非【难道不】是生？云何说彼无生？若云‘无生’，则不应说‘是依缘生’，故此非理，互相违故。 【（小 44：缘起生，结论有二） 一、因缘生法，因缘生果，缘起生果法，通向如梦如幻的显现果法，缘起生，是生，有现，第三边见之现。 二、缘起生，则性空，本性空，无生，通向空性，重点是空性，无生，非显现，无显现。又分两种： 1、自续派，第二边无边。 2、应成派，离四边离戏。】 【自宗】噫唏呜呼！无心无耳，亦相攻难，此实令我极为难处。若时我说，依缘生法，即如影像自性无生，尔时岂有可攻难处。” 【缘起生，即第三边如梦如幻如影像体空。】

表 6-23: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五、大缘起因分五	己二、出教证分五	庚五、破种立缘起生	【6、】【月称论师】《入中论》云：“诸法非是无因生，非由自在【天】等因生，非自、他生、非共生【遮四种生】，故知唯是依缘生【立缘起生】。 【此缘生，有二解：世俗谛角度是第三边见有如幻显现，胜义谛角度是离戏空性见，性空为基缘起万法。】 由说诸法依缘生，非诸【应成派以下，或自续派第三边见以下，宗派】分别能观察，是故以此缘起理，能破一切恶见网【应成派破四边，自续派破有边、无边】。” 【自续派有显现第三边之缘起生，是非入定位之最高见解，圣者菩萨出定位现空双运见。】
				【以下内容中观纲要中有讲解】 释词：何为缘起？ 【月称论师】《入中论》云：“所有缘起法，以和合为相。” 缘起的自相为因缘和合。 譬如种子为因，水、土等为缘，因缘和合时，就产生果实。 果实是缘起法，不是非因缘和合的孤立【自性】法。 【月称论师】《显句论》云：“是故，一切法之生，观待因缘者，为缘起生义。”
				辛一、缘起：因缘和合
				辛二、有情十二缘起 (一) 内缘起 内有情，都是由从无明到老死的十二缘起而产生的。 比如今生的识、名色、六入、触、受，是以前世的无明、行产生的。 后世的生和老死，完全观待今生的爱、取、有三支。 因此，有情流转，都是缘起，离开缘起，没有一法存在。
				辛三、无情法因缘生果 (二) 外缘起 外界的无情法，也是依缘而生，譬如植物以七因、六缘而生长。 七因是种、芽、叶、茎、精华、花、果，前前相续产生后后，是后后的近取因； 六缘是地、水、火、风、空、时，地大任持，水大摄收，火大成熟，风大增上，空大无碍，时节迁变，都是俱有缘。
	己三、释名分五		辛四、果随因缘转变而转变	(三) 总结 特定的因缘聚合，产生特定的果法。 因缘转变，果也随之而转变。 内外诸法都是以如是因、如是缘，而显现如是果的。 【佛教不承许宿命论、命定论，定业除外，已因定缘定果定。 佛教承许诸法因缘生，因缘生果，命运亦不例外。 因果通三世，因缘未定果未定，因缘已定果则定。 所以，未定之果，即使种子因已种下，也可以通过改变缘，而改变果。】
			庚二、缘起因：以缘起角度抉择诸法为空性的理论 (小45: 缘起生与大缘起因是两个不同的概念)	理解了缘起的涵义之后，再来看大缘起因的释词： 诸法由缘起生，能成立无自性。 缘起是抉择诸法自性空的理论，称为缘起因。 【(小45: 缘起生与大缘起因是两个不同的概念) 以缘起角度抉择诸法为空性的理论，为大缘起因。 1、缘起是因缘和合。 2、缘起生是因缘和合而生如梦如幻果，立第三边显现法，也是自续派运用大缘起因的结论，单空。 3、大缘起因不是立因缘生果，不是立显现法，而是全遮，离四边，离戏空性，应成派角度。 大缘起因是抉择无自性空性之法，胜义理论，离戏空，单空。 大缘起因是以观察诸法缘起生的手段方式原理，目的抉择为无自性空性，应成派的结论为离戏空性，非自续派如影像水月般的第三边现空双运。 缘起生与大缘起因是两个不同的概念，尤其二派运用结论不同。】

表 6-24: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五、大缘起因分五	己三、释名分五	庚三、大：同时对诸法的因、体、果抉择	她同时对诸法的因、体、果抉择，摄尽了金刚屑因等的胜义理论，成为正理之王，故赞为大。 【诸法的因、体、果皆为缘起生，故大缘起因自然含摄对因果体的观察。】
			庚四、自续派如影像水月般第三边之大缘起因	大缘起因：【无垢光尊者】《如意宝藏论自释》中说：“显现分（有法）无实有，是缘起故，犹如影像。” 【譬喻之影像，如水月，因为有显现，如梦如幻的显现，所以，必为自续派第三边见。】 譬如水月是缘起故，无实有。 天月和河水因缘聚合的时候，水面上显现月影，以缘起的缘故，正显现的水月，没有一微尘许的实质，上、下、左、右何处也找不到水月的自体，不得生处、住处、去处，非一非多，非常非断，无生无灭。 所有观待因缘而产生的法，都像月影一般，依仗众缘和合，无而忽尔显现； 因缘灭尽，又像幻化的象马，无踪无影地消失； 先前没有、后面没有，中间短暂的一段，以因缘力显现，正显现时，找不到极微尘许的实有自体。 如果仔细观察而思惟，一切缘起法【第三边现空双运】都无实有，和幻化没有一点差别，只是凡夫以无明耽著为实有【第一边有边】而已。 【破实有不破显现，凡夫有边实有耽执最为严重，故先破第一边有边实有不破显现。 破有边实有粗猛执着，入第三边微细执着，再进一步离开四边执着，离戏空。】
			庚五、应成派离戏空之大缘起因 (小 46: 两种现空双运)	【麦彭仁波切】《入智者门》中说：“观察一切所知法的大缘起因，即是抉择诸法【自生他生等四种生】自性不生，是由因缘集聚之后，假立而产生的【因缘生果】，无因必定不产生。 而这【因缘生果】显现的万法也是当体空、毫无自性【现而空】，因缘生法本来如影像【第三边】，【只有离戏空】远离常断、来去、生灭、一异自性的诸边戏论之故。” 【(小 46: 两种现空双运) 当体即空离戏空的当下： 一、非入定位，理论理上了知当体即空离戏空的当下，现前有迷乱显现，即第三边如影像现空双运现而空。 如我们现在当前，手机电脑等显现的当下知道当体即空（总相空）。 二、佛菩萨入定位，当下离戏空性自相，现前清净光明显现自相，明空无二双运，法界实相明空双运与自己现前实证之现相明空双运一致，佛完全一致，菩萨现前光明分程度未圆满故未完全一致。 与手机完全无关，与无明迷乱显现完全无关。 依然是两种现空双运，有极大差别。 此处很显然，是非入定位之第三边现空双运，如影像，是自续派运用大缘起因的结论，只是远离了有无两边的戏论过失，但落第三边戏论中，所以文中远离八戏诸边戏论，应当如此解释。 二转只要有显现法在，就绝非应成派离戏空性本位。 应成派胜义离戏空性本位，只有入定位离戏空性本位而已，绝无因缘生法迷乱显现，绝无影像水月显现幻现等喻，与世俗谛四边法完全无瓜葛，完全无关。 无关四边法之离戏空性本体，方为应成派之胜义谛离戏空性本位，方为应成派运用之大缘起因结论。】

表 6-25: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五、大缘起因分五	己四、以中论正理说明大缘起因分三	庚一、有为、无为法都观待因缘，大无为法离戏	以下根据【龙树菩萨】《中论》中的正理说明大缘起因： 一、一切有为、无为法的自性，都是观待因缘，或者是假立的，没有一法不观待因缘： 【1、有为法皆缘起生】论云：“非缘起之法，始终皆无有。” 一切有为法都是依仗因缘而生，不观待因缘的法绝不是有为法，如同空中的鲜花。 【2、无为法亦缘起生】又云：“未曾有不依，而名为无法。” 从没有不依“有法”而称为“无法”的法，任何“无法”都须要观待“有法”而成立，这是说： 分别心前安立的无为法，决定是观待有为法而假立的。 【3、大无为法非缘起生】又云：“涅槃名无为，有无是有为。” 涅槃是大无为法，不属于意识的境界，它超越了相对而安立的有为法和无为法的范畴。 【4、总结：】分别心安立的有为法、无为法，都是观待而安立的。因此，这种“有”、“无”都是观待因缘而假立，都是缘起法。
			庚二、缘起生定无自性，有自性必不观待因缘	二、有自性成立，还需要观待因缘，自相矛盾。 “自性成立”和“观待因缘”彼此相违。 也就是，一个法自性成立的话，决定不需要观待因缘； 【自性成立之法，不需要任何因缘条件，故不需要观待任何因缘。】 一个法“需要观待因缘【缘起生】”，也决不会是“【四边生四种生】自性成立”，由此成立“若依因缘起，必定自性空”。 【颂词】论云：“众缘中有性，是事则不然。性从众缘出，即名为作法。 性若是作者，云何有此义？性名为无作，不待异法成。” 【释义：】在须要观待因缘的万法当中，绝没有一个法有自性。因为：如果自性是从众缘中产生，则成为由他法所造作的法；但自性是所作的法，如何成立是自性呢？ 所谓有自性，即不必要观待因缘，应当一直保持它的性。 因此，自性是“不待异法成”，不必要观待其它法而独自成立的，才叫做自性。 既然万法都是观待因缘而产生的，故都无自性。 这就是：由缘起故，定无自性。
			庚三、缘起生即是无生分四 (35、36 课)	辛一、总说 (小 47: 缘起生即无生，缘起生之法性即无生) 三、凡是观待因缘而生者，实际唯是无生。 所谓缘起生，以胜义理论【大缘起因】观察，实际不成立任何的自性生，唯一是无生【自续派单空，应成派离戏空】。 【(小 47: 缘起生即无生，缘起生之法性即无生) 因缘和合生果，是缘起生，是世俗谛，是自续派运用大缘起因之第三边单空结论。 破因缘生果，是大缘起因，是应成派离戏空性。 虽言缘起生即是无生，应成派离戏空、自续派单空可以言无生，却不能言缘起生。 佛菩萨入定位安住于离戏空，却不能安住于缘起生。 明空双运，却不能光明与缘起生双运。 故二转胜义可言离戏空、单空、无生，却不能言缘起生。 缘起生本位，是因缘和合而生，有生。 无生本位，无任何生，包括缘起生。 缘起生是有法，无生是法性。 缘起生即无生，缘起生之法性即无生，以大缘起因证成。】

表 6-26: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五、大缘起因分五 己四、以中论正理说明大缘起因分三	庚三、缘起生即是无生分四	辛二、 因缘和合中有果或无果都不能成立生果分四	壬一、以破有无生因破缘起生果	1、第一种观察法 首先观察，以因缘和合而生果【缘起生果】。 无论因缘和合中有果，还是无果，都不能成立生果【破有无生因，破缘起生果】。
				壬二、颂词一	【颂词：】论云：“若众缘和合，而有果生者，和合中已有，何须和合生？” 若众缘和合，是中无果者，云何从众缘，和合而果生？” 【释义：】众缘和合当中，如果已有果法，则再生果不合理，因为果法已经有了，不必要再生【破自生】； 如果没有果法，又怎么能从中产生果法呢？ 比如每一粒沙子中没有饭，多少沙子聚合在一起也没有饭产生。
				壬三、颂词二	【颂词：】论中又说：“若众缘和合，是中有果者，和合中应有，而实不可得。 若众缘和合，是中无果者，是则众因缘，与非因缘同。” 【释义：】如果众缘和合当中，有果法以自性存在，应当以量从中得到，实际是得不到的【破自生】。 譬如，饭如果在米等中，应当见到，但米等碎为微尘也不见有饭存在，每个因缘中得不到，其聚合中也得不到。 众缘和合中没有果法，那就和非因缘相同，都没有果法在内。 如果米、水等中没有饭，而又能产生饭，为什么以沙、土等不能产生饭呢？ 两者同样是“众缘当中不具果法”，理应产生。
				壬四、总结 (小 48: 大缘起因本位之因)	以上【以破有无生因】抉择了“因缘生【缘起生】”，【果】不是因缘中已有而生，也不是因缘中无有而生。 【(小 48: 大缘起因本位之因) 大缘起因，诸法以缘起故无自性，以缘起观察角度，直接抉择为空性。 四边之法（应成派观察），或尤其有边粗大之法（应成派或自续派四步中观观察），皆缘起生，所有每一缘起之分支，又皆是缘起生，如此分下去。 分到最后，最小单位必然是无分微尘与无分刹那，后面完全可以仿照离一多因那样，分胜义与世俗两个角度观察。 世俗保留缘起生之两个最小单位，无分微尘与无分刹那存在，且不能再分，作为缘起之基。 胜义空性，应成派直接离戏，自续派进入后三边。 至此，大缘起因本位之因抉择完毕。 另外，在分到最后无分微尘与无分刹那时，后面也可以直接转到离一多因角度观察遮破，但如此一来，非存粹的大缘起因了。】

表 6-27: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五、大缘起因分五 己四、以中论正理说明大缘起因分三	庚三、缘起生即是无生分四	2、第二种观察法 【颂词：】论中又说：“若因与果因，作因已而灭，是因有二体，一与一则灭。 若因不与果，作因已而灭，因灭而果生，是果则无因。” 【释义：】首先证成：因和果是无常法。 如果因、果是常法，则无丝毫变动，不可能由因转变成果。 因此，凡是因、果，一定是刹那性。 回到颂词来解释： 因要对果起作用，必须果产生的同时，因也存在。 而且因坏灭时，才能生果。 由此，在一个因上就有两种体存在： 一者，在果存在时，【因存在】给与果作用，这样【因没灭】应成常法； 另一者，在果产生时，【因】应当灭尽，如此【因】成为断法。 一个法上【因】存在相违的【常断】两种体性，【因】永远也不可能成立。 如果因灭尽时果出生，因没有对果起到任何作用，应成果是无因生，这也不可能成立。 【观察因如何生果： 因不灭而生果，因是常法，常法只能保持自己自性，无法生果。 因灭而生果，灭则永远无法生果。 同时承许因有灭与不灭，同时有常断两种过失，又有一法有相违两种体性过失。 所以，因无论灭与不灭，因都不能生果，缘起生不成立。 从观察因之生灭常断及相违角度，遮破缘起生。】 辛三、因无论灭与不灭都不能生果 辛四、总结 （小 49：缘起生即无生之应成派与自续派两种解释）
--	---------------------------------------	---------------------	---

表 6-28: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二、别说五大因分五	戊五、大缘起因分五 己五、以唯识宗唯识自现遍计显现法角度安立缘起分四	庚一、自心自现显现	四、缘起的安立，其义究竟而言，以自心前如是显现为根据：缘起究竟以何者安立呢？譬如照镜子，脸上有什么表情，明镜中就会显现相应的影像。脸比喻自心，镜像比喻一切显现。如像由脸现，由脸假立。显现也由心造，以心假立。 【以唯识宗唯识自现遍计显现法的角度，安立缘起。和前面讲的角度不太一样。前面缘起的定义是因缘和合，这里是唯识所现。遍计显现法是唯识所现，识依然是缘起的，因缘和合而生，无自性。因缘和合的缘起，包括能所，包括识与对境。唯识所现的缘起，只包括所，不包括能境心识。随教唯识宗如来藏的缘起，包括八识聚能所。这里，主要以随理唯识宗的角度。】 比如，同一条河的水，以地狱众生的嗔习，显现烱铜；以饿鬼的悭习，显现脓血；以人的习气，显现水；以天人的善业习气，显现甘露。 别别的显现，只是看待别别的习气而产生的，依各自的心假立，也只在各自心前显现。
		庚二、显现唯心造随转	同一个人，伴随习气的变化，也有显现的变化。习气清净一分，显现也清净一分；习气染污一分，显现也染污一分。一切苦、乐都是看待自心假立的，心不执著，如木石一样毫无感受。譬如，梦中执着梦境，就会显现利益和损害；认识梦境不执著，梦现也无利无害。我们身心上产生的利害，都只是以自己的心执著而已，看待心才成立，没有不依心而独立产生的。 总之，善恶、亲怨、高低、多少、自他，无不是由心而造。
		庚三、缘起即唯识现依心起	【颂词：】【月称论师】《入中论》云：“有情世间器世间，种种差别由心立，经说众生从业生，心若灭者业非有。” 【释义：】有情世界的差别，不是无因无缘，而是依缘起的差别显现的。缘起在心上，以心的【业力】习气不同，而假立种种的有情。器世界从风轮到天宫的纷繁万相，也是由有情的同分习气假立的【唯识所现】。 【《宝积经》】经云：“随有情业力，应时起【现】黑山，如地狱天宫，有剑林宝树。” 因此，如何认识缘起呢？应当认识种种差别由心立，万法依心起。
		庚四、中胜义有及不可得，名言缘起即自现	一切内外缘起的安立，按究竟来说，都只是依于众生各自心前如是显现的这一根据【唯识所现】，而安立此者彼者。 此外再没有其它的道理，因此叫做“以心假立”，即仅仅是以心假立，没有另外的自性可得【所现假立，唯识而已，无自性可得】。 其理由是：因为以【中观大缘起因】胜义理论观察，不必说实有，仅仅显现分也不可得；而未经观察时【世俗谛】，分别心前只有显现分。 对这样无自性的，同时显现的缘起【第三边见】，看待世间的显现性而言，可说是以名言正量成立。 因此，自宗的观点为： 【世俗谛显现】既是以心假立，也是名言正量成立，二者根本不相违。 因为名言的究竟真实性，只是这一点而已【唯识所现，回归自心】，不必要过分的耽著。 【中观纲要至此全部圆满。】

表 6-29：(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三、运用五大因分三	戊一、总说		【从此以下内容，中观纲要中全无】 以上论述了如何运用正理抉择法无我。 【这里的法无我，可以说是广义的法无我，包括人无我，一切法无我。小乘二乘以无分微尘及无分刹那为胜义谛，在此基础上抉择了人无我。中观宗以离一多因为主的五大因，进一步抉择了有边无分微尘及无分刹那等四边为空性。】 以下再运用能破【共同五大因】，抉择心的本性为无生【离戏空性】，这是进入密宗【光明或明空双运】的不共前行，极为关键。 【先抉择二转离戏空性，在此基础上，再抉择三转光明，或明空双运。下面： 戊二，抉择心的本性为无生，为法无我。 戊三，运用七相理论抉择人我空，为人无我。】	
		戊二、法无我：以三解脱门角度抉择心之本性即无生分四		己一、总说心的来处住处和去处皆不可得 观察心的来处、住处和去处。 【金刚经之三心不可得。】 自心本为空、无相、无愿三解脱门的本性。 抉择心无来处，了知心为无相解脱； 【金刚屑因、破四句生因、破有无生因、三时观察】 抉择心无住处，了知心为空解脱； 【离一多因】 抉择心无去处，了知心为无愿解脱。 【大缘起因】 心的本性，法尔如是，并非由观察使有相变为无相等。运用观察是变不知为知，开始认知心的本性。 《涅槃遗教续》云：“次寻心来源，未得【就】证法身；又寻心住处，未得【就】证报身；再寻心去处，未得【就】证化身。” 【以心之来住去三心不可得空性，配证法报化三身。三身通常意义并非如此，这里是特指特定空性，非通于他处。】 以下运用共同五大因，抉择心的本性：	
		己二、以金刚屑因、破四句生因等抉择心无来处无相解脱分四	庚一、金刚屑因抉择心之因无生分五	辛一、破自生	譬如一念嗔心生起，如果有生，必定只有四种生的方式：如果是自生，说明已经成立，既已成立，有什么必要再生呢？ 这种生成了无意义。 又应成无穷生的过失，因为： 生不必要观待任何他缘，可以自己生自己，生而再生，辗转无穷。 所以，一念嗔心起，不是以自己生自己。
				辛二、破他生，观察因果接触与否	如果嗔心【果】是以他法为因而产生，嗔【果】和这个法是接触生，还是不接触生。 如果接触生，必须两个法同时存在，但嗔心之因【即嗔】和嗔【果】同时存在，嗔已经存在，何用再生呢【因果一体，破自生】？ 如果不接触，因和果的嗔心从未接触，就像东山和西山，在东山中播种，岂能在西山开花？ 因为二者毫无关联，不可能发生作用，怎么能以他法之因产生嗔心呢【因果他体，破他生】？
				辛三、破共生	如果嗔心是由自他共同引生，那就同时有自生和他生的过失。

表 6-30: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三、运用五大因分三 戊二、法无我：以三解脱门角度抉择心之本性即无生分四	己二、以金刚屑因、破四句生因等抉择心之因无生分五	庚一、 金刚抉择心之因无生分五	辛四、 破无因生	如果嗔心不依任何因缘，无因而生。 那就应成石头等也有心，不需要因缘故。 由此，一切时处的事物上都应当有嗔心。 然而现量见到，只在嗔境、嗔种子、非理作意三缘和合时，才生起嗔心【缘起生因缘故生】。 三缘不聚，也无法生嗔。	
				辛五、 总结	总之，一念心生起，不是从自己来，不是从他来，不是从自、他共同来，不是无因来，本来无来处。 【以金刚屑因破四种生，以大缘起因破缘起生，故知皆是无生。 空性实相中，本无一念心识，更谈不到识之生住灭，二转角度只有如所有智照见对境离戏空性。】	
			庚二、 破四句生因抉择心之因无生分五	辛一、总说		破四句生：一因生一心【果】，多因生多心【果】，多因生一心【果】，一因生多心【果】。
				辛二、 破一因生一心分二	壬一、 破一个色法生一心	1、破一因生一心【果】： （包括由一个色法生一心；由一个心法生一心。） 如果以色法生心，这个色法，或者是外境的土石等，或者内在诸根所依的身。 【1、】比如，以石头生起嗔，应成石头是有心的法。 但把石头碎为微尘进行观察，也不见有丝毫许的心识。 【2、】如果只凭一个身体就能生嗔，应成，无心的尸体也能嗔怒，不必要观待他缘故。 【无论内外的色法，都无法生心。】
					壬二、 破一个心法生一心	以一个心法生一心【果】： 譬如一念信心，要么从同类的一个信心产生，要么从不同类的其它心产生。 【1、】如果不必依靠其它条件，就能从一个信心产生一个信心。 应成永远是信心，因为因具足又不必观待其它缘，应当无障碍地产生。 这样，上一刹那信心生下一刹那信心，辗转相续，连绵不断。 【遮破：】然而，现量见到，生起信心，又产生了其它种类的心识【如无信心等】。 【2、】如果以异类的一个嗔心产生信心，因为不必要借助他缘，单凭一个嗔念就能生信心，这样应成嗔心没有相续的机会【嗔心会一直生信心】。 事实上，嗔心可以在一段时间内相续【嗔心生嗔心】。 【无论同类不同类的心法，都无法生心。】
				辛三、 破多因生多心		2、破多因生多心【果】： 由多因才产生多心，可见每个因独自没有能力生果。 每个因既无力生果，多个因聚合也没有利益。 譬如，每个盲人都看不见色法，聚集在一起，仍然见不了色法。 【以此推理，同样可以破多因生一心。】
				辛四、 破多因生一心分二	壬一、 多因同时生一心	3、破多因生一心【果】： 分两种情况遮破： （1）以多因同时产生一心： 果是独一，【多】因和【一】果接触，只能成立某一因和该【一】果接触。 而其它因不【与果】接触，就不能对此果发生作用，【其他因】应成非因【不能成为因】。 【所以，不能成立多因同时生一心。】

表 6-31：(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三、运用五大因分三 戊二、法无我：以三解脱门角度抉择心之本性即无生分四	己二、以金刚屑因、破四句生因等抉择心无来处无相解脱分四	庚二、破四句生因抉择心无生分五	辛四、破多因生一心分二	壬二、多因次第生一心	(2) 以多因次第产生一心： 前因生此心，后因应成无用； 前因不生此心，前因应成非因； 前后二因共生此心，前生果，后也生果，果应成多个。 【所以，不能成立多因次第生一心。】				
				辛五、破一因生多心	4、一因生多心【果】： 如果由一因产生多个心【果】，一因生多果故，多心【果】应成无因，由此【多果】应成恒有或恒无【无因生】。 此外，从时分和方分分析【离一多因破无分刹那】，毕竟没有独一的因和心【果】。 由此可破四句生。					
			庚三、破有无生因抉择心之果无生	破有无生因： 果的一念心生起，或者已有重复生，或者前无而新生。 【1、】已有不必要再生，因为已经存在了【自生】； 【2、】前无也不可能生，因为【前无】这一念心没有体【实无】，再怎么积聚因缘，也不能对它【果】发生作用【无不能生有】。 因此，一念心的产生，不是已有而来，也不是无有而来，根本没有来处。						
				庚四、从三时观察抉择三心不可得	从三时观察： 如果生心，所生只可能是过去心、现在心或未来心。 过去心已灭，没有办法生； 现在心已经成立，不必要生； 未来心没有体，如石女儿，也不可能生。 由此可知： 当心正显现时，找不到一个来处，心的本性就是无相解脱。					
			己三、以观察体之离一多因抉择心无住处空解脱分三		庚一、先抉择心之所住分二	辛一、破心安住外境色法	先抉择所住，再抉择能住： 心如果有实体，应当有住处，所住是外境的色法，或者内的身体。 如果心安住在外境的色法上，应当能在上面找到。 但对色法再怎么分析，一直分到无分微尘，也不见心的踪影。			
				壬一、破身心一体			如果心安住于内的身体，身和心要么一体而住，要么他体而住。 如果是前者【身心一体而住】，应当有身时决定有心，这样尸体也成了有心。 【实有一体决定不能分开，如果能分开，决定非实有一体，无论暂时长远。】			
				辛二、破心安住身体内分二		癸一、破心遍身安住		如果心以他体的方式安住在身上，要么遍满全身而住，要么住在身体的某个部位。 如果遍身安住，应成全身的一切处都有心，砍断一节手指，应当砍断了心的一部分【心残缺不全了】； 【事实上，没有人这样承许，也不符合现实。】		
						癸二、破心住身某处分三	子一、破心住上方	如果心住在身体的一方，比如住在上方，那在截断下肢时，应成毫无痛苦的感受。 【与事实现量明显相违。】		
							子二、破心识迅速移到下方	有人想：截断下肢时，上方的心识迅速移到下方，因此具有苦受。 遮破：如果对上、下方同时砍截，应成有一方不痛苦。 因为截下方时，如果上方的心识移到下方，则上方无苦受； 如果不动，应成下方无苦受，这和现量明显相违。		

表 6-32: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三、运用五大因分三 戊二、法无我：以三解脱门角度抉择心之本性即无生分四	己三、以观察体之离一多因抉择心无住处空解脱分三	庚一、先抉择心之所住分二	辛二、破心安住身体内分二	壬二、破身心他体分二	癸二、破心住身某处分三	子三、破心住心脏中	如果心安住在心脏中，心脏成为它的住处。 但是把粗大的心脏，一直分解到无分微尘，再抉择，连无分微尘也不成立，这样终究不见有一个实有的住处。	
			庚二、再抉择心之能住分四	辛一、总说能住心识有三种安住情况		再来抉择能住心识的自性，它有三种安住的情况： 【1、】以色法的体性存在； 【2、】以不相应行法的体性存在； 【3、】以心法的体性存在。			
				辛二、破心以色法体性存在		如果【心识】以色法的体性存在，应当有颜色、形状、声香、味触。 但观察时，不见心有【显色：】青、黄、赤、白，【形色：】长、短、方、圆，听不到声音，嗅不到气味，触不到软、硬等。 因此，心不是以色法的体性存在。			
				辛三、破心以不相应行法体性存在		如果心以不相应行法的体性存在，但不相应行法只是宗派的假立【依色法及心法假立】，此外没有一种真实的体性。			
				辛四、破心以心法体性存在		如果承许是以心法的体性存在，则只能是一体存在或多体存在。 可以以离一多因把粗大的心识逐步分析，最后分到无分刹那，无分刹那也抉择为空性。 因此，心根本没有实有的一体或多体。			
		庚三、总结		通过上面以离一多因观察心的住处和能住的心，可以发现： 心正显现时，内外周遍推求，也找不到它的住处【所住】。而且，能住的心也无实体存在【能住】。 这样抉择心的本性无住，本来是空解脱【能所双亡】。 【能所双亡是应成派离戏空性的描述，自续派第三边不能说是能所双亡，实则未亡。 只有心识能所双亡时，自然呈现如所有智照见离戏空性。】					
		己四、以观察一切之大缘起因抉择心无去处无愿解脱分六(37课)	庚一、观察去者	1、观察去者【去之本身自身】： 【去】这一念生起时，它不去其他处，因为这一念只有“去”和“不去”。 如果是“去”，也不可得到一个去【已经过去】。 因为已经去了的法，不可能有“去了的有去”和“还没有去可以去”的两种作业。 如果“不去”，和“去”相违，则不能说“去”。 【去之本身自身，必缘起生，所有缘起生之每一分支，必又缘起生，缘起生之最小单位，遮破，不存在，必无生。】					
				庚二、观察去处	2、观察去处【所去之处】： 这一念如果去，必定有个去处。 从时间上分析去处，或是过去境，或是现在境，或是未来境。 过去境灭了，不可能去； 未来境还没产生，如石女儿，也不可能去； 现在境也不能去，因为现在【住】这一刹那，如果是“正显现时【没去】”，就不能说是“去时【当下正显现是住时，非去时】”。 【所去之处，必缘起生，其他同上，推至无生。】				

表 6-33: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三、运用五大因分三 戊二、法无我：以三解脱门角度抉择心之本性即无生分四	己四、以观察一切之大缘起因抉择心无去处无愿解脱分六	庚三、观察迁变	3、观察迁变： 这一念心不可能有迁变，因为心只可能是常法或无常法。 若是常法，不会迁变【，保持常性，没有去处】； 若是无常，也不可能有变异。 因为在一个刹那的时间中，正显现的同时【住的当下】，不会有变异【是住就不是生灭变异】。 【没有迁变，便没有去处。 迁变，必缘起生，其他同上，推至无生。】
			庚四、观察灭心	4、观察灭【去】心： 如果这一念心有灭，或者心是已灭，或者心是未灭，没有其它情况。 但是，已灭的心，连踪影都没有，怎么会有它的灭呢【已灭不能再次灭】？ 未灭的心也不可能灭，因为不灭和灭相违，不灭的时候决定不是灭。 【灭法灭心，必缘起生，其他同上，推至无生。】
			庚五、观察常有	5、观察常有： 如果当下一念常有，应成没有变化，这明显和现量相违。 因为心识时而欢喜时而忧，刹那迁变，体无恒常。 如果认为一念心从生起到灭尽之间，是常有一体，那就应成： 生起的第一刹那，和灭尽的一刹那，是一体。 【应成】灭者恒常安住，以及第一刹那时即相续灭尽，不住第二刹那。 【常有一体，不可能同时具有生灭两种相违属性。 常法，胜义非常离戏，世俗无常，刹那生灭，有来有去，有生住异灭。 常法，是外道法，倒世俗，以大缘起因观察，无生。】
			庚六、总结 (小 50: 定解，决断一切，楷定古今!)	通过以上【大缘起因】的观察，可以成立一念心本来无生，并且不灭缘起显现【此缘起生即无生之大缘起因，是典型自续派第三边现空双运见，非应成派离戏空性见】，实际如水中月影一般【比喻亦符合】。 【(小 50: 定解，决断一切，楷定古今!) 应成派的离戏空性见，与自续派第二边、三边单空见，这两种(三种)空性见，是二转之最核心见解，二者之异同，绝对不能含糊，决定必须要有定解。 有了定解，决断一切，楷定古今! 不管不惧谁讲的，了义就是了义，不了义就是不了义，依义不依语，依法不依人，铁口直断，堪称定解! 共同五大因，是应成派与自续派共同运用的五大因，所以才叫共同五大因。 虽然共同运用，但运用的方式及结论等方面，并不相同，应严格区分开来，并有定解。 前面零零散散的多次讲过差别，详细具体剖析可见下文： 丁四、自续派与应成派运用五大因的差别 丙三、自续派和应成派遮破诸边方式的差别】

表 6-34: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三、运用五大因分三 戊三、人无我：运用七相理论抉择人我空分七	己一、教证 己二、我与五蕴非异体 (小 51: 七相理论人我空与离一多因法我空)	【月称论师】《入中论》云： 【比喻：车是我，支分是自相续五蕴，也就是人我执的“人”的概念。车与支分的关系，也就是我与自相续五蕴的关系，也就是我与“人”的关系。 我如果存在，与自相续五蕴之“人”有如下七种关系。 遮破这七种关系，遮破人我执，遮破我，保留自相续无分微尘、无分刹那胜义谛，抉择为人我空，为小乘七相理论。】 “如车不许异支分【我与自相续的五蕴非异体（以下皆为自相续的五蕴）】， 亦非不异【我与五蕴非一体】、非有支【我具有五蕴不成立】， 不依支分【我依于五蕴不成立】、非支依【五蕴依于我不成立】， 非唯集聚【我是五蕴的积聚不成立】、复非形【我是五蕴的形状不成立，我是五蕴积聚的形状不成立】。” (一) 【对方：】车【我】与支分【自相续五蕴（以下皆为自相续的五蕴）】异体： 【颂词：如车不许异支分】 【遮破：】应成车【我】的支分【五蕴】之外有车【我】，然而在车轮、引擎、钢板【色蕴、受蕴】等的支分【五蕴】外，找不到他体的车【我】。 意义：【五】蕴和我并非异体。 如果是异体，应当在【五】蕴外找到我，但找不到【五】蕴外的我。 【（小 51：七相理论人我空与离一多因法我空） 1、一般来说，抉择人无我空性的理论是七相理论，前五相为龙树菩萨在《中论》中所述，后二相为寂天菩萨在《入行论·智慧品》，与月称菩萨在本论（《入中论》）中所述，当知七相理论亦为离一多因所摄。 ——入中论日光疏 智圆法师 2、七相理论虽然可以归摄为离一多因所摄，但主要是抉择人我空，不是法我空，而离一多因重点抉择的是法我空。 个人理解，七相理论可以不必归摄为离一多因所摄，二者重点所破所立所证均不同。 3、这里的比喻：“车”是我，“支分”是自相续五蕴，自相续的五蕴是人，他相续的五蕴是法。 车与支分的关系，也就是我与五蕴的关系。 我如果存在，与五蕴有如下七种关系。 遮破这七种关系，遮破我与五蕴，为七相理论。 我是不观待他而有独立堪忍的自性。 遮破人我即人我空，遮破法我即法我空。 人无我人我空，是自相续五蕴，没有不观待他而独立堪忍的自性。 人我空保留了无分微尘和无分刹那为胜义谛。 法无我法我空，是排除人以外的一切法，他五蕴等，此时突破人的概念，进入法，法没有不观待他而独立堪忍的自性。 这里的支分五蕴： 若指自相续五蕴，即人无我人我空推理； 若是他相续五蕴，即排除人以外的五蕴，进入法的范畴，舍无情色法等，即法无我法我空推理。 当然，法无我法我空时，以离一多因观察无分微尘等四边必定遮破，不可能如小乘般保留。 心经“照见五蕴皆空”，是广义的法我空（含摄人我空），或包括狭义的人我空及法我空，二我空。 如同六尘绕中尘的推理，本是唯识宗破有部经部等无分微尘的推理，中观宗离一多因原封不动引用，直接用来遮破无分微尘。
---	--	--	--

表 6-35: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三、运用五大因分三 戊三、人无我：运用七相理论抉择人我空分七	己二、我与五蕴非异体 (小 51: 七相理论人我空与离一多因法我空)	七相理论本为人无我人我空推理（保留无分微尘无分刹那），也可以适用于中观宗法无我法我空的推理，主要破他相续五蕴之我，并破无分微尘等四边，如此，方如前言“为离一多因所摄”。 当然，中观宗的核心胜义理论，必定是共同五大因不共四大因为主之九因，破二我执证二我空。 4、离一多因本位是大乘中观宗破尽一切有边法一体多体的胜义理论，无分微尘无分刹那必然必须全部破尽，乃至四边全部破尽，无法单纯仅仅做到人我空，即保留无分微尘无分刹那为胜义谛。 而人我空是二乘建立在保留无分微尘无分刹那基础上安立建立的胜义谛，此时不能遮破且必须保留无分微尘无分刹那为胜义谛实有，否则就是进入大乘中观宗的法我空见解，甚至应成派离戏空见解，而非二乘人我空见解。 所以，这里仅是从某个推理角度，假立安立为相似的“七相理论亦为离一多因所摄”，非中观宗离一多因本位，也不能以大乘中观宗离一多因本位胜义理论观察，因为一观察，无分微尘等四边，全部遮破离戏，无法保留，非人我空，全法我空。 教证理证应当双通过，依语且依义，方为法义圆满圆融无碍。】
		己三、我与五蕴非一体	(二) 【对方：】车【我】与支分【五蕴】一体： 【颂词：亦非不异】 【遮破：】应成车【我】和支分【五蕴】的数量相等，有多少车【我】的支分【五蕴】，就有多少辆车【五个我】，这和承许车【我】是一辆【独一无二的自性】相违。 意义：【五】蕴和我非一体。 如果是一体，应成【五】蕴有色、受、想、行、识五法，我也有五个；进一步【观察】，色蕴可以分成无数微尘，我也应成无数，这和执着我是独一相违。
		己四、我具有五蕴不成立	(三) 【对方：】车【我】具有支分【五蕴】： 【颂词：非有支】 【分析：】“具有”是指二法的相属，或者一性相属，如柱有红色；或者异性相属，如我有黄牛。 两个法是一体或异体，才有相属的关系。 【遮破：】但车【我】和支分【五蕴】，既不是一体，也不是异体【前面已破】，故不成立车【我】有支分【五蕴】。 意义：【对方：】我具有五蕴，【但】我和【五】蕴非一非异，故不成立。
		己五、我依于五蕴不成立，五蕴依于我不成立	(四) 【对方：】车【我】依于支分【五蕴】； 【颂词：不依支分】 (五) 【对方：】支分【五蕴】依于车【我】： 【颂词：非支依】 【遮破：】应成支分【五蕴】和车【我】异体。 意义：我依于五蕴，或五蕴依于我。 两个法成立互依，应当是异体的关系，如苹果依于瓷盘。 我依五蕴，我是能依，【五】蕴是所依。 我和【五】蕴异体，才能成立能依、所依。 因为不是异体【前面已破】，故不成立“我依于【五】蕴”。 同理可知，“【五】蕴依于我”不成立。
		己六、我是五蕴的积聚不成立	(六) 【对方：】车【我】是支分【五蕴】积聚： 【颂词：非唯集聚】 【遮破：】应成：支分【五蕴】无序积聚，也是车【我】。 意义：我是诸【五】蕴【无序】积聚，同样不成立。 【即使五蕴有序积聚，也同样找不到一个我的存在，二者一体异体均不成立。】

表 6-36: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三、运用五大因分三	戊三、人无我：运用七相抉择人我七	己七、我是五蕴的形状不成立，我是五蕴积聚的形状不成立	(七) 【对方：】车【我】是支分【五蕴】形状： 【颂词：复非形】 【遮破 1：】如果支分【五蕴】的形状是车【我】，在支分【五蕴】无序堆积时，每个支分【五蕴】的形状并没有改变，故应成无序堆积的支分【五蕴】形状，也是车【我】。 【遮破 2：】如果支分【五蕴】积聚的形状是车【我】，支分【五蕴】积聚只是一种假立的法，依假法不会有实有的形状，这样的假有形状，并不是实有的车【我】。 因此，车【我】既不是支分【五蕴】的形状，也不是支分【五蕴】积聚的形状。 意义：我不是【五】蕴聚的形状。
	丁四、自续派与应成派运用五大因的差别分三 (38 课)	戊一、略说二派差别分三	己一、总说 (小 52：中观核心内容：所破、能破、如何破)	五大因是自续派和应成派共同运用的【胜义】理论，但二者运用五大因进行抉择的方式，却有本质性的差别。 【(小 52：中观核心内容：所破、能破、如何破) 前面最初讲了所破：道所破、理所破。 然后中间讲了能破：共同五大因，后面还有不共四大因。 这里讲如何破，怎么破，破的区别，破的结论。 是在前面所破、能破的基础上，讲如何破。 “丁四、自续派与应成派运用五大因的差别”，和后面的“丙三、自续派和应成派遮破诸边方式的差别”，这两个部分，也可以合并到一起单独立科，即如何破。 这样，中观的核心内容即所破、能破、如何破（含破的结论两种空），三大部分，也即是本文甲七结束语的三个关键。 本文原文的能破部分，以共同五大因（含此丁四）、不共四大因、二派差别（丙三），这样的角度次第展开。 为保留原文主体的框架结构，并与其一致，本略释及科判原文顺序没有做大的调整。】
			己二、自续派承许三相和比喻在自他前共同成立 (小 53：三相理论)	【自续派】自续理论是眼等有法，在自他前共同成立的前提下，承许所立，如【眼等有法】胜义中无生； 能立的因，在自他前共同成立。 比喻如宝瓶等，也是自他共许。 “因和所立【三相理论之一：宗法】，一者有则另一者有【之二：同品周遍】、一者无则另一者无的关系【之三：异品周遍】”也在【自他】二者前共同成立。 总之，承许三相【宗法、所立宗、能立因，及宗法、同品周遍、异品周遍。具体见下面注释，亦可见笔者整理之《三相理论纲要》，简明易懂。】和比喻，在自他前共同成立的理论，是自续理论。 【正是因为自续派的结论在四边之内，有自他之共许，有四边之承许，有第三边现而空的承许，有第二边无边的承许，讨论的都是非佛菩萨入定位的四边之内的事情，如柱子等的事情，常还是无常等，所以决定了自续派重点所抉择的必然是非入定位不了义的实相。 自续派是自他共称三相理论。 应成派是没有任何承许之离戏，因为佛菩萨安住于入定位了义实相中，根本与四边之内的任何事情无关，连四边之概念其名尚无，遑论其事云云。 应成派是他称三相理论。】 【(小 53：三相理论) 所谓三相者，是指为能如实领悟所量未知事物，而例举之正因所应具备的三支，即宗法、同品周遍、异品周遍。 1、宗法：即量中之第一支。

表 6-37: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四、自续派与应成派运用五大因的差别分三	戊一、略说二派差别分三	己二、自续派承许三相和比喻在自他前共同成立 (小 53: 三相理论)		于宗所有无过欲解前陈之上依理立量，确立有此因者，名为宗法。 比如虽然未能现见火、水，但由见有烟及水鸥，以此比量则知，其处必定有火及水。 比量中有，或于所诤前陈有法之上，定有此因能成立。 2、同品周遍：即因法立量中的第二支。 唯于立量之同品中，确定为有。 如云：“若是所作性，则遍即无常，有烟故知其有火。” 皆存在于同品之中，或所立者与因（能立）相同。 3、异品周遍：即因法立量的第三支。 与立量所立事物反义相属，故于立量异品之中决定是无。 如云：“若其是常，则遍即非所作性。” 异品中无，与所立反，即与因（能立）相反。 ——入中论日光疏 智圆法师】
			己三、应成派自方无任何承许		【应成派】应成理论，是在自己没有任何承许的前提下，仅仅运用他方前成立的三相和比喻，对敌宗发出自许相违等太过的理论。 【应成派有九因，共同五大因、不共四大因。 自续派只有共同五大因，没有不共四大因。 所谓不共，即是应成派不共自续派，应成派独有。 这里己三虽然只是在共同五大因之后讲的，但完全适合通用于后面的“丙二、应成派不共四大因”。 因为应成派有九因，每因只是观察及遮破的角度不同而已，结论完全一致。】 【应成派胜义九因观察结论，不能承许、没有任何承许的原因是，应成派抉择的是佛菩萨入定位中的实相，佛菩萨入定位实相中，不关任何语言文字名相、思维概念分别的事，所以应成派没有任何承许，也无须任何承许，“诸法实相者，心行言语断”（《中论》），真正的大无遮。】
		戊二、详说二派差别分五（39 课）	己一、有法（三相理论之一） 庚一、自续派把色等显现分作为自他共许的有法		自续派在尚未遣除对二谛别别的执著，而着重抉择相似胜义的单空时，并不遮破显现。 也就是，自续派把自己和他宗前共同显现的色等诸法，作为三相中的第一相“有法【宗法之前陈宗（所诤事体）】”。 譬如，对声音，外道承许为常法，内道承许为无常法。 虽然声音是共同承许的有法，但对声音的体性是常还是无常，彼此存在诤论。 同样，在抉择单空、分开二谛时，自续派承许万法胜义中空性、名言中存在，故把色等显现分作为自他共许的有法。 然而在“显现法是否在胜义中实有”这一点上，却有极大的辩论。 【自续派胜义第三边现空双运，显现法存在而非实有。 第二边无边，显现法不存在之无边。 应成派胜义谛结论：离戏空性。根本不讨论显现法，只讲实相。 自续派与应成派整个讨论的就是两个不同层面的事情：自续派重点讨论的是非入定位的显现法如梦如幻第三边单空见。 应成派重点讨论的是佛菩萨入定位的离戏空性实相。】

表 6-38: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四、自续派与应成派运用五大因的差别分三 戊二、详说二派差别分五 己一、有法差别（三相理论之一宗法）分三	庚二、应成派无自他二者共许的有法		应成派在不分二谛着重抉择真实胜义大空性时，无论“世俗中有”或“胜义中无”等的所立法，都一概远离。 不但是胜义中无有，连凡夫分别识【第六识、七识】和无分别识【前五识、第八识】前显现的诸法自相【前五识、第八识的对境】及总相【第六识、七识的对境】，都一概予以遮破【八个识及其对境，能所】。 【无分别识是无有粗大分别的分别识，不是全无分别的智。】 所以，应成派前不会有二者共许的有法。 【应成派以胜义理论九因观察世俗谛十法界一切染净显现法，从色法到一切智智之间，从对境到有境，能所二执等，全部自空，破尽，离戏，无有不空，光明分亦离戏空，本即离戏空之光明。 所以不可能还保留任何纤毫世俗谛显现法有法，实相中本来就没有这些无明迷乱显现有法，二转中清净显现光明分也在世俗谛，非胜义谛空性所取，故二转，实相了义法性唯离戏空性。 自续派只要保留显现法，无论第一边有边，还是第三边亦有亦无边，胜义理论皆非观察究竟。 同样，不保留显现法之第二边无边，第四边非有非无边，虽无显现，但仍在四边戏论中，识之对境范畴，亦非观察究竟。 所以，自续派无论如何安立二谛，都是识的角度，超不出识的范围，非究竟了义入定位智之实相。】
		庚三、教证分四	辛一、总说二派观点	教证：【麦彭仁波切】《辩答日光论》中说： “尽管自续派在名言中承许诸法实有，应成派则名言中也不承许实有法，二派的这一差别是诸宗所共同承许的。 然而，自续派在着重抉择胜义单空时，只承许实有存在的空性【第二边无边】为相似胜义谛【离戏空或第三边为真实胜义谛】，并且世俗谛不遮破显现分； 应成派着重抉择远离一切承认的大中观真实胜义谛时，根据胜义理论【九因】抉择，即使在名言谛中也不承许自相实有的法。 不论显现何种法【包括清净显现光明分】，其本性均远离一切戏论。这和圣者入根本慧定的境界相合，乃是无缘大空性的本体。”
			辛二、自续派观点	【智藏论师】《中观二谛论》中说：“自他二者前共同有个显现分【如瓶】，即是依此而安立有法等。” 【静命论师】《中观庄严论》说：“承许【非入定位】智者和凡夫共称的诸法，可以真实安立有法、所立法等。”
			辛三、应成派观点	月称菩萨《显句论》中所引的【龙树菩萨】《回诤论》一偈：“若以【佛菩萨入定位瑜伽】现量等，能缘于少法【无明显现有法】，则应破与立，【但佛菩萨入定位二智瑜伽现量不见任何无明显现有法，】无故无承认。” 月称菩萨《入般若波罗蜜多论》云：“破立二者均应遣，真胜义中无破立。” 【依显现有法而破立，若有法不立，破立自然不立，离戏空性。】
			辛四、自续非理，唯用应成	扎雅【阿】 【“阿”字应为遗漏】楞达的弟子诸译师说： 【扎雅阿楞达，即圣者无畏论师，印度中观应成派论师，月称菩萨高足。】 “【应成派】中观师者，唯破他【宗承】许，全无自宗【承许】。其有法等【自他】二无共许故，自续非理。 （【应成派】中观师唯一遮破他宗的承许，此外没有自宗的承认。在有法等方面，以二者没有共许的缘故，自续派的理论不合理。） 【应成派】正理之果，亦唯令舍他宗，除彼之余，自无所许。故一切种【情况】不应宣说自续之因，唯用应成。 （【应成派】以真实理论【九因】观察，其结果唯一是让其它有事宗舍弃自己的执著。除此之外，自己并没有承许。 因此一切情况下【应成派胜义九因观察】，不应当宣说自续因，唯一运用应成理论。）”

表 6-39: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四、自续派与应成派运用五大因的差别分三 戊二、详说二派差别分五	己二、所破差别：自续派不破共同显现分，应成派破共同显现分	自续派不破共同显现分，应成派破共同显现分。 因此，自续派对所破法【共同显现分】加胜义的简别【第二边破共同显现分】，应成派根本不加胜义的简别【遮二谛或二谛中无显现分离戏】。 【月称论师】《入中论自释》云：“故【数论派】计诸法从自生，真实【胜义谛】世间【世俗谛】俱非理。 故阿遮利耶【龙树菩萨或佛护论师】未加【二谛】简别，直云非自生而破之。 【自续派】有简别云：诸法胜义非自生，【果在因中已】有故，如有情。 【月称论师】所加胜义简别，诚为无用。” 【因为自生在二谛中俱非理。 即便他生、缘起生、如幻生、唯识所现、无分微尘堆积、无分刹那相续等，在世俗中正面如理安立成立，正世俗，非入定位之实相。 但在应成派的胜义理论九因观察下，无共同显现分，遮二谛之离戏。 自续派的胜义理论五大因观察下，有第三边胜义谛或第一边世俗谛共同显现分，二谛均未离戏。】 （“诸法自生”，不论真实或世间都不应理。 因此，龙树阿闍黎不加任何简别，直说“非自生”而遮破。 有人简别说“诸法胜义非自生”等，加上这样的胜义简别，没有用处。） 【共同显现分即上面己一的有法。 上面的有法以三相理论的角度，这里以所破的角度。 其他同上。】
		己三、所立（三相理论之二所立宗）	总的来说，自续派自宗【经过胜义理论五大因观察后】承认二谛，并且承认“胜义中无生【第二边无边】，名言中有他生【第一边有边】等”。 分别而言，在讲述胜义理论的所立法时： 遮破自生【世俗谛】的同时，安立无自生【胜义谛】； 遮破他生的同时，安立无他生； 遮破生、住、灭的同时，安立无生、无住、无灭； 遮破人我、法我的同时，安立无我； 遮破戏论的同时，安立离戏。 如是等等。 【自续派非遮见破而有立，有立则落入四边之内，非离戏。 以四步中观角度，只有依次遮破全部四边后，不再落入四边见，最后结论离戏空性，同应成派。 若虽言安立离戏，见解却仍在四边内，识之范畴，则非真离戏，非应成派离戏，名同义异而已，“若复见有空，诸佛所不化”（中论）。】
		庚二、应成派：破他时无遮见破而无立，自本位大无遮见无破无立离戏	应成派由以下教证可知： 【月称论师】《显句论》云：“吾等【应成派】非成立有无，唯破他人增益之有无，遣除二边【乃至四边】，成立中道【离戏】。” 又云：“太过反义，亦唯属他【他宗给应成派发的过失】，非是我等【应成派的过失】，【应成派】自无宗故。” 【龙树菩萨】《回诤论》云：“若我【龙树菩萨中观宗】有少宗，则我有彼过。由【但是】我全无宗，故我唯无失。” 龙树《中论》的究竟密意也是如此。 【唯以应成派角度解释此偈颂，方完全符合龙树菩萨本位原义，且毫无牵强。 自续派因立宗四边故，未离戏，难以圆满解释此偈颂。 应成派破斥他宗时，唯破而不立。 应成派自己本位非破他宗时，无破无立，离戏。】

表 6-40：(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四、自续派与应成派运用五大因的差别分三 戊二、详说二派差别分五	己三、所立（三相理论之二所立宗）差别分六	庚三、自续派对分别心的境界还有少许执着，应成派全无 庚四、应成派无遮见仅破对方观点自无立宗 庚五、应成派方便随顺世间承许，非自宗承许	【无垢光尊者】《如意宝藏论自释》中说：“自续派遮破常法和我等，又安立了无常、无我等； 应成派自宗，本无任何破立，仅仅依他称理论，来解说般若大空性。” 对自续派和应成派在所立方面的差别，更登群培大师解释： “何故自续派在胜义中有所安立呢？ 因为他们对分别心的境界还有少许执著。 应成派则对分别心的境界少许也不执著，故无承认。” 【自续派观察讨论的单空结论，还在分别心识四边的范围内，必然有能所执着，但比起下面唯识宗等，第一有边已破尽，已是进入持有后三边的微细少许执着。 应成派远离四边，非分别心识范围，没什么好承认的，以名言净见量角度来讲，是如所有智之范围，以名言角度安立总相见、自相见： 资粮位闻思二慧抉择总相见，加行位现前安住总相见，见道、修道、无学道入定位现前自相见，皆是随顺趋向如所有智。】 有人怀疑：既然应成派毫无承认或无自宗，为何【月称论师】《显句论》说：诸法无自生之宗，是无遮，余三宗亦尔。 【同样是破他宗： 应成派之无遮，是破而无立，破他宗的同时，自己无立宗，直接离戏空。 自续派之非遮，是破而有立，破他宗的同时，立自己的宗，落入边见。 所以，应成派每一步都是直接离戏空性，自续派经过四步中观依次破尽四边后渐次离戏空性。】 答：应成派声称有宗，也只是遮破他宗的一种方便而已。 换句话说，以他称的比量，在他方面前，显现好似有宗一样，或者说“应成理论的立宗”。 所谓无立宗，即是没有任何自己承认的立宗，或者说“根本没有自续理论的立宗”。 【若以应成派立宗离戏空性、无宗之宗发起问难，是没有分清应成派的两个量，具体可见前文小 28：二转有两个量，三转名言净见量。】 荣素班智达的著作中说：“问：你们如何立宗呢？ 答：我们仅破斥你的邪见，并不安立单独特别的宗义。” 问：应成派没有任何承认，对数论派【自生】所说的相违过失【果在因中已有】承不承认呢？ 不承认，则为了破数论外道而辩论，应成多此一举； 【仅以此遮破他宗邪见。】 若承认，岂不是已有承认？ 【无承认，仅以此遮破他宗邪见。 自生在二谛中俱非理，世俗中可承许缘起生。】 答：仅仅说了【他宗】相违，并不代表自宗有承认，因为应成派远离一切承认的缘故。 仅随他方世间前【世俗谛】承认，是一种遮破他宗的方便【仅是方便】。 如【月称论师】《入中论自释》云：“【世间之所共许，】唯依世间，说彼是有。 随彼而说【有】，即是遮彼之方便故【先假立正世俗，后胜义遮破】。” 又云：“故唯依【随顺】世间故，我许世俗【有】，非自力【自宗】许。” 【见前中观分类甲二乙五：世间共称行中观，随他称。】
--	--	-----------------------------	---	---

表 6-41：(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四、自续派与应成派运用五大因的差别分三 戊二、详说二派差别分五	己三、所立（三相理论之二所立宗）差别分六	庚六、应成胜义理论九因只是破邪手段,而非自宗承许实相 （小 54：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亦离戏）		问：既然应成派任何都无承认，也就不应承认不共的应成理论。 由此应成理论成为非应成派的理论，那它是内外道哪一宗所承认的理论呢？ 答：这也只是【为】破除他方的邪见，而相应世间名言的安立。 【（小 54：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亦离戏） 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是应成派之胜义理论，但非自宗空性实相，对方混淆偷换概念。 应成派也从未承许过胜义理论九因是实相，其只是遮破他宗的工具、手段、方式、方便。 应成派九因以其自身任意一因观察，皆必然离戏。 故暂时非胜义承许，是胜义理论，究竟胜义离戏。 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虽非常重要，亦必自空，否则，金屑虽贵，落眼成翳。】 仅仅是应成派在世间他方之前承许，并非真实自宗。 【应成派运用胜义理论九因工具遮破他宗的同时，皆是有破而无立。】 以这些应成理论，能破除执著者的一切粗细邪分别，无余遣除一切所缘法。 纵然如此，应成派自宗也没有任何以分别念建立的宗派，因为： 任何以分别念造作的安立，在实相本性之中都本不成立。 【胜义量，应成派九因观察结果，实相中本无这些无明产物四边造作显现等，所以应成派没有任何承许，任何承许都是画蛇添足，多余，与离戏空性实相不相应，甚至离戏空性实相亦无立。 中论：“诸法实相者，心行言语断”。】 如经云【《三摩地王经》】：“无文字法中【离戏】，何说何可闻。” 《智慧品》云：“【世俗与胜义，许此为二谛。】胜义非心境。【说心是世俗。】” 【胜义量：无论是分别识心，还是如所有智，皆远离戏论，方堪为胜义，胜义亦不立。 名言净见量：胜义是如所有智照见离戏空性对境。】
			庚一、自续派是自他共许，应成派唯是他许		自续派的【能立】因和比喻，为自他所共许【自他共称三相理论】； 应成派的【能立】因和比喻，唯是他方所承许【他称三相理论】。
			己四、因及比喻差别（三相理论之三能立因）分三（40、41 课）	庚二、教证	【麦彭仁波切】《遣除单秋【麦彭仁波切的弟子】疑惑论》中说：“月称论师说到，【应成派】他称因和比喻等遮破的次第。” 【麦彭仁波切】《给【嘎单派】ra 沙格西辩论书》中说：“三相理论，如果在自他宗前，共同以正量成立的理论，抉择无生空性，则是自续派的胜义理论； 如果只是以他宗一方承许而借立的理论，来抉择无生大空性，才是应成理论。” 【智藏论师】《二谛论自释》中说：“比量之因，和所比量之法，都是自他宗前显现的宗法，宗法、所立法、比喻都能如是安立。 如果二宗前不成立宗法、所立法等，则在心相续中不会生起真实的比量。”

表 6-42: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四、自续派与应成派运用五大因的差别分三 戊二、详说二派差别分五	己四、因及比喻（三相理论之立因）分三	庚三、应成派抉择入定位时无自许，以随他许而破他宗，承许出定后得位时有共同显现分自他共许（小 55：应成派无须单独抉择出定位见解，会自然生起）	问：上面说应成派运用的比喻，也只是他方承许的比喻，但在应成派寂天论师的《入行论·智慧品》中出现了“以二同许喻”的句子，明显说是以自他共许的比喻，这不是前后相违吗？ 【以二同许喻： 以平凡人与瑜伽行者均承认无实的幻术等比喻。 ——入行论释·善说海 无著菩萨 造 索达吉堪布 译】 答：应成派自宗不共抉择根本慧定的境界时，因和比喻都是随他宗承许的，并非自方承许。 但在抉择出定后得位的境界时，因为有共同显现分，所以比喻也是自他共许的。 【（小 55：应成派无须单独抉择出定位见解，会自然生起） 应成派运用胜义理论九因观察抉择，结论唯一只会得出入定位的离戏空性，不会得到出定位的如梦如幻第三边见解。 但也不会否定，非胜义理论观察的，出定位时有自他共见的如梦如幻的共同显现分的见解。 应成派无须如自续派般单独抉择出定位第三边见解，因为入定后出定的圣者菩萨，自然会以空性等流力生起真实的亲临如幻感受之见，第三边见本位，远非推理可比。】
		己五、应成派是否何时也不承认自续理论分二	庚一、应成派抉择无生大空性时，以他称三相理论破斥他宗，不承认自续理论	以上讲述了，自续派的三相理论是自他共同以正量成立的理论，应成派则唯一是他称三相理论。 那么，应成派是否何时也不承认自续理论呢？ 对此，需要善加简别： 一、应成派抉择无生大空性时，都是以他称三相理论破斥他宗，这时不承认自续理论，因为胜义中毫无承认的缘故。 【应成派以他称三相理论，破除自续派自他共称三相理论，破除四边边见，故不承认自续理论。 唯如此，方离戏。 应成派以胜义九因最核心或唯一抉择了离戏空性见。】
			庚二、应成派随顺世间有情及非入定位安立名言谛时，同样承认自他共许三相理论（小 56：二派之二谛异同）	二、应成派随顺世间有情安立名言谛时【世间共称行中观】，同样承认自他共许的三相理论，因为存在自他面前的共同显现分故。 譬如，现见炊烟为因，可以推知有火； 以身语的表现，能判断是否是苏醒大乘种性的人； 以身语之相，可判断是否为不退转菩萨； 依三相理论能成立前后世等。 因为自他面前存在无欺的共同显现分，显现上又有各种差别，这是自他共同承许的。 所以需要成立自他共许的【三相理论】有法、所立【宗】、【能立】因和比喻。 【（小 56：二派之二谛异同） 此明言“随顺世间有情安立名言谛时”，即世俗谛，即非入定位，非应成派胜义谛。 此时非以胜义九因观察，不能以此观察，否则即非世俗谛。 非以胜义九因观察之世俗谛，即知此非应成派之核心见解理念，仅是随顺而已，不能代表应成派本位真正的胜义谛离戏空性。 非以胜义九因观察，非以他称三相理论观察，即以自他共许三相理论观察，则第三边如梦如幻见可得。 如此，应成派似乎也同自续派分了二谛，其实大有不同，诸多不同。

表 6-43: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四、自续派与应成派运用五大因的差别分三	戊二、详说二派差别分五	己五、应成派是否何时也不承认自续理论分二	庚二、应成派随顺世间有情及非入定位安立名言谛时，同样承认自他共许三相理论（小 56: 二派之二谛异同）	1、应成派以入定位、出定位分二谛。 胜义谛入定位离戏空性，世俗谛出定位第三边见。 自续派没有这个角度高度，四边之内全是非入定位见解，无离戏见解。 自续派胜义谛第二边无边，或第三边亦有亦无边，世俗谛第一边有边，均为边见。 2、应成派以离戏空性为胜义谛，以第三边为主的一切显现为世俗谛。 自续派以第二边无边为主的单空为胜义谛，以第一边有边显现为世俗谛。 3、应成派以他称三相理论得出胜义离戏空，以自他共称三相理论得出世俗谛第三边见。 自续派以自他共称三相理论得出胜义谛第三边见，世俗谛因见解不同分以经部行中观、瑜伽行中观。 当然，自续派最终同应成派离戏空性见无二，但二派以异同而论时，皆以各自不同之最重要主要核心观点为准。】
			己一、自宗观点：自续派着重讲解具有承认的相似胜义，应成派侧重阐述远离一切承认的真实胜义		以自宗来说，【麦彭仁波切】《中观庄严论释》中说：“由此可知，着重讲解具有承认的相似胜义是自续派的法相，侧重阐述远离一切承认的真实胜义则是应成派。” 【自续派是相似胜义单空，应成派是真实胜义离戏空，此为二派重点核心区别、结论。 其他的种种不同，包括九因、五因的不同，运用遮破方式的不同等等，都是手段过程，而非目的结论。 反推，正是因为二派胜义谛核心结论单空离戏空的不同，所以，必然才会造成二派种种的运用差别不同。 二派结论单空离戏空之不同，必然推出过程能破、所破、破之方式等等诸多之不同。】 在安立此二派别的法相时，区分承不承认名言中自相成立，以及应用正因的方式等差别来安立，仅仅属于支分的类别，可归属于上述的法相中。 有无承认，名言中是否承认自相成立，建立无自性采用应成因或自续因，对所破加不加胜义鉴别的这些要点，都是以刚刚讲述的道理，而出发的。”
		戊三、造成二派运用差别原因分六	己二、他方观点分二	庚一、后代中观论师认为：自续派名言中承认自相实有，应成派名言中不承认自相实有	在区分中观二派的差别时，后代的中观论师认为：【后代中观论师，见前“戊一、略说自宗观点秉承”。】 名言中【世俗谛】承认自相实有【第一有边】，是自续派【经部行中观、瑜伽行中观】； 名言中【世俗谛】不承认自相实有【承许第三边亦有亦无边】，是应成派。 也就是，应成派承许名言诸法，是因众生的执著而产生的，是分别心假立，毫无堪忍的自体，因此不当安立是自相实有之法。 自续派认为世俗诸法存在实有的自体【无分微尘、无分刹那】。 【不以胜义谛为核心，而以胜义理论所破之世俗谛为主，来区分二派主要差别，显然是不了义不究竟不合适的。】

表 6-44: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四、自续派与应成派运用五大因的差别分三 戊三、造成二派运用差别原因分六	己二、他方观点分二	庚二、前代某些中观论师认为：自续派是使用自续理论抉择，应成派运用应成理论抉择	前代某些中观论师认为二派的差别，是以胜义理论抉择的差别： 自续派是使用自续理论抉择，应成派则运用应成理论抉择。 【前代中观论师，见前“戊一、略说自宗观点秉承”。 二派的差别，是以胜义理论抉择的差别，固然是正确的。 但手段非目的，过程非结论，手段过程终究是为目的结论服务。 二派运用胜义理论观察后之各自最终胜义谛结论的差别，必为二派根本核心之差别。】
			己三、自宗麦彭仁波切认为：二派根本差别是：自续派抉择假相胜义，应成派抉择真实胜义	全知麦彭仁波切认为： 上述“名言中是否承认自相实有”、“以应成理论抉择还是以自续理论抉择”等，都只是支分的差别而已。 实际上，根本的差别是： 一者【自续派】着重抉择而宣说：具有承认的假相胜义【单空】； 另一者【应成派】着重抉择而宣说：远离一切承认的真实胜义【离戏空】。 【二派根本的差别，必然必须是二派最终结论胜义谛的差别。 每宗只有自宗胜义理论观察后的胜义谛结论，才能代表其自宗最高不共核心见解。】
		己四、自宗承许二派根本差别之理由分二	庚一、其它支分差别都是由单空与离戏空这一根本差别而出现	为什么【单空与离戏空】这是二派的根本差别呢？ 因为其它支分的差别，诸如“有无承认”、“名言中是否承认自相实有”、“使用自续理论还是应成理论”、“对所破是否加胜义简别”等等，都是由“着重抉择相似胜义还是真实胜义”这一根本差别而出现的。 【胜义谛是每派自宗的不共核心，其他均为支分，方便手段。】
			辛一、自续派抉择相似胜义单空故有承许，应成派抉择真实胜义离戏空故无承许	具体来说： (一) 自续派着重抉择有承认的假相（相似）胜义，故在胜义中有单空的承认，遮破自生、他生等后，安立无自生、无他生等【边见】。 应成派着重抉择远离一切承认的真实胜义，故在遮破自生、他生等戏论后，自己没有任何承认【离四边离戏】。
			庚二、二个支分差别 辛二、自续派抉择相似胜义故承许名言中自相实有，应成派抉择真实胜义故不承许名言中自相实有	(二) 自续派着重抉择有承认的假相胜义【单空】，故在名言【世俗谛】中承认自相实有，不能遮破。 应成派着重抉择无承认的真实胜义【离戏空】，故名言【世俗谛】中不承认自相实有【遮二谛之四边见】，因为根本慧定中根本没有共同显现分故。 【应成派重点或唯一抉择了佛菩萨入中观根本慧定位的离戏空性见。 自续派重点广大抉择了非入定位的第二边无边见，第三边亦有亦无边见。】
			辛三、自续派抉择相似胜义故运用自他共称三相理论，应成派抉择真实胜义故运用他称三相理论	再者，自续派着重抉择有名言显现【世俗谛第一边有边】的共同承认，及有胜义单空承认的假相胜义。 故它运用的是自续理论，有法、【能立因】因、喻都是自他共许，所立【宗】也是自己所承许的。 应成派着重抉择无承认的真实胜义【离戏空】，由于自己无承认，故运用的有法、因、喻都是他方所承认的，唯以他方所许，遮破他的戏论【他称三相理论】。 【下面一句根据上下文内容意义关联联系，调整至此处。】 反面来说，如果应成派自宗也有有法、因、喻、所立等的承认，则和自续派没有任何差别。

表 6-45: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四、自续派与应成派运用五大因的差别分三 戊三、造成二派运用差别原因分六	己四、自宗承许二派根本差别之理由二	庚二、二派具体四个支分差别分四	辛四、自续派抉择相似胜义故加胜义简别，应成派抉择真实胜义故不加胜义简别（小 57：二三转四宗派重点抉择不能混淆不清）	在是否加胜义简别的方面： 自续派承认有【世俗谛】共同显现分，和【胜义谛】无自性的空性，因此，它有二谛别别的安立，加简别说：“仅仅胜义中空，名言中真实有。” 应成派二谛中都不承认共同显现分【胜义理论观察二谛皆已离戏】，故不必加胜义的简别。 【麦彭仁波切《澄清宝珠论》】《智慧品释》中说：“应成派此处唯一着重抉择离戏大中观的缘故，当知对此宗并无真假胜义的两类分类。” 因此，应成派最胜的优点即是：唯一抉择真实胜义，不分真假胜义的差别，也就是全无承认，远离一切戏论。 【（小 57：二三转四宗派重点抉择不能混淆不清） 应成派唯一抉择真实胜义离戏空性，不能以胜义理论九因观察后抉择出四边见，或光明显现，否则，理证大错特错。抉择单空见的是自续派五大因，抉择光明显现的是三转随教唯识宗如来藏三大理论，抉择刹那生灭智的是随理唯识宗明知因、俱缘定因二因，四者不能混淆不清。】
				教证：	【1、】【龙树菩萨】《回诤论》云：“若我【龙树菩萨】有少宗【承许】，则我有彼【他宗】过，由我全无宗，故我唯无失。” 【以应成派胜义九因观察衡量，有任何的承许立宗，都与入定位离戏空性实相不相应，都有过失。】 【2、】【龙树菩萨】《六十正理论》云：“诸大德【证悟空性之佛菩萨】本性，无宗无所诤，彼【证悟空性之佛菩萨】尚无自宗，岂更有他宗？” 【3、】【圣天论师】《四百论》云：“有【边】非有【边】俱【二俱】非【二非】【共四边】，诸【四边之】宗皆寂灭，于中【中观宗】欲兴难，毕竟不能申【陈述】。” 【非离戏之宗总共只有四边承许，皆已破尽，其等无有机会问难遮破应成派中观宗。】 【4、】【月称论师】《入中论》云：“能破所破不合破，及合而破所说失。若定有宗彼成过，我【应成派】无彼宗故无过。” 自己无宗故，无法对自己发出太过。 【以上下文法义一致的原因角度，此颂词调整至此。】 【此颂词之定稿为： 前说能破与所破，为合不合诸过失，谁定有宗乃有过，我无此宗故无失。】 【他宗承许因果自性实有，故前说能破与所破，以因果合与不合而破，皆有过失。谁定许有自性之宗，谁即有此过失。我无任何承许，故无有合与不合等之过失。】 【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是他称，虽破他宗，自无承许，故无宗，无过失。】
		己五、教证分五	庚一、应成派无宗无许故无过		
				庚二、应成派不用自续因	【5、】【月称论师】《显句论》云：“凡【应成派】中观师，理不应用自续比量，不许他宗【自续派】故。” 【应成派不应用自续派自他共称三相理论的五大因推理，结果结论更不能是四边之见。 应成派只有离戏空性见，其他四边见一概不承许。】 又云：“应成破义【胜义九因遮破他宗】，亦唯属他【他称三相理论】，非属我【立宗】等，【应成派】自无宗故。” 【应成派胜义九因均为他称三相理论，因他宗有四边实执时，破他宗而起，遮破他宗时，自方仍无承许立宗。】

表 6-46: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四、自续派与应成派运用五大因的差别分三 戊三、造成二派运用差别原因分六	己五、教证分五	庚三、应成派离戏	【6、】 【寂天菩萨】《入行论》云：“若实无实法【四边之法】，悉不住心前【全部离戏】，彼时无余相【能所双亡】，无缘最寂灭【离戏空性】。”故中观师的一切建立，都仅是就他方而安立的【佛菩萨入定位实相中无任何的建立与遮破】。	
			庚四、世间共称行中观之世俗谛，是暂时随顺世间他宗等假立	【7、】 【月称论师】《入中论》云： “如汝【唯识师言】依他事【依他起有堪忍自性，圣智所证】，我不许世俗【中观宗不承许你这样有自性之依他起世俗法】。 果故此虽无【实相之中虽无此】，我依世说【暂时权巧假立承许为】有。” 【此颂词之定稿为： 如汝所计依他事，我不许有彼世俗， 果故此等虽非有，我依世间说为有。】 【应成派本无任何承许，世间共称行中观之世俗谛，是暂时随顺世间他宗等假立。】	
			庚五、能破胜义九因非实相	【8、】 【龙树菩萨】《回诤论》云： “所破无所有，故我全无破。 【中观自宗无任何承许，故无所破，亦无能破。】 是故云能破，是汝兴毁谤。” 【所以他宗说中观宗有能破九因，是你宗在毁谤。】 【能破九因并非自宗胜义谛观点，非承许，非宗。 应成派只有遮破他宗四边见时，方便运用胜义九因方式手段遮破，虽破同时仍无立宗，无遮，破而无立，他称三相理论。 应成派在非遮破他宗时，自本位究竟实相，无破无立，大无遮，离戏，无能所，能所双亡。 若言应成派胜义谛实相中有能破，必毁谤无疑。】 此说破他宗也没有。	
	己六、自续派胜义不了义空见，了义离戏空性见应成派无别分三	庚一、宁玛派自承是许	宁玛派自宗认为： 事实上，自续派也不承许单空为究竟实相之义，其最终承许的胜义谛也是远离四边的大空性，不许任何破立之法，故和应成派并无二致。 【自续派四步中观，破而有立，非遮见，每一步遮破一边立另一边，如是全部遮破后，远离四边，同应成派离戏空性见无别。 自续派重点核心抉择单空见，四边破尽，最后离戏空性见。 应成派每遮破一边，破而无立，无遮见，每一步都直接是离戏空性见。 应成派重点核心唯一抉择离戏空性见，也承许菩萨出定后得位角度第三边见。】		
			庚二、自续诸师教证成分四	辛一、清辨论师	这一点，从自续派论师们的论著中也可以明显看出来。 譬如，清辨论师在《掌珍论》第三品自释中说：“暂时承许单空为相似胜义，究竟则无任何承认，并且安立【佛菩萨入定位】无分别自证【智】的见解，为远离一切承认。” 又在《归摄中观精华论》中说：“于假相胜义【单空】，真实胜义【离戏空】中，后者非意【分别念】境，无任何分别。” 又于《般若灯论》等中，引般若经论说：“胜义谛【离戏空】远离一切言思之境，寂灭一切戏论，乃为诸法之胜义本性。” 又于《中观宝灯论》中说：“究竟的修法【安住离戏空性】超离一切寻思，不住任何【四】边，分别心在任何法的本性中亦不生，应安住在何者亦不成立的本性【离戏空性】中。”
				辛二、智藏论师	智藏论师在《中观二谛论自释》中说：“遮遣一切生、住、灭，抉择为无生、无住、无灭【破而有立】。 其后指示： 究竟的胜义【离戏】空性中，并无任何可作破立之法，乃为‘真实明无遮【大无遮，无破无立，离戏】’。”

表 6-47: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分四	丁四、自续派与应成派运用五大因的差别分三 戊三、造成二派运用差别原因分六	己六、自续派胜义谛不了义为单空见，了义离戏空性见同应成派无别分三	庚二、以自续派诸师教证成分四	辛三、静命论师	静命论师在《中观庄严论》中云：“真实中彼离，一切戏论聚，……，若依分别念，成俗非真实。” 【省略号为如下内容： 生等无有故，无生等亦无，彼体已遮故，彼词不容有。 既无所破境，则无正破因。】 【此段引用的颂词，皆为离戏空性见解： 真实了义实相，远离一切四边八戏名相分别。 以中观胜义理论观察，生不成立，无生等后三边自然亦不成立。 万法之本体已离戏，其詮表之名词概念如龟毛兔角般亦遮遣不立。 当四边八戏之所破境已全部破尽，能破之胜义理论正因亦远离戏论，没有存在之必要，如此能所双亡，离戏空性，真实胜义。 若依分别念安立之四边见解，（自续派）单空见解等，此非真实胜义，而是相似胜义，未离戏故。】 又于该论中云：“生等无有故，无生等亦无。” 在其《二谛论难题释》中也有同等意义的论述。
				辛四、莲花戒论师	其【静命论师】弟子莲花戒论师在《中观庄严颂难题释》中说：“暂时可以建立一个属于无边的单空，其单空在胜义谛本性中并不存在【遮破单空】，因胜义谛远离四边八戏之故【离戏空】。”
			庚三、以麦彭仁波切教证证成二派异同		【同】全知麦彭仁波切《中观庄严论释》中说：“这只不过是抉择胜义的一种方式，总的来说，诸位祖师入定【离戏空】后得【单空第三边见】的意趣是一致的。” 【无论是应成派，还是自续派的祖师行者等，只要证得见道位，入过中观根本慧定，瑜伽现量亲证空性，必定明了龙树菩萨无生之义，是离戏空性，还是单空；何时离戏空，何时单空。如此，意趣必定一致。 虽一致无别，却也无妨可以暂时不了义见，度化暂时不了义根器有情，应机施教，法贵对机。】 又说：“此二宗派（自续、应成）究竟意趣无二无别、平等一味【离戏空性】。” 【异】如果有人想：这样一来，应成派就毫无意义了。 并不会成为如此。 因为应成派依理广泛全面地建立了远离一切承认的空性。 由此可知： 着重讲解具有承认的相似胜义【单空】，是自续派的法相。 侧重阐述远离一切承认的真实胜义【离戏空】，则是应成派。” 【虽然二派在究竟见解上一致，但二者抉择侧重点等的差异却很大。】

表 6-48: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二、应成派不共四大因分三 (42 课)	丁一、总说	即汇集相违应成因，根据相同应成因（是非相同之类推因），能立等同所立不成之应成因，他称三相应成因。 【应成派不共四大因，即应成派独有的四大因，不共于自续派，自续派无。中观宗的胜义理论，自身都非立宗，没有立任何宗，只是遮破他宗的观察方式方法手段而已。 不同之处是运用及结果： 应成派运用九因遮破后他宗后，破而无立，无遮，直接离戏。 自续派运用五大因遮破他宗后，破而有立，非遮。 若自续派也运用此四大因破他宗后，立自宗边见，非遮，则非不共矣。】
			何为汇集相违？ 即把他宗承许的两个相违的方面，汇集在一起。 譬如，数论外道说“稻芽【果】在稻种【因】中已有”，又说“稻芽【果】从稻种【因】生”，把相违的这两者汇集起来，就可以向他宗发出应成的过失：稻芽在种子中已有而产生，应成生无意义、生无穷尽。 【金刚屑因中自生的过失，破有无生因中果在因中已有而生的自生的过失，二者同一个。】 【汇集相违应成因，即我们特别熟悉很好理解的自相矛盾。 运用此因的前提条件是： 对方至少同时有两个承许，并且这两个承许汇集在一起，是互为相违自相矛盾的。 即一者成，另一者必不成，两个不能同时存在成立，只能成立一个。 此时，即可用汇集相违应成因遮破对方。如，自相矛盾。】 【他宗同时承许：果在因中已有，果从因生。 遮破： 二者相违矛盾不能同时成立，要么果在因中已有，要么果从因生，只能成立一个。】
		戊一、汇集相违应成因	即由【对方】因相【根据、能立因（他性）】没有差别。 【能立因（他性）不变的前提下，往下推理：】 【对方观点此：】如果承许此。【如果承许对方所立因果关系。（因为他性，所以可以一法生另一法）】 【自宗顺推观点彼：】就必须承许彼。【就必须承许自宗顺推所立因果关系。（因为他性，所以火焰可以生黑暗）】 【但彼明显是不成立的，所以，对方此的承许是不成立的。】 譬如，他生宗说：“两个法【有法】，虽然【因为】是他性【能立因】，也【所以】可以以一法生另一法【所立宗】。” 对此，以因相【他性】相同【不变的前提下】，发出太过： 【对方观点此：】如果“是他性”【能立因不变】，也能生【一法生另一法】【所立宗】。 【自宗顺推观点彼：】应成火焰能生黑暗【所立宗】，火焰和黑暗是他性【能立因不变】故。【但火焰不能生黑暗。】 【结论：所以，对方观点：两个法，他性，以一法生另一法，不成立，他生不成立，因为火焰不能生黑暗。】 【并没有直接遮破对方的观点。 在能立因不变的前提下，先假设对方的能立因和所立宗观点成立。 再以对方的观点或能立因，推出必须承许的错误的所立宗。 由此来反推反证，对方的观点或能立因不成立。】 【对方立宗： 因为 A（他性），所以 B（一法生另一法），AB（他生）成立。 自宗破斥： 如果 AB（他生）成立，则 C（火焰生黑暗）成立。 但 C 不成立，所以 AB 不成立。破的是 AB，不仅仅是 A。】
			戊二、根据相同应成因

表 6-49: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二、应成派不共四大因分三	丁二、不共四大因分四	戊三、能立等同所立不成应成因	“所立”即他宗的立宗，“能立”是用来成立其立宗的因和比喻。 “能立等同所立不成”，即能成立的因、喻和所立同样不成立。 如【龙树菩萨】《中论》云：“以空辩论时，若人【有实宗】欲答辩，是则不成答，【能立因】俱同所立【宗】【都不成立】故。” 中观师自己安住在空性见解当中，和不承许空性的宗派展开辩论。 中观师说：“诸法为空性。” 【所立宗】对方说：“并非空性【是实有】！” 【能立因】如果是空性【不实有】，则无轮回，无造业堕地狱，无成佛、成菩萨等。【但这些实际是有的，所以诸法是实有的，非空性。】” 【对方运用了根据相同应成因来反驳破斥中观师。】 【以下反过来以立的角度正面观察，易于理解：】 【所立宗】【对方说，诸法是实有的。】 【能立因】【如果诸法是实有的，就有轮回，有造业堕地狱，有成佛、成菩萨等，这些实际是有的，所以诸法是实有的。】 中观师说：“你的能立等同所立，都不成立。 你的能立【因】是‘如果不实有【空性】，就没有轮回、佛菩萨等【，但实际是有的，所以诸法是实有的】’。 你的所立【宗】为‘诸法实有【非空性】’。 不仅你的所立【宗】不成立，连能立【因】也不成立。 因为所立【宗】、能立【因】皆为空性【以中观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观察】，以空性如何能抉择不空呢？” 【以中观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观察： 对方的能立因：有轮回，有造业堕地狱，有成佛、成菩萨等。 对方的所立宗：诸法是实有的。 观察结论：空性，皆远离戏论，无任何承许。 对方的能立因等同于所立宗，二者皆不成立。 重点应观察遮破对方能立因，能立因不成立，所立宗自然亦不成立。】
			戊四、他称三相理论	他称三相，即他宗所承许的宗法、同品周遍、异品周遍。 【三相理论，见前（小 53：三相理论）】 他称三相之应成因： 【重点：】举出他方所承许的因和比喻，反过来遮破他的所立，在他相续中引起比量【正见】。 譬如，数论外道承许：芽果自生【，因为自体有故】。 中观师遮破：芽果应不自生，【因为】自体有故。 其中，“无自生”唯一是遮破他宗所承许的自生，并非自方成立“无自生”之宗。 【应成派非遮破而不立。自续派非遮破自生，立无自生。】 因此，自己无宗，无任何承许。 【以他方之因，正破他方之宗。 例如： 对方承许：二转应成派胜义谛是明空双运，胜义理论九因故。 破：二转应成派胜义谛不是明空双运，胜义理论九因故。 解：二转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观察，唯一只能得出离戏空性，决定得不出光明分，更何来明空双运？！】

表 6-50：(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二、应成派不共四大因分三	丁三、举例说明如何运用四大因分二	戊一、遮破自生分四	己一、汇集相违应成因	敌：万法【果】在因位时没有，则不可能产生，如石女儿，没有的法不可能产生故。 因此，果在因位时已有【他宗承许一】，才能产生【他宗承许二】。 应【应成派】：果在因时已有【他宗承许一】，说明因果一体。 果又从因中出生【他宗承许二】。 前后相违。 因为已有【他宗承许一】还产生【他宗承许二】，应成无意义生。(汇集相违应成因)
				己二、根据相同应成因	敌：不定！果在因位已有，分两种情况： 果以不明显的方式在因位存在，果以明显的方式在因位存在。后者【果以明显的方式在因位存在】才有无意义生的过失。 应【应成派】：如果“明显之果已有而生”应成不必要生，则“不明显之果已有而生”也应成同等的过失。 “果在因位已有”相同故。(根据相同应成因) 【果在因位已有，果以明显的方式在因位存在，有无意义生的过失。 此若成立，则： 果在因位已有，果以不明显的方式在因位存在，也有无意义生的过失。 因为二者“果在因位已有”相同故。】 【简单而言，只要承许“果在因位已有”再生，无须简别果是明显还是不明显的存在方式，都一概有无意义生的过失。 承许“果在因位已有”，根据相同故。 果在因位无论明显还是不明显，都不障碍“果在因位已有”再生，有无意义生的过失。】
				己三、能立等同所立不成应成因	敌：不成！ 虽然已有明显的果，不必要产生。 但不承许“不明显的果已有不必要生”。 否则，应成，因上无果还能产生。 可是，【因上无果】无有的法是无法生起的【能立因】。 因此，须要承许：一切法自生【所立宗】。 应【应成派】：你的能立【因】是“无有之法，无法产生”，所立【宗】为“一切法自生”。 但能立【因】和所立【宗】同样不成立。 因为“无有之法，无法产生”只是你自己的见解，在我们心前根本不成立。(能立等同所立不成立之应成因) 【对方能立因：无有的法，无法生起。因中有果，方能生果。 对方所立宗：一切法自生。 遮破：以自宗胜义理论九因观察，对方能立因等同于所立宗，二者皆不成立。 世俗谛角度：缘起生，诸法因缘生，性空缘起一切万法，非自生。 能立等同所立不成，重点观察遮破对方能立因，能立因不成立，所立宗自然亦不成立。】
				己四、他称三相应成因	应【应成派】：内外诸法不自生，已有故。(他称三相之应成因) 【因为已有，所以内外诸法不自生。 以他称之因，正破他称之宗，仅此而已，自无立宗。】

表 6-51：(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二、应成派不共四大因分三	丁三、举例说明如何运用四大因分二	戊二、遮破他生分四	己一、汇集相违应成因	敌：稻芽和稻种是他性【他宗承许一】，【果】稻芽从【因】稻种产生【他宗承许二】。 应【应成派】：“芽、种他性”和“芽从种生”相违，按你宗的观点，应成： 稻芽不是从稻种生，因和果是他性之故。(汇集相违应成因) 【对方承许：因稻种和果稻芽，既是他性，又是他生关系。 遮破： 他性成立，他生即不成立，因稻种不生果稻芽，他性故。 他生成立，他性即不成立，因稻种和果稻芽非他性，因生果故。 二者汇集相违，不能同时承许。】
				己二、根据相同应成因	敌：不定!“是他性”不一定不生【他性可生】。 也就是，稻芽和稻种虽然是他性，但可以从稻种产生稻芽。 应【应成派】：如果稻芽能从他性的稻种产生，应成黑暗能从火焰生，同样是他性故。(根据相同应成因) 【对方承许：他性可生，他性稻种生他性稻芽。 遮破：若如此，则火焰可生黑暗，他性可生故，根据相同。】
				己三、能立等同所立不成应成因	敌：不成! 他性有一般和特殊的差别。 火焰和黑暗是一般的他性，火焰中没有能生黑暗的能力。 而稻种和稻芽是特殊的他性，稻种具有能生稻芽的力量【所立宗】。 因此，稻种能生稻芽，火焰不生黑暗。 应【应成派】：你怎么知道这两者不相同呢? 敌：现量见【能立因】故。即：现见稻种生稻芽，不见火焰生黑暗。 应【应成派】：你的能立【因】“现量见”和所立【宗】“他生”同样不成立。 因为这只是根识现量【世俗谛】而已，现在是抉择胜义谛时，你的眼根、眼识和所见的色法到底在何处呢? 以胜义理论【离一多因、大缘起因】观察均不成立，一经分解，色法、眼根、外境都不成立，眼识又从何而生呢? 因此，你的能立“现量见”只是【世俗谛】名言中成立，胜义中全无成立。(能立等同所立不成之应成因) 【能立因根识现量见非量非真，仅是世俗谛之安立。 《三摩地王经》云：“眼耳鼻非量，舌身意亦非，若诸根是量，圣道复益谁?” 所以，能立因现量见及所立宗他生，亦非量非真。能立等同所立不成。】
				己四、他称三相应成因	应：内外诸法非他生，因果他性故。(他称三相之应成因) 【正是因为因果他性，所以非他生。】

表 6-52: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三、自续派和应成派遮破诸边方式的差别分四 (43 课)		戊一、问	问：应成派着重抉择真实胜义【离戏空】时，是以一个应成因，同时遮一切边。 还是对自生、他生、有、无诸边，依次而遮破？ 如果是顿遮诸边，则和《入中论》《智慧品》中依次遮破诸边相违； 如果是次第遮遣，又与自续派【单空】没有差别。
				答：应成派着重抉择真实胜义【离戏空】时，并非以一个应成因，同时遮破一切边。 而是对于须要遮破的诸边，依次遮破。 尽管是渐次遮破，但和自续派的渐次遮破根本不同。 因为自续派着重抉择相似胜义【单空】，不论破多少，实际都是破后有安立的【非遮见】。 (比如，破自生后承许“无自生”，破“他生”后承许“无他生”，破“有边”后承许“无有边”，破“无边”后承许“无无边”等。) 【(小 58: 自续派的两种单空与分支) 自续派破第一边有边立第二边无边，破第二边无边立第三边亦有亦无边，破第三边亦有亦无边立第四边非有非无边，最后破第四边，四边破尽，而离戏空，详见四步中观。 单空，本位指破尽第一边有边落入第二边无边，单的一个空，也包括第三边亦有亦无边。 自续派内部因传承见解等不同，也有分上、下二派(见《入中论日光疏》、《中观自续应成异同表》等)、经部行中观、瑜伽行中观等不同分支，其中，各自的胜义谛、世俗谛安立等均有不同。 总而言之，自续派的单空见，与应成派离戏空性见，二者相对，二者也是自空中观第二转法轮的两大核心见解。】 而应成派着重抉择离一切边的真实胜义【离戏空】，全无承认。 因此，每次遮破都只破不立【无遮见】，自方并无承认。 如遮破自生后，自方并没有无自生的承认等【直接离戏】。
		丁一、二派皆依次遮破诸边，但自续派破而有立，应成派破而无立分二	戊二、答 (小 58: 自续派的两种单空与分支)	
		丁二、应成派每一步的遮破都是真实胜义离戏空性分二	戊一、问	问：应成派依次破四边时，第一步只遮有边的空性是相似胜义，还是非相似胜义？ 【1、】若是相似胜义，应成有“无有边”的承认。 照这样，破了四边，承许了四种无边，怎么能抉择到真实胜义呢？ 因为汇集四种有承认，仍然是有承认，终究不会成为远离承认，所以无法抉择真实胜义。 【2、】如果是真实胜义，也不合理，因为只遮遣了戏论中的一分。

表 6-53: (53 表)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全文分七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分二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分三	丙三、自续派和应成派遮破诸边方式的差别分四	丁二、应成派每一步的遮破都是真实胜义离戏空性分二	戊二、答 (小 59: 应成派破任意一边直接离戏空性) 答: 应成派第一步遮破有边的空性, 是真实胜义【离戏空】, 并非相似胜义【单空】。 【1、】应成派遮破实有之后, 并没有承认“无实有”, 故不是相似胜义。 【(小 59: 应成派破任意一边直接离戏空性)】 应成派遮破任意一边后, 都没有任何承许, 没有生起其他边的任何执着, 无遮见, 都直接离戏。 如果破后再生起其他的执着, 还需要接着破, 非遮见, 这是自续派, 不是应成派。 应当明确注意辨别清楚差别。】 如遮有边中的自生时, 【月称论师】《入中论自释》等说: 仅仅遮破“自生”外, 自宗并没有任何承认。 故不同于【自续派】有单空承认的相似胜义。 【2、】再说它是真实胜义的道理: 虽然这是真实胜义, 但只是真实胜义诸支分中的一分, 因此不必是遮遣一切戏论。 也就是, 遮破有边之后, 并没有承认无有边, 故是无承许中的一分。 【应成派遮破有边后, 无承许, 不是仅仅只是无有边的无承许, 也不是自续派进入无边的承许, 是无任何四边的无承许, 与离戏空相应。 此时, 无后三边的承许执着, 故无须再依次遮破后三边的任一边, 而直接离戏空性。 又或者, 即使仅仅只是无有边的无承许, 但因无后三边的承许, 所以, 依然是直接离戏空性。 上已言, 若破后有承许, 须要再破, 是自续派, 非应成派。 应成派遮破任一边而直接离戏空性。】 同样, 遮破“无边”、“二俱边”、“非二边”后, 依次都没有承认“无无边”、“无二俱边”、“无非二边”。 四种无承认合起来, 就成为具一切支分的远离诸戏论的真实胜义。 【应成派随破任一边的无承许, 直接离戏空性。 自续派四步中观须要依次破尽四边后的无承许, 方离戏空性。】 一切戏论归摄在四边中, 依次遮破了四边, 自方【每次】不留下任何承认, 故【每次】成为离一切戏论的真实胜义。 因此, 这是遮破诸边的理论, 纯属应成因, 应当承许【应成派】每一步的遮破, 都是真实胜义的能力。 【应成派任意一步的遮破, 都是真实胜义, 破而无立, 结论都是离戏空。】
		丁三、麦彭仁波切教证	以上为全知麦彭仁波切的密意, 【麦彭仁波切】《给【嘎单派】鬘·沙格西辩论书·开显真如论》中说: “无论应成派或自续派, 对于如何显现的万法, 都是以破四边生因、离一多因等的正理, 对于诸所缘逐一或每个遮破。 于此, 离戏之义不能同时顿然成立【不能顿然遮尽所有所缘】。 因此, 若直接看, 遮破所缘境的相【逐一或逐个遮破】, 似乎没有差别。然而, 需要归结在‘自宗最后是否对胜义安立有承认’这一点上, 善加辨别。”
		丁四、总结: 二派共同处是依次遮破诸边, 不同处在破后有无承认	总之, 在以胜义理论遮破诸边的方式上: 【共同处:】二派的共同处是依次遮破, 原因是: 每次以三相理论只能遮破一个所破; 【不同处:】二派的差异是: 自续派每次破后有承认【非遮见】, 应成派破后无承认【无遮见】。 【总结:】综合起来, 自续派成立有承认的相似胜义, 应成派成立无承认的真实胜义。

表 7-1：（4 表） 甲七、结束语：中观的五道十地（见解与修证）分四

全文分七	甲七、结束语：中观的五道十地（见解与修证）分四	乙一、资粮道位：中观的见解：引生中观空性定解分三	丙一、引生空性定解的三个关键分三	丁一、第一个关键：认定所破（小 60：中观总义是打开般若系之密钥，结束语是中观总义的提纲） 丁二、第二个关键：掌握能破九因及二派运用差别	【（小 60：中观总义是打开般若系之密钥，结束语是中观总义的提纲） 结束语，即是中观总义的总结结束语，也是中观总义的框架总纲、核心纲领，也是二转自空中观的五道十地、见修行果，是最高度最全面的精华概括浓缩。 中观总义，是正面全面点面结合的认识自空中观的不二法宝，展开即是以佛陀第二转般若无相法轮为主的所有一切经论续典，收回即此中观总义，是入门乃至深入学习中观的不二首选，可谓总义在手，中观我有！ 而此中观总义之精华总义，即此结束语部分。 结束语对中观总义，中观总义对二转法轮的一切经论，均起到提纲挈领的作用。 心经谓般若系之心眼，中观总义则为打开此心眼之不二密钥，“照见五蕴皆空，度一切苦厄”。 故学中观总义，应该先看先学先了解此结束语全文提纲部分。 中观总义广泛抉择了第二转法轮二派两种空性见解定解，重点核心抉择了应成派离戏空性见解定解，即中观五道十地之资粮道位见解定解，所以特别适合初学及资粮道位者树立空性正见定解，对加行等后四道位的实修过程未广泛抉择。】 以上，认定所破是第一个关键。 【三个关键，是中观总义全部内容的重点核心三个关键点，也是二转法轮自空中观树立离戏空性定解的三个关键点。】 【第一个关键“所破”全部具体内容，见“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 【在进入甲五中观所破之前，甲四以“四个方面”四句话，已经高度前瞻性的概括介绍了后面的所有具体内容，是后文各部分中心思想的一句话总结，具体详见甲四、“丙二、依靠正理抉择离戏实相需要把握四个方面”。 此处第一个关键认定所破，对应丙二的“一、所破”，即道所破、理所破的能所二执。】 掌握能破——共同四大因、不共四大应成因是第二个关键。 【此处对应甲四、丙二的“二、对其能破的正理”，即胜义理论九因。】 【具体内容：】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 【乙一、掌握能破正理的必要性】 【乙二、能破的中观正理】 【丙一、应成派和自续派共同的五大因】 【丁一、总说五大因】 【丁二、别说五大因】 【丙二、应成派不共四大因】 每一种推理应熟练精通，特别要分清自续因和应成因在运用及结果上的差别。 【此处对应甲四、丙二的“三、以此如何破斥之相”、“四、对自方没有同等过失”，即二派运用胜义理论之种种差别。】 【具体内容：】 【甲六、乙二、丙一、丁三、运用五大因】 【丁四、自续派与应成派运用五大因的差别】 【丙三、自续派和应成派遮破诸边方式的差别】
------	-------------------------	--------------------------	------------------	--	---

表 7-2: (4 表) 甲七、结束语：中观的五道十地（见解与修证）分四

全文分七	甲七、结束语：中观的五道十地（见解与修证）分四	乙一、资粮道位：中观的见解：引生中观空性定解分三	丙一、引生空性定解的三个关键分三	丁三、第三个关键：以能破破所破，引生离戏空性定解 （小 61：二转以应成派抉择离戏空性为主） 随后，【应成派】运用【胜义理论九因】正理遮破【能所】【四边】戏论，引生【离戏】空性定解，是第三个关键。 【（小 61：二转以应成派抉择离戏空性为主）】 前面是广泛的抉择了二派的能破所破，最后，重点以应成派为核心，以能破破所破，抉择了离戏空性正见定解，由此，中观资粮道位圆满，后面进入加行道位暖顶忍世第一四位次，安住离戏空性总相定解实修。 自续派以四步中观逐步抉择空性，由单空渐次至应成派离戏空，至离戏空圆满。 但不能停留在前三步任意一步，而不进入第四步等性，否则，无法圆满抉择离戏空性。 若只抉择至第一步的第二边无边，第二步的第三边双运边之单空，与应成派远离四边之离戏空性甚远。 即使自续派最后抉择至离戏空，此处或二转，仍以应成派抉择离戏空为主，因为，应成派重点广大的抉择了离戏空，而自续派重点广大的抉择了单空。】
			丙二、显教中观宗引生空性定解的途径，唯一是以理观察 （小 62：教证为前提，理证为思慧，空性为定解）	显教中观宗引生【离戏】空性定解的途径，唯一是以理【胜义理论九因】观察。 也就是，运用共同【五大因】和不共【四大因】的【胜义】正理，多方面观察，遮遣人我、法我的诸【四】边； 持续地观察，引起坚定的无我【离戏空性】定解。 【（小 62：教证为前提，理证为思慧，空性为定解）】 以理观察，以胜义理论九因观察，引生离戏空性正见定解。 理证，思慧，至关重要。 教证，闻慧，固然也是重要。 以依善知识教证之闻慧为前提，入自己理证之思慧，引生离戏空性正见定解。 对善知识教证之正确准确无误解诠释，至关重要。 没有闻慧教证，就没有思慧理证。 只有闻慧教证，没有思慧理证，就会浮于表面，没有深刻认识，没有定解。 更有甚者错解教证之“定解”，了义判为不了义，不了义判为了义。 唯教证理证无碍圆融，双通过，堪为圆满了义。 理证思慧可纠误解教证之偏。 例如，你可以误解教证应成派有第三边或光明显现，但你经过理证胜义九因观察思慧抉择，决定无所得于任何染净显现，从而发现纠正自己的误解。 所有对于教证的解读，理证必须通过，否则，不了义，可能东施效颦，生搬硬套。】
			丙三、以比喻说明从不定到获得定解的过程	在这期间要经历从不定到获决定的过程。 全知麦彭仁波切在《智慧品释》【即《澄清宝珠论》】当中，以比喻这样描述： 最初观察的时候，就像黑暗当中以手摸蛇一样，尽管没有触到蛇，内心仍然去不了怕蛇心态。 同样，最初观察无我时，推求“头不是我、手不是我……”，遍身观察都得不到我，但是观察还没有到达究竟，对无我并没有引起定解。 经过持久地努力，可以突破这种状态而生起定解，就像黑暗中燃起明灯，恍然见到只有花绳【空性光明实相】，原无毒蛇【无明迷乱显现】，这时候执蛇的心才真正放下来了。

表 7-3: (4 表) 甲七、结束语：中观的五道十地（见解与修证）分四

全文分七	甲七、结束语：中观的五道十地（见解与修证）分四	乙一、资粮道位：中观的见解：引生中观空性定解分三	丙三、以比喻说明从不定到获得定解的过程	同样，观察到量时，知道这个“人我【及法我四边等】”除了假立之外什么也没有，这时候疑惑顿消，心里断然决定【离戏空性总相见】，这是获得了定解。 【此处比喻，绳上见蛇。 绳为本有本具之实相，依他起，空性光明双运实相。 蛇为实相中本无之无明迷乱显现。 依绳见蛇，依空性实相为依他起为基，见遍计所执法无明迷乱显现，性空缘起。 此绳离戏空性实相为名言净见量安立。 在二转闻思获得离戏空性定解的过程中，会排除很多的不正见或不了义见，诸如，将第二边无边误解为离戏空性见，将第三边双运边误解为应成派见，将大圆满明空双运见误解为应成派见，等等，如此一一确定排除后，方从不定获至决定定解。 在此过程期间，若错解误解离戏空性定解，甚为可惜，见地不真，果招迂曲，岂可不慎。】
		乙二、加行道位：中观的修行：安住在空性总相定解中串习分三	丙一、持续安住修：心能安住多久，就要如是安住	生起了【离戏】空性定解之后，安住在定解中串习，让它一直持续不消失，这就是中观的修行，此外也没有别的修行。 这时候，心能安住多久，就要如是安住，不让它被其他因缘夺走。 【安住离戏空性总相安住修，此时为加行道位的修行，从最初的暖位开始，直至世第一位结束。 此时为中观修法的真正开始。 之前的资粮道位，为获得离戏空性正见定解而闻思观察修，到量圆满获得定解，资粮道位即圆满。 若无前之离戏空性总相定解，此加行道位时，安住修便无所安住无所修之具体内容，而茫然乱修。 尽量尽力长久安住修离戏空性总相见定解，无论座上座下。 若持名念佛法门，所安住之对境，即佛号。 安住有相之佛号，比直接安住无相离戏空性总相之实相，即实相念佛法门，容易的多。】
			丙二、最初安住，生起杂念时及时觉察，回归安住，纯熟时任运安住（小 63：实修原理过程：安住修为主，观察修为辅）	最初安住【离戏空性总相见】的时间不长，生起杂念的时候，要及时提起观察【观察修】，重新引生定解。 起了定解，尽量安住【安住修】不散掉。 像这样，观察【修】和安住【修】交替进行。 串习到纯熟时，就可以达到不须观察【修】而任运安住【修】的阶段。 【（小 63：实修原理过程：安住修为主，观察修为辅） 在《定解宝灯论》中，有详细讲解观察修与安住修的关系及过程等。 总的来说，以安住修为主，观察修为辅。 安住修时，一直安住离戏空性总相，没有生起妄念，没跑念时，无须观察修，也无须观察，一观察，即生起妄念，画蛇添足。 若一旦生起妄念，立即发现警觉，即观察修，不随妄念相续继续，重新回归安住修本位，观察修即结束，安住修继续开始。 如此循环往复的漫长过程，直至安住修纯熟渐长，妄念渐少，心性调柔。 最后直至任运安住而不跑念，一直安住修，无须观察修。 持名念佛等修法也是这个过程。 深层修行，感应道交，必以调服心为根本。 佛遗教经：制心一处，无事不办！ 法句经：自净其意，是诸佛教！ 精诚所至，金石为开。】

表 7-4: (4 表) 甲七、结束语：中观的五道十地（见解与修证）分四

全文分七	甲七、结束语：中观的五道十地（见解与修证）分四	乙二、加行道位：中观的修行：安住在空性总相定解中串习分三	从对治的功能来看，越安住【离戏空性总相】定解，越能减轻执著；越减弱执著，就越减薄贪嗔，由此身心不会造恶业。所以，以相似空性之道，能明显地制伏【压伏】烦恼。 【（小 64：安住离戏空性总相压伏烦恼，安住离戏空性自相断除烦恼）凡夫菩萨资粮道位、加行道位，以安住修离戏空性总相见，压伏烦恼。圣者菩萨见道位以上，修道位以入定位安住修离戏空性（及光明）自相见，经十地十波罗蜜，逐步断除遍计及俱生二我执烦恼障、法我执所知障。具体的，遍计二我执在见道位断尽，俱生二我执在修道位开始断，断究竟圆满成佛，无学道佛果位。故在圣者见道位以前，以安住离戏空性总相压伏烦恼，在见道位以后，以安住离戏空性自相断除烦恼。所谓总相，是比量见，就是一种定解正见的见解，如以闻思获得的离戏空性正见定解。所谓自相，是现量见，就是其自本位，如圣者见道位、修道位、无学道位之入定位，瑜伽现量亲见离戏空性自相。举例如，一直听闻张三其人相貌轮廓特征等等，但未见其本人，只是分析得知，是总相见。后现量亲见其本人，即自相见。麦彭仁波切著，智圆法师译讲的《辩答日光论选要讲记》：“‘现证真胜义自相，除圣者外定非凡夫。然以凡夫定解，于离言实相总相分，有知解及觉受。’当然，现证胜义的自相是圣者分上的事，不是凡夫分上的事。但是，以凡夫定解可以对离言实相的总相分有知解和觉受。也就是说，在大乘资粮道，主要从见解而言，对于诸法的实相——远离一切戏论、超越言思的胜义生起确认的知解。而在加行道，主要从修习来说，这是以无修而修的方式，心安住于实相（释道净注：总相）不动，而生起如哑巴领受糖味般的离戏（释道净注：总相）觉受。”】
		乙三、后三道位：中观的所证：现证空性，断遍计、俱生二我执障，断尽佛果位	深入下去，有望现证空性【见道位断遍计二我执】，遣除道所断【修道位断俱生二我执，断尽无学道佛果位】。 【见道现证所证的空性自相，与修道、无学道无别，都是入定位现证。区别在断除遍计、俱生二执二障的差别（见上），十地十波罗蜜的差别，及三转角度讲的光明开显程度的差别等。在见道位之前的胜解行位，也就是资粮道位、加行道位，都没有现证离戏空性自相，都是总相。只有现证离戏空性自相，才能逐步断除遍计、俱生二执二障，而究竟成佛。见道位是见所断，断尽遍计二执二障不正见。修道位是修所断，逐步断尽俱生二执二障习气。所有断执断障，无论遍计俱生，皆是以圣者见道位现证离戏空性自相为起点。】
		乙四、教证	总之，如【麦彭仁波切】《定解宝灯论》所说：乃至未生定解前，方便观察引定解，已生定解于彼中，不离定解而修行。定解犹如明亮灯，能灭颠倒分别念，于此应当恒勤修，若离复依观察引。故修大乘见解时，最初观察极重要，若未以妙观察引，岂能生起妙定解？若未生起妙定解，岂能灭尽劣增益？若未灭尽劣增益，岂能灭除恶业风？若未灭除恶业风，岂能断除恶轮回？若未断除恶轮回，岂能灭尽恶痛苦？【此段颂词为索达吉堪布翻译之版本。】 【定解，离戏空性总相、自相之定解，从总相至自相，从树立见解至安住实修，从闻思到修证，从始至终观察，贯穿整个五道十地，故至关重要。】应如是修习。中观总义终（未定稿，请勿翻印）

中观总义思考题

- 1、(1) 什么是中观？
(2) 《大宝积经》上说：“所谓常是一边、无常是一边，二边之中观是无所观、无所表、无所现、无所了、无依处。迦叶，是名中道诸法实观。”对这一段教证，从基中观和道中观的角度作解释。
(3) 分别从什么角度把中观分成以下五组？
①自空中观和他空中观。②内的细中观和外的粗中观。③根本中观和随持中观。
④经部行中观、瑜伽行中观和世间共称行中观。⑤自续派中观和应成派中观。
- 2、在次第学修中观的过程中，有哪些方面是重要的关键呢？
- 3、道所破和理所破有什么差别？
- 4、(1) 分别说明二障的本体、作用以及数目决定的道理。
(2) 什么是我？什么是人我？什么是法我？什么是我所？
(3) 我所和法我有什么差别？
(4) 人我和人我执之间以及法我和法我执之间有什么差别？
(5) 四边如何摄于人我和法我之中？
- 5、在破显现分上，中观应成派和自续派有何差别？
- 6、依自宗的观点，说明中观应成派何时破显现、何时不破显现？说明之所以有时破显现、有时不破显现的原因所在？
- 7、对以下理证分别解释：共同显现分决定是胜义理论的所破。
(1) 显现分需安立为远离戏论故。
(2) 承许显现外之所破，应成直接相违或无关系故。
(3) 不破显现分则无法现空双运故。
(4) 不破分别心前之显现分，应成真实名言谛中无法安立无倒之基道果故。
(5) 抉择离戏大空性时，若不破显现，则从世俗及胜义谛观察当有三三过失故。
- 8、分别驳斥下列说不合理的诤辩。
(1) 《入中论自释》中引经云：“世间与我诤，我不与世间诤，世间说有者，我亦说有，世间说无者，我亦说无。”
(2) 《中论》云：“若不依俗谛，不得第一义，不得第一义，则不得涅槃。”
(3) 《入中论》云：“若世于汝无妨害，当待世间而破此，汝可先于世间诤，后有力者我当依。”
(4) 《入般若波罗蜜多论》云：“若谓现量等相违，非违仅不观察有，此处我非遮止也。”
(5) 《显句论》云：“如欲求水先需水器般，无疑先要承许如何安住之世俗。”
(6) 《入行论》云：“见闻与觉知，于此不遮除。此处所遮者，苦因执谛实。”
(7) 帝洛巴云：“显现非为束缚，若耽执则束缚，故当断除耽执。”
(8) 《智慧品释》云：“问：‘瑜伽士与平凡二者前共同显现的诸法，对此有何可辩？’答：‘并非辩此仅现诸法之有无，因为无有任何破显现之中观派。’”
以上八个教证分别说了依世间、不破世间以及承许世间，所以破显现分不合理。
(9) 《宝性论》云：“具有分离之体性，如来藏以客尘空；无有分离之体性，藏以无上法不空。”
《大般涅槃经》云：“善男子，虽于空处多有所说，则不得名狮子吼也。于此智人大众之中，真得名为大狮子吼。狮子吼者，不说一切法悉无常苦无我不净，惟说如来常乐我净。”
以上两个教证说了如来藏不空及是“圣我”等，所以破显现分不合理。
(10) 《定解宝灯论》云：“共同所见为明分，成立现基不能无。”十法界有共同所见境，此处破显现分，怎么有共同所见境呢？

- (11) 如果胜义理论的所破是显现分，岂非世俗谛不重要而胜义谛重要？
- (12) 如果以胜义理论在二谛中破显现，则与外道现世美见解有何差别？或者，如《定解宝灯论》所说：“外道太阳派诸众，离开显现观空等，亦应能够断烦恼。”
- (13) 如果胜义理论的所破是显现，则与缘起因相违，因为缘起因：是一切显现法缘起生故自性空。所以破显现分不合理。
- 9、(1) 释词：破四句生因。
- (2) 对以下颂词逐一解释。
- ①设若多因生一果，应成一异体无因。②设若多因生多果，不能成立一体果。
- ③设若一因生多果，不能成立异体果。④设若一因生一果，应成勿须聚因缘。
- 10、(1) 释词：破有无生因。
- (2) 以破有无生因抉择诸法无自性。
- 11、(1) 释词：离一多因。
- (2) 以理破除胜义中有无分微尘和无分刹那。
- (3) 在名言中，以理安立无分微尘和无分刹那。
- (4) 名言中是怎样安立一体和多体的？
- 12、(1) 释词：缘起 大缘起因
- (2) 以理成立“缘起生即无自性”。
- (3) 根据中论的颂词，以理成立“缘起生即无生”。
- 13、逐一说出以共同五大因成立诸法无自性的三相理论。
- 14、(1) 三相理论是哪三相？请分别解释。
- (2) 什么是不成似因？什么是不定似因？什么是相违似因？
- (3) 在运用三相理论上，应成派和自续派在宗法、所立法、所破法、因和喻五个方面有何差别？
- (4) 是否应成派何时也不承许自续三相理论？
- 15、对于四种不共应成理论一一解释。
- (1) 汇集相违之应成因 (2) 根据相同之应成因
- (3) 能立等同所立之应成因 (4) 他称三相应成因
- 16、对以下问难辩驳：
- (1) 若应成派无任何承认，则对数论派所放相违过失，应成派是否承认？若不承认，则不必为遮数论派而放太过；若承认，即成有承认。
- (2) 若应成派无任何承认，则于不共应成理论也不应承认，如是应成理论即非应成派的理论，既不属应成派，又应属何派呢？
- (3) 若说应成派所用比喻都属他方所承许，为何应成派论典《智慧品》中说“以二同许喻”呢？
- (4) 应成派着重抉择真实胜义时，是以一个应成因一时破一切边，还是对诸边次第破？若是同时破，与《入中论》等次第破诸边相违；若是次第破，与自续派无别。
- (5) 应成派次第破四边，第一步仅遮有边的空性，是相似胜义，还是真实胜义？若是相似胜义，则依次破诸边后，合集亦成相似胜义；若是真实胜义，也不应理，仅破戏论之一分故。

小标题目录

甲一、中观源流分二

- (小标题 1: 中观总义框架简介) (小标题 2 等, 以下简称小 2、小 3 等) (表 1-1)
- (小 2: 中观都讲了什么) (表 1-1)
- (小 3: 中观总义来源出处) (表 1-1)

甲二、中观分类

- (小 4: 二三转之判教殊途同归) (表 2-2)
- (小 5: 二转三转的两种关系) (表 2-3)
- (小 6: 二转空为离戏, 三转空为分离, 自他亦不同) (表 2-4)
- (小 7: 实相中有无显现, 二三转见修差异) (表 2-4)
- (小 8: “胜义心的自性光明” 究竟为何) (表 2-6)
- (小 9: 自续派世俗谛如何如梦如幻) (表 2-8)

甲三、中观释词

- (小 10: 糊里糊涂的中观空性见) (表 3)
- (小 11: 文字教证与依义不依语) (表 3)

甲五、中观所破能所二执: 道所破破能执、理所破破所执

- (小 12: 中观所破所断能所二执的两个角度) (表 5-1)
- (小 13: 人法我等七个重要概念定义) (表 5-5)
- (小 14: 四边对应宗派) (表 5-6)
- (小 15: 二转唯一真正的无显现是应成派离戏空性了义实相法印) (表 5-6)
- (小 16: 迷乱识前如是显现的如来藏也要破) (表 5-8)
- (小 17: 界定智与识之境) (表 5-8)
- (小 18: 应成派之现空双运) (表 5-9)
- (小 19: 二三转之染净显现) (表 5-10)
- (小 20: 应成派何时破与不破显现) (表 5-12)
- (小 21: 应成派既破显现之法也破我; 关于显现不碍解脱) (表 5-12)
- (小 22: 二转胜义量无立) (表 5-14)
- (小 23: 了不了义两种现空双运) (表 5-18)
- (小 24: 二转光明必为世俗谛) (表 5-21)
- (小 25: 二转角度以三转光明显现破二转空性无显现不应理) (表 5-22)
- (小 26: 辨析空不空如来藏二句义) (表 5-22)
- (小 27: 三转涅槃四德常乐我净了义狮吼) (表 5-24)
- (小 28: 二转有两个量, 三转名言净见量) (表 5-24)
- (小 29: 二转应成派角度, 光明显现非胜义谛所取) (表 5-25)
- (小 30: 法印法性了义有二, 了义圆满唯一) (表 5-25)
- (小 31: 空不空如来藏) (表 5-26)

- (小 32: 外道神我、唯识宗、如来藏的区别) (表 5-26)
- (小 33: 二转所破一切染净显现, 与三转分离染污保留清净显现不同) (表 5-27)
- (小 34: 二三转大圆满同入法性) (表 5-27)
- (小 35: 二三转之三自性) (表 5-28)
- (小 36: 三转名言净见量和名言观现世量以是否入定位划分更为精准) (表 5-28)
- (小 37: 二三转胜义谛空性光明实相比世俗谛无明重要) (表 5-29)
- (小 38: 离戏空与断灭空云泥之别) (表 5-29)
- (小 39: 缘起生之迷乱显现第三边见非离戏空性实相) (表 5-31)

甲六、中观能破正理

- (小 40: 中观五道十地断证) (表 6-1)
- (小 41: 五大因的观察角度三解脱门, 三种结论) (表 6-2)
- (小 42: 大缘起因的三个角度三种解释) (表 6-21)
- (小 43: 缘起必性空, 性空非必缘起) (表 6-21)
- (小 44: 缘起生, 结论有二) (表 6-22)
- (小 45: 缘起生与大缘起因是两个不同的概念) (表 6-23)
- (小 46: 两种现空双运) (表 6-24)
- (小 47: 缘起生即无生, 缘起生之法性即无生) (表 6-25)
- (小 48: 大缘起因本位之因) (表 6-26)
- (小 49: 缘起生即无生之应成派与自续派两种解释) (表 6-27)
- (小 50: 定解, 决断一切, 楷定古今!) (表 6-33)
- (小 51: 七相理论人我空与离一多因法我空) (表 6-34)
- (小 52: 中观核心内容: 所破、能破、如何破) (表 6-36)
- (小 53: 三相理论) (表 6-36)
- (小 54: 应成派胜义理论九因亦离戏) (表 6-41)
- (小 55: 应成派无须单独抉择出定位见解, 会自然生起) (表 6-42)
- (小 56: 二派之二谛异同) (表 6-42)
- (小 57: 二三转四宗派重点抉择不能混淆不清) (表 6-45)
- (小 58: 自续派的两种单空与分支) (表 6-52)
- (小 59: 应成派破任意一边直接离戏空性) (表 6-53)

甲七、结束语: 中观的五道十地 (见解与修证)

- (小 60: 中观总义是打开般若系之密钥, 结束语是中观总义的提纲) (表 7-1)
- (小 61: 二转以应成派抉择离戏空性为主) (表 7-2)
- (小 62: 教证为前提, 理证为思慧, 空性为定解) (表 7-2)
- (小 63: 实修原理过程: 安住修为主, 观察修为辅) (表 7-3)
- (小 64: 安住离戏空性总相压伏烦恼, 安住离戏空性自相断除烦恼) (表 7-4)